失败者的春秋

刘勃 著

本书由公众号【梓桐读书】整理关注公众号每天免费分享好书



1. 失败者的春秋(序)本书不是翻译《东周列国志》

市面上,通俗讲史的书正多,其中关于春秋的,也已经有了不少。既然又添了一本,就有责任说明一下,这本的不同之处在哪里。想了想,似乎可以说这么几条。

第一,本书没有翻译《东周列国志》这条拿出来,实在有点荒诞。《东周列国志》 是小说,和《三国演义》一类,谈历史不能从小说中找材料,这还值得一说么?但在这 年头,或许还真有必要说一下。虽然,本书也绝非什么正经著作。

第二,本书比较短。春秋时期,差不多三百年历史,《左传》里提到的人物,就有2000多个。展开来写,很自然就会写好几本书。我比较懒,只勾勒了一下主线,所以一本书就写完了。所以,这书也许适合同样比较懒,不想看好多本书的读者。

第三,本书没什么新意。现在流行的,是《原来,这才是×××》、《×××应该这样读》之类的书名。这样一张嘴就发千载未发之覆的派头,或者有益于销量罢。我虽然想跟风,却实在鼓不起勇气。何况,本书也确实没什么新意。这书是讲稿的底子,给本科生、大专生上课,首先的责任是把一些常识讲清楚,是把前辈学者的见解,用通俗的语言介绍出来。而且据我的经验,对只在中学教育和电视剧里接触过历史的人来说,让他们面对许多并无新意的东西,就已经够天翻地覆慨而慷的了。

第四,这本书不指导人怎么取得成功。孔子的学生子贡,有句话我很喜欢:"我不欲人之加诸我也,吾亦欲无加诸人。"有些问题,谁也别指导谁。何况,讲春秋,我最感兴趣的是当时的贵族。那年头礼崩乐坏,贵族就是一帮子从失败走向失败的家伙(孔子是典型)。我也没办法从这里讲出人怎么取得成功的道理。不过要是有人拿贵族当反面教材,还是硬读出成功学来,我也没有办法。上课的目标,是刺激学生读书的兴趣。最好,是有人因为听了我的课,而有了去看元典的兴趣,看完了,再回头鄙薄我的课。

现在对本书读者的期待,也是一样。

是为序。

【目录】

第一讲黄金时代: 西周往事

第一节 天命观和革命观

周灭商,文献记载,这是一次正义对邪恶的胜利;考古发现,这是一次野蛮对文明的征服。但是,这也并不一定意味着文献就不可靠。这两个结论,不必互相矛盾,也可以互相补充。

第二节 为了革命搞封建

周人面临了一个难题:它的人口实在太少了,不过区区十万人,搁今天,一个小县城都填不满,怎么统治这么广袤的一片土地?

第三节 好大一个家

宗法制度下,父亲的权威被延长了,扩大了,还推广了。可以说,一切男性成员间

的上下级关系,都可以被类比为父子关系。

第四节 郁郁乎文哉

周公如果仅仅是个劳模,他成不了孔子的梦中伟人。孔子佩服周公是因为,传说周公是西周礼乐制度的总设计师。

第二讲: 国家与风俗

第一节齐国 山东人和山东人不一样

在齐国,管仲是高智商的代表,鲍叔牙则是道德的楷模,现在是,道德的楷模为高智商的代表的逃跑行为辩护,这肯定能在齐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第二节 鲁国和宋国: 我们都是规矩人

有一位寡妇,死了老公,又死了儿子,不免常常啼哭。但是你听她哭哭哭,一哭十几年:白天哭老公,晚上哭儿子,白天哭老公,晚上哭儿子……绝对不带差的,从来也没有发生过晚上哭老公,白天哭儿子的情况。

第三节 郑国和卫国:郑卫之声

看东周尤其是战国的历史,竟依稀有这样的感觉:卫国不像个国家,而像所大学。 大学培养出来的高材生当然不一定会留校,而是纷纷跑到外企打工去了。

第四节 晋国和秦国——不被待见的大西北

关中这块儿,政治军事上的优势就实在太大了。咱们掰着指头数,周灭商,拿这儿做根据地;后来秦灭六国,拿这儿做根据地;楚汉争,刘邦灭项羽,拿这儿做根据地;魏晋南北朝四百年乱局,最后周、隋得以统一,拿这儿做根据地·····一直到新中国建立,革命老区虽然不算关中,但是也还挨着。

第五节 楚国与吴越——南方的野蛮人

吴就是虞,这两个字是相通的,吴是虞的简化字。汉字书写的历史,从来就是一个逐步简化的历史。要说简化字摧残了中国文化,那只能说中国文化地起根儿就被摧残了

第三讲:春秋初的乱局

第一节 郁闷的周天子

为什么会发生自然灾害?古人也是很喜欢研究的,但这个研究不是科学探索,而是政治揭秘。所以有的时候甚至可能为了政治目的,而谎报自然现象。

第二节 国君遭遇谋杀

春秋时代,抢国君做的事,一般也还只会发生在最亲近的同姓之间。那个时代人的 等级观念还比较强,不是老国君生的,也弄个国君做做,这种事大家想都想不到。

附: 谋杀故事几则

第三节 君子有所争

仅从文明程度上来说,这支多国部队也完全适合来打一场现代化的战争:他们袭击了军用设施,但很少伤害平民。毫无疑问,像战国时代的秦赵长平之战那样,会整整对峙消耗三年的持久战,完全出乎春秋初期的人们的想象力之外。

第四节 "中国不绝若线"

戎狄对诸夏的侵扰,是流寇主义的,我给起个名字叫"孙悟空吃蟠桃式";南方楚国的作风可就大不相同了,他搞的是扩张主义,也起个名字,叫"猪八戒吃馒头式"。

第四讲: 齐桓晋文的正与谲

第一节 大家一起来怀旧

乱世,是产生霸主的社会基础:怀旧,是催生霸主的心理基础。

第二节 孔子谈管仲

只要你接受中国文化,那不管你是什么血统,什么政治立场,都拿你当中国人看,这叫"中国则中国之";相反,一个中国人,却奇风异俗,那就不承认你是中国人了,这叫"夷狄则夷狄之"。

第三节 齐桓公伐楚

齐桓公一代霸主,可是怕水,给吓得脸色惨白的。这个时候我就要问问在座的女同学了。当你一向很拉风的男朋友,忽然为了点小破事就吓坏了,而且你也知道,其实不会有危险,这个时候你是会选择安慰他呢,还是继续吓吓他?

第四节 尊王与霸政的实质

尊王是霸政的基础,因为霸政的实质,就是捍卫西周的旧制度。周天子的存在和权威,是旧制度的合法性的来源。

第五节 晋文公与霸政的变质

霸政要推行,一是称霸国必须要是一个大国,一是要有对旧时代精神的奉行。这两个条件,缺一不可。如果只是一个大国,而不热爱旧社会,那就会使霸政名不副实。

第五讲: 晋楚争霸

第一节 封建还是帝国

毁灭的力量可以落入任何人手里,创造力则只属于有尊严的人。我们不应该忘了,春秋时代,太行山以东的诸夏各国,不管军事实力怎么弱小,始终都是中国这片土地上,人口最众多,经济最富庶,文化创造力最旺盛的地区。

第二节 独自向西的秦国

秦国几乎是在刻意的保持野蛮、落后的文化,也正因为如此,秦人最大限度的保持了一种蛮性的冲击力。在冷兵器时代,这种冲击力只要再加上纪律,对军事胜负的影响,是比什么都大的。

附: 晋惠公非庸君论

第三节 冷战和热战之间

春秋中期的主旋律,是晋楚争霸。基本模式是,这两个超级大国大战一场,谁获胜,各小国就表示,拥戴谁做霸主,然后,向他缴纳贡品,一实际上,说穿了就是交保护费。

第四节 通向战争的和平

很明显的,这样一种国际间的和平,是非常不稳定的。一旦楚国摆平了后方的威胁,华夏各国完成了国内的权力重组,战争就会重新爆发。春秋末到战国初的这一百年的和平,可以说其实不是和平,而是休战。

第六讲: 崩坏中的闪光

第一节 "无耻"的法律

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成文法的颁布者,杀了中国历史上的第一个律师,这个寓言,倒

是很有象征意味。

第二节 鬼神、战争与赋诗

《公羊传》里写到,楚国人甚至说:"嘻!吾两君不相好,百姓何罪?"这是把战争看成国君的事,当兵的,则以出工不出力为美德。

第三节 "在齐太史简"的背后

就从崔杼弑君这件事看,崔杼有没有权力任命史官?或者这么问,崔杼当时掌握着 齐国的大权,他要以国君的名义发布命令很容易,也就是说,齐国国君有没有权力任命 史官?没有!

第七讲: 老子的天人之道

第一节 老子其人其书

老子被比作龙,孔子则常常被比作凤。老子孔子,是中国文化的一龙一凤。

第二节 那个抽象的生殖器

老子给老天爷再找一妈,就是玄牝。玄牝是道的别名,老子愿意把自己哲学的最高 范畴,看作一个抽象的女性生殖器。

第三节 西方的那把尺子

哲学的本意是爱智慧,爱的是智慧本身。智慧既不是用来发展科技的(现在我们好多人以为这是理工科的目标),也不是用来解除人生的苦闷的(现在好多人以为这是文科的目标),智慧就是智慧。如果想让智慧有用,那么智慧就变成了工具,也就把智慧庸俗化了。

第四节 乱世--人之道

被强权暴政反复蹂躏的弱势群体,人生信念上容易虚无,处世手段上容易滑头,这些,在《老子》书里都可以感受得到。

第五节 消极自由主义?

天之道的特点就是,不折腾。

第八讲: 躺着读孔子

第一节 看那个丑大个

荀子讲,孔子长得鬼见了都害怕。--那么大个子配这么张脸,整个一钟楼怪人了。

第二节 中行、狂狷、乡愿

有人说,现在很火的一本所谓读《论语》的心得,会让孔子很生气,我想倒不至于。两千多年了,他惯了。

第三节 夫子之道, 忠恕而己(上)

所谓"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这当中有对君臣两方面权力和义务的规定。它 隐含的逻辑是:如果君的行为不合礼,那臣也就可以不忠。

第四节 夫子之道, 忠恕而已(下)

忠是忠于理想,恕是面对现实。但是,在太多时代,是坚持起码的理想就没法适应 现实的,于是,孔子也就只好承认自己是丧家狗了。

第五节 民办教育的祖师爷

饭自己吃,屎自己拉,这就是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不可能说有个人跳出来说:"你

2. 失败者的春秋(1)商周时代 人口非常稀少

周灭商,文献记载,这是一次正义对邪恶的胜利;考古发现,这是一次野蛮对文明的征服。但是,这也并不一定意味着文献就不可靠。这两个结论,不必互相矛盾,也可以互相补充。讲商周关系之前,我们先上溯得早一点。

照司马迁《五帝本纪》的说法,五帝是黄帝、颛顼、帝喾、尧、舜。这老几位的关系是这样的:颛顼是黄帝的孙子,帝喾是黄帝的重孙,但颛顼和帝喾之间,并不是父子关系。然后,尧是帝喾的儿子,继承了父亲的天子之位。

这里我们要说的,是帝喾的另外俩儿子。

- 一个叫契。帝喾的一个老婆,一天在野外看见一颗红色鸟蛋,觉得挺好玩,就吃了下去,结果忽然身子一激灵,就怀孕了。然后就生了这个契。
- 一个叫稷,帝喾的另一个老婆,也是在野外,看见一个一个大脚印,就上去踩了一脚,结果也一激灵······然后就生了稷。

契和稷这哥俩,虽然都没有能够继承帝喾的天子之位,但是他们的后代都混出来了。契的后代,建立了商王朝; 稷的后代,建立了周王朝。

顾颉刚先生分析说,商的始祖契和周的始祖稷是兄弟,这个说法,大概出现的比较晚。它产生的背景,就是武王伐纣,周人灭商。

周人和商人,本来是两个不同的民族。而且周是一个人数比较少(有学者推断,总人口加起来不会超过十万人),文化更比较落后的民族。周灭商之后,民族矛盾肯定是很尖锐的。

民族矛盾尖锐,这个问题怎么解决?

一个简易的办法,就是宣称大家五百年前是一家。就好像日本侵略中国的时候,他也会喊,我们中日两国"同文同种"啊,那就应该"共存共荣"嘛。周朝灭了商,很可能也采用了类似的办法,说虽然我们现在看起来是两个不同的族,但当初你们商人的老祖宗契,和我们的老祖宗稷,那可是亲哥俩啊。于是,契和稷都是帝喾的儿子的说法,就发明出来了。

古今一理,区别就是,日本人失败了,而周人成功了。

商人还很迷信。史书上说,商人重鬼。那时候,鬼的含义比现在广泛。后来所谓神鬼妖狐这些分类,那时候都还没有,统统都可以划归鬼的范畴。

甲骨文的发现,证明了史书上的记载是对的。从甲骨文当中,我们可以看到商人生活的方方面面。甲骨文是干什么用的?他是商人占卜的记录。

明天打仗会不会赢啊?他占卜一下,然后甲骨上记录下来。

后天打猎我能不能打到大象啊?--那时候黄河流域比现在暖和,所以也有犀牛、大 象之类,--他占卜一下,然后甲骨上记录下来。 我老婆怀孕了,她肚子里的孩子是我的么?占卜一下,然后甲骨上记录下来。

我渴了,想喝口凉水,会塞牙么?占卜一下,然后甲骨上记录下来。

换句话说,商人要是没这么迷信,我们今天也没这么多甲骨文可看了。

商人信神灵,也相信自己得到神灵的庇佑。可是,现在商却确实给周可灭了。这是 为什么?为了让大家都相信,周灭商是是正义的,是和谐的,是代表历史前进方向的 ,是符合科学发展观的,周人创造出来了一套"革命"的理论。

"革命"是一个老词,不过和现在意思不一样。这个世界上,最高的神明是天。要当天子,就要得到老天爷的授命,这叫得天命。但天命不是给你了就永远是你的,你太不像话,老天爷就要发布新的天命给别人,新获得天命的人取代早先获得过天命的人,这个过程,就叫革命。

你商人曾经得到过天命,但现在你帝辛,也就是商纣王太不像话,所以我们周人就要来革你的命了。

就好像当年,你商人的圣王太乙汤,也革过夏朝的命一样。

商汤、周武王,这都是革命的代表人物。汤武革命,历来是和尧舜禅让相提并论的。中国古代,多少次王朝更迭,总不出革命和禅让这两种基本模式。

3. 失败者的春秋(2)周人建国 只有区区十万人

以上,是周王朝建立后的意识形态工作。意识形态很重要,但是光是抓意识形态显然是不够的,政治体制建设一定要跟上。

尤其是,周人面临了一个难题:它的人口实在太少了。

周王朝统治的范围,当然比今天的中国版图要小很多,但是也已经包括了黄河中下游地区,和长江中游的一部分。周人不过区区十万人,搁今天,一个小县城都填不满,怎么统治这么广袤的一片土地?这就必须要充分发挥每一个周人的主观能动性,让他们加入革命、维新的事业当中来。

于是,周人发明了,或者至少是创造性的运用了一项制度,叫封建制。

当然,中国古代人说起封建这个词,它的含义,跟我们教科书上说的不一样,它是"封邦建国"的简称。

具体说就是,一支武装的周人,在一位领袖的率领下,开到一个地方去,架起武器,建起城堡,然后周人就宣称这片土地是自己的了。换句话说,周人的封建,实际上是一种武装殖民。他们建起的这个城堡,就是所谓"国",一"國"的本意,就是武装堡垒,外面这方框是城墙,里面的口是人脑袋,一提是人手,手里拿着戈,非常形象的一个武装堡垒。

那时候这些周人大概是很没有安全感的。《礼记》中记载的繁琐礼仪里面,有一条 是"登上城墙的时候不要指指点点,更不要大喊大叫"。这条规定今天看来莫名其妙 ,其实原因很简单,指向远方的手指很可能让城内的人误会有敌人正在逼近。这是为了 避免引发"狼来了"式的骚乱而制定的一项措施。

总之,这些周人的领袖,从此就成为了居住在城里的一镇诸侯。其他周人也大多生活在城里,他们就是所谓"国人"。作为殖民者,国人是有很多特权的:国家遇到危难该怎么应对,要问他们;国家要不要搬家,要问他们;乃至老国君死了,该立谁做国君,也要问他们。

既然住在城里的叫国人,那么住在城外的叫什么呢?叫野人。比如说,我住在南京城外,教书的学校也在南京城外,我要是写文章想拽文,就可以自称金陵野人。

野人大多是当地原来的居民,就没什么政治权力了。——当时的城乡矛盾,还有一层 民族矛盾在里面。

周人是有搞农业的传统的,他们甚至相信自己的始祖稷是农业的创始人。所以,国 (也就是城堡)的周围是农田,农田的边界种上树,表示我们的国境线也就在这里了。这 个过程叫封,后来封就引申为边境的意思。

这样,国也建了,边境也封了,封建也就完成了,以国为中心,以封为边界,这就构成了一个国家,当时叫邦。——到汉朝的时候,为了避刘邦的讳,才改邦叫国的。由于古代,邦和国本不完全是同义词,这一避讳,对我们理解先秦古籍,造成了很大的麻烦

后来周人在一个地方统治时间长了,情况就又发生了变化。

第一,殖民色彩淡化了,长期生活在这里,有了归属感了。比如西周初封到齐国的,是太公望,他死后是葬回周人的老家的;他之后的四任齐国国君,也都葬回了老家。但再往后,便就地安葬了。周人和当地居民之间,民族对立情绪也淡化了,大家相处得更和谐了。

第二,国家发展了,于是就有了所谓二级封建乃至三级封建。大致可以这么描述三级封建的体系:

把整个当时中国人的已知世界,叫做天下,理论上,天下有一个最高统治者,就是天子。

天子把天下分割成若干块,自己留下方圆千里的土地,叫王畿。其余的就分给诸侯,诸侯统治的地方,也就是我们上面所说的这些国。这是一级封建。

开始国都很小,方圆百里就算大封。一般一个国就一个城。后来国土扩张了,城也 多了,诸侯就再把国分割成若干块,自己留大份,其余的分给大夫,大夫统治的地方 ,就叫做家。这是二级封建。

大夫再把家里的土地拿出若干个小块来,封给士。这就是所谓三级封建。士是贵族的最底层,再往下,就是庶人了。

天子、诸侯、大夫、士都是世袭的。天子的嫡长子还是天子,诸侯的嫡长子还是诸侯,大夫的嫡长子还是大夫,士的嫡长子还是士。而且,下一级虽然理论上对上一级称臣,但是在实际操作中,天子一般不好过问诸侯国的内政,诸侯也不好过问大夫家里的事。

并且,如果大夫犯了错,天子或国君可以杀他,或者逼他自杀,但是不能取消他的 贵族身份,他的儿子,仍可以继承他的一切。

因此,张荫麟先生在《中国史纲》中,是这么给封建社会定义的:在一个王室的属

下,有宝塔式的几级封君,每一个封君,虽然对于上级称臣,事实上是一个区域的世袭统治者而兼地主。

等到秦始皇统一天下,中国就进入了大一统帝制的时代,封建制度有时还作为地方 行政的一种补充存在着,但封建社会,就从此一去不复返了。

你只有理解了封建社会的这个特点,你才能理解儒家经典里的许多话。比如《大学》里说:"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个话要是放在今天,明显就不通。凭什么治国平天下先得齐家啊?家是我个人的私生活问题,私事和公事要分开嘛。做领导的,昨天在家里给老婆罚了跪电脑主板,不影响今天到单位里跟员工威风八面。比如,想当年克林顿也没有齐家啊,人家美国总统不也做得挺好的?

但是这话放在春秋战国时代,实在没什么问题。因为那时的家跟今天的家概念不一样。家是大夫的封地,一个家,有自己的土地,有自己的人口,有自己的经济,有自己的军队一总而言之一句话,家是一个政治单位,是你可以动员利用的第一支政治力量。那么理所当然的,你不能齐家,还谈何治国平天下呢?

4. 失败者的春秋(3)周人娶老婆属于公共关系学

封建制度,充分调动了周人的扩张能力,但是急剧的扩张之后,就面临了一个保持凝聚力的问题。地球上有多少大帝国,就是因为失去了凝聚力,一下子崩溃到底,从此成了历史的陈迹。

周人当然不知道那些昙花一现的帝国的故事,但是,他们一样预感到了扩张后可能会崩盘的危机。那么,为了增强向心力凝聚力,当然还需要有相关的措施。这个措施,就是强调血缘讲亲情。

看重父子关系兄弟关系,这本就是人的天性。但是人是社会的动物,受到这样那样的环境的影响,很多其它的情谊和义务,就被放到了家族关系以上。

比如说,我们把眼光投向西方,看看环地中海的古代文明。希腊是一个贫穷的半岛,据柏拉图说,他们所看到的见到的希腊,已经只是个骨头架子,它的血肉,也就是膏腴的土壤,已经被九千年的风吹到海里去了。总之,要大多数希腊人都老老实实在家呆着务农谋生,实在不太现实,所以就不得不出去讨生活。于是就要坐船出海。以当时的航海技术,出海不是件容易的事,基本上,只有最强壮的青年男性,才可能经受得了海上风浪的考验。而且这一启航,很可能就一辈子再也回不了家乡了。这也就是说,选择出海,很可能就意味着抛弃父母,抛弃妻儿,出海是一帮子纯爷们的事儿。这样,风雨同舟患难与共的伙伴合作关系,很自然的就压倒了家族血缘的关系。

但是中国不具备这样的条件。

黄河流域的土壤不算特别肥沃,但是真正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小日子很过得下去,没有非出海不可的理由。

中国也有漫长的海岸线,但是中国人面对的不是地中海,而是太平洋。这出海的难

度,又实在不可同日而语。近一点的地方,像那种又是海啸又是地震又是火山爆发的海岛,不是走投无路了,谁想得到去那里啊?

所以大家还是就在华北大平原上溜达, 挺好。

周人的迁徙和殖民,当然一路的行程也不易,但是难不到出海那个地步,老婆孩子,老牛破车,可以都带上。正应了《东邪西毒》里面,洪七公的那句台词:"谁说不能带着老婆闯荡江湖啊!"

在这样一个环境里,高唱我们的大中国啊,好大的一个家,很合气氛。

所以我们家族血缘的纽带不但没有被海水冲垮,反而越绑越结实,发展出了一套很 具有中国特色的宗法制度。

(一)强调父家长的权威:爸爸和儿子不一样

当爹的在儿子面前很有权威,这是理所当然的事,尤其是在孩子成年之前。

宗法制度下,这个权威被延长了,扩大了,还推广了。

所谓把父亲的权威延长了:本来随着孩子的逐渐成长,父亲的权威应该也逐步消退,现在不,孩子一辈子得听老爸的,甚至老爸都已经过世了,儿子还得按照老爸的老规矩办,叫"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

所谓把父亲的权威扩大了: 就是孝敬父母得孝到什么程度, 被无限深化了。 说一个孔门弟子的故事:

孔子一个学生曾参,一天在地里种瓜,一不留神把根瓜秧子踩断了,结果他父亲大怒,上去一棍子就把曾参打昏过去了。过了好久,曾参悠悠醒转,你能想象他醒过来之后干的第一件事什么吗?他开始唱歌。他的想法是,老爸刚才气头上,把我打昏过去了,他肯定也着急的。所以现在我既然醒过来了,就赶紧唱个歌,表示我没事。一咳,说实话,我觉得一个人给打昏过去,爬起来第一件事就是唱歌,那应该是有事了才对。

当然,这之后孔子批评曾参了,说老爸要拿小棍子打你屁股,挨几下让老爷子消消气可以了;拿大棍子打你的头,你还不跑你傻啊?这叫"小棒则受,大棒则避"。

但是,古代的一般中国人其实并没兴趣去理解孔子这种既讲原则性又讲灵活性的态度,他们更推崇的还是曾参式的爬起来唱歌,一你看看民间流传的《二十四孝》的故事,大多和曾子这个是一个风格的。

所谓把父亲的权威推广了: 就是儿子对父亲的这种服从,有了象征意味。可以说,中国社会里,一切男性成员间的上下级关系,都可以被类比为父子关系。

小孩是大人生的,这是一个父子关系,所以小孩就要听大人的;普通的大人,和领导是什么关系?你是子民,人家是父母官,这又是一个父子关系,所以你也要听领导的;领导里面,一般的官员和君主是什么关系?官员们是臣子,君主是君父,又是一个父子关系;最后,君主是天子,天的儿子,所以君主得听老天爷的。这就从父子关系一直归结到天命观上去了。

后来,儒家讲"君君臣臣父父子子",为什么君臣父子相提并论,就因为彼此间存在着这么一个对应关系,甚至可以说,父子关系的天然合法性,是论证君臣关系的天然合法性的基础。

(二)重视婚姻关系: 妻和妾不一样

严格说来,中国古代的婚姻制度大多数时候不应该叫"一夫多妻制",而该叫"一

夫一妻多妾制"。

妻和妾之间是等级森严的。"妻者齐也",她是家庭内部事务的管理者;"妾者接也",妾的本意就是女奴,只是侍奉人的脚色。

为什么要强调妻和妾的区别?因为妻不是随便娶的,讲究门当户对。她背后是她的家族,得罪了妻,也就失去了妻的家族的支持。

前面说过,周人人数很少,他要统治这么庞大的地区,不能仅靠自己的力量,一定 要尽可能把各地本来就存在的部族也整合到自己的体系里面来。大家本来没有血缘关系 ,那就赶紧结亲家,于是也就可以认作一家子了。

妾可以是随便你从哪里搞来的,就可以不追究了,她一般背后是没有什么社会资源的。所以压低妾的身份,没事。如此看来,你和小妾之间的事,才是私人空间的事;至于娶老婆的学问,那属于公共关系学。

(三)注意兄弟的分别:嫡子和庶子不一样

妻和妾的地位差异,也遗留给了他们所生育的子女。够不够继承人,首先就看你是 从哪个妈肚子里爬出来的。妻生的叫嫡子,妾生的叫庶子。

选择继承人的制度是这样,"立子以贵不以长,立嫡以长不以贤"。

继承人在嫡子里面选,一没有嫡子的时候才看庶子的情况,首先也还是比妈,谁的妈是妾里面地位最高的。

都是嫡子的话,看谁年纪最大,是否有才能,则不必考虑。——这是个求稳定的制度。因为要比谁更有才能的话,那谁服谁啊?你说你有才能啊,咱俩单挑!什么,你魔兽打得好?那上回打CS你还给我爆头了呢!

比年纪的话,那是硬指标。谁年纪大看下身份证就是了。一当然,中国的体育运动员例外。总之,比谁年纪大,那就没什么好争的了。就算是老大水平差点,那也省得添乱了。

当然,嫡长子以外的儿子,也不是就一无所有,他们也可以分得家族所拥有的资源

比如说,宗法制和封建制是密切结合的。

天子的嫡长子将来还做天子,其他的儿子就降一级使用,封做诸侯。

诸侯的之嫡长子继承国君之位,其他的儿子再降一级,做大夫。

大夫的嫡子继承大夫之位, 其他儿子再降一级, 做士。

士之嫡子继承士之位, 其他的儿子就是庶人了。

到庶人这儿,就没什么好降的了,反正大家都是庶人。

于是,天子的宗族的权力分配,和天下的政治权力的权力分配,也就融为一体了。

那时国家的职能是什么,所谓"国之大事,在祀在戎",就是祭祀和战争。而宗族的职能呢?我们就看宗族这两个字:

宗,宝盖头是屋顶,示是祖先的牌位。在同一个屋顶下祭祀,叫宗。

族,偏旁代表旗,矢是弓箭。在同一面旗帜下作战,叫族。

宗族宗族, 也是在祀在戎。

5. 失败者的春秋(4)礼是封建社会社会规范的体现

孔子特别崇拜一个人。只要身体还好,孔子晚上做梦就是老是梦到他。很遗憾,我 们不知道孔子的老婆对此是什么反应,因为《论语》里一次也没有提到过孔子的老婆。

孔子年纪大了,有一天忽然说:"甚矣吾衰也。"我实在是太老了,老得不行了。 他怎么确定这一点的呢?就是因为我怎么连这个人都梦不见了。

这个人就是周武王的弟弟, 周公姬旦。

孔子为什么这么推崇周公?

周公对周王朝的稳定贡献很大,武王伐纣成功,当上天子之后第二年就死了。接下来是天下几乎大乱,全亏周公,才稳定住了局势。而且周公治理周朝的天下,是个勤政干部的典型,所谓"一沐三握发,一饭三吐哺"。

古人不理发,头发长,洗个头挺耽误功夫,所以经常头洗了一半,有人来跟周公说: "有个什么事,非得您处理不行!"周公只好把头发甩甩,先去办事,然后回来接着洗。洗个头要被打断多次,这叫"一沐三握发"。

古人用大鼎炖肉,大概刀功也差,肉块太大煮不烂,吃起来费牙。所以常常正吃块肉呢,又有人来了。那只好把嚼了一半的肉吐出来,事办完,再回来接着吃。搁今天,这就恶心了,古人倒好像没这个感觉,曹操还写诗表示向往,叫"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但是,这些显然不是孔子佩服周公的主要理由。孔子说:"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用美德治理天下,就像北极星一样,呆在那里不动,自然能让满天星斗都拱卫它。勤政最多是非常时期的非常措施,不是理想状态。

所以,周公如果仅仅是个劳模,他成不了孔子的梦中伟人。孔子佩服周公是因为,传说周公是西周礼乐制度的总设计师。

值得注意的是, 当时所说的礼, 内涵比今天我们说礼仪、礼貌之类, 要大得多。

当然,礼确实体现为仪式和礼貌。据说,礼分为吉礼、凶礼、宾礼、嘉礼、军礼五大类,每类下面再分若干个子项目。大抵,每种礼,都有相应的乐来配合,所以礼乐可以并提,但如果只说礼,就也包括了乐。乐又有音乐有歌词,歌词就是诗,所以说乐的时候,又包括了诗。

我们简单讲两个例子。

发生了重大自然灾害,就要搞一个灾礼,这是凶礼下的一个小项。《诗经·大雅》 里有一首《云汉》,据说是周宣王作的,就是灾礼上要用的诗:

倬彼云汉,(高高的银河啊,)【云汉——银河】

昭回于天。(光在空中流转。)【昭——光】

王曰:於乎!(王说:呜呼!)

何辜今之人?(现代人到底犯了什么罪啊?)【辜是罪过】

天降丧乱,(老天爷降下这样的灾难,)

饥馑荐臻。(搞得大家三天两头吃不上饭。)【没饭吃叫饥,没菜吃叫馑,这里是泛指。荐臻——频繁。】

靡神不举,(没有什么神我们没有祭祀,)【举——举祭】

靡爱斯牲。(祭祀的时候我们也从来没有吝啬牲口。)【爱,吝惜】

圭璧既卒,(各种玉器都已经用完,)【三角形的玉器叫圭,圆环形的玉器叫璧】

宁莫我听?(您怎么还不听我的哀告?)

再如结婚,要搞个昏礼,这是嘉礼下的一个小项。这个昏不是错别字,本来就是这么写的。这也不是说头脑发昏的人才会结婚,而是因为这个礼都是黄昏的时候行的。女字旁,是后来才添上的。

当然,婚礼总是要剥人一层皮的。铺垫的程序就很烦:

纳采: 男方给女方送一次礼, 叫彩礼。这个名词现在还在用。

问名:男方派人到女方家里问:"你们家闺女叫什么呀?"那时女孩子的名字不能随便让人知道,让人知道了你就得嫁给他了。

纳吉: 名字问回来了, 要去算个命, 男女双方合不合。

纳征: 合了, 男方给女方再送一次礼, 这次女方礼要是收了, 这事基本就算定下来了。征者, 成也。

请期: 男方给女方再送一次礼, 询问办大事的日期。

亲迎:新郎到女方家里去接新娘子,这个,说成迎亲也没有问题。

在昏礼上,新郎新娘各拿半拉葫芦瓢,喝个酒。发展到今天,就是喝交杯酒,当时叫合卺,也叫醮。寡妇改嫁,那是喝第二次交杯酒了,所以叫再醮。

昏礼上当然也要用诗: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拿桃花起兴,这可以是夸昏礼热闹,也可以是夸新娘子漂亮)

之子于归,宜其室家。(这个姑娘要嫁人,她会有个合适的家。归是嫁人)

那时候基本没有丁克一族,相反,想要传宗接代的饥渴心理,表现得很直接。所以 昏礼要常会唱些预祝多生孩子的吉祥话。这个《诗经》里就有很多,比如"绵绵瓜瓞",瓜是大瓜,瓞是小瓜,一条藤上大瓜小瓜结满了,这是象征孩子多。还会唱《螽斯》,不过这首诗今天听起来有点雷人,螽是蝗虫。

客人来了,跟新郎说:"多生儿子,生得跟蝗虫一样多!"

新郎官不但不会打人,还要抱拳拱手:"多谢多谢!"

如果要想把这些子项目都讲清楚,那这本书就会拖得比韩剧还长。当然这既不可能,也没必要。其实,所有这些仪式和礼貌都只是表象,所有这些繁文缛节都指向一个目标:让你更清楚,你在这个封建宗法体制下,扮演着怎样一个社会角色。

所以,就本质来说,礼是西周贵族的社会生活、政治生活的一切规范的总和。

你是天子,你就要扮演好天子的角色;你是诸侯,你就要扮演好诸侯的角色;你是大夫,你就要扮演好大夫的角色;你是士,你就要扮演好士的角色;你是庶人,那礼就跟你没关系,你别上去凑热闹,"礼不下庶人"嘛!

这些区别是体现在方方面面的。

比如吃饭。你别小看吃饭,孔子说:"夫礼之初,始诸饮食。"礼就是从吃饭开始的,讲究大了。天子吃饭用九口锅,就是九鼎;诸侯就只有七鼎,大夫五鼎,士三鼎或一鼎。

比如死了。同样是死了,叫法就不能一样:我们这样的庶人死了就是死了,士死了叫不禄,大夫死了叫卒,诸侯死了叫薨,天子死了叫崩。

比如说祭祀祖先,天子盖七座庙,诸侯五座,大夫三座,士一庙。

比如说祭天,那就只有天子可以祭,其他人都没资格。

比如结婚,我刚才讲结婚是六道程序,但每道程序的具体规格,全由你的身份决定

比如说听音乐,我们看个例子:

穆叔如晋,报知武子之聘也,晋侯享之。金奏《肆夏》之三,不拜。工歌《文王》之三,又不拜。歌《鹿鸣》之三,三拜。韩献子使行人子员问之,曰: "子以君命,辱于敝邑。先君之礼,藉之以乐,以辱吾子。吾子舍其大,而重拜其细,敢问何礼也?"对曰: "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也,使臣弗敢与闻。《文王》,两君相见之乐也,使臣不敢及。《鹿鸣》,君所以嘉寡君也,敢不拜嘉?《四牡》,君所以劳使臣也,敢不重拜?《皇皇者华》,君教使臣曰: '必咨于周。'臣闻之: '访问于善为咨,咨亲为询,咨礼为度,咨事为诹,咨难为谋。'臣获五善,敢不重拜?"(《左传·襄公四年》)

这段大意是讲,鲁国的大夫穆叔,出使晋国。晋国国君招待他,酒席宴间,先演奏《肆夏》,穆叔没反应;再演奏《文王》,穆叔还是不答拜;最后演奏《鹿鸣》,穆叔就起来,三拜表示答谢。

《肆夏》、《文王》、《鹿鸣》这三支组曲,是《肆夏》规格最高,《文王》其次 , 《鹿鸣》最低。穆叔只对规格最低的音乐有反应,这让晋国人很奇怪,就派了个外交 官(当时外交官叫行人)去询问。穆叔就回答说:

- "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也,使臣弗敢与闻,"(这三个乐章的《肆夏》,是 天子用来款待霸主的,这种场合我根本没资格出现,所以只好装没听见。)【元侯就是 诸侯里的老大,也就是霸主。】
- "《文王》,两君相见之乐也,使臣不敢及。"(《文王》是两国国君会见时的音乐,这种场合我有可能列席,但是没有发言权,当然也不好做什么表示乱掺和。)
- "《鹿鸣》,君所以嘉寡君也,敢不拜嘉?"(演奏《鹿鸣》,是贵国国君在嘉奖我们的国君,现在我们国君不在,作为使者我全权代表鲁国,那我怎么能不拜谢这种嘉奖了?)【对外国人称呼本国国君,叫寡君。】

《四牡》, 君所以劳使臣也, 敢不重拜?《皇皇者华》, 君教使臣曰: '必咨于周。'臣闻之: '访问于善为咨,咨亲为询,咨礼为度,咨事为诹,咨难为谋。'臣获五善,敢不重拜?"(《鹿鸣》是组曲,后面还有几支曲子,那都是贵国国君在慰问我,教导我,我当然也要拜谢这种慰问和教导。所以,要三拜表示答谢。)【见《左传•襄公四年》】

这已是春秋中后期的事,许多规矩是都乱了套。所以半戎狄化的晋国会拿着先王之乐瞎客气,而鲁国是礼仪之邦,他的使者还爱讲究个老礼。穆叔所说的那一套,应该就

是西周的旧制。

再比如说看跳舞。舞蹈者八个人一队,叫一佾(音意)。士用二佾,大夫用四佾,诸侯用六佾,只有天子能用八佾。到了春秋末,鲁国掌权的季孙氏家里,跳舞也用八佾,搞得孔子非常愤怒,骂出一句话来,后来成了成语,叫"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

等等等。总之, 你是什么身份, 就有相应的配套待遇。不然, 就叫不合于礼。

而既然礼是封建宗法社会的社会规范的体现,那么春秋时代,封建宗法社会逐步解体,称之为礼崩乐坏,也就是顺理成章的了。

6. 失败者的春秋(5)齐人素来胆小 管仲亦是逃兵

讲具体的人物和事件之前,我们先给春秋时代比较重要的国家,来个文化扫描。如果想说得体面一点,这一讲叫文化苦旅也行。

有些地区,整个春秋战国文化风俗变化不太大,我可能就会扯得远一点;有些地区前后很不一样的,比如楚地,我就仅限于举春秋中前期的例子,后面的事后面再讲。还有后来比较重要,但春秋初亮相不多,影响相对比较小的地方,比如燕国,就暂不多说

在春秋初期,大致相当于今天的河南、山东一带的地方,是当时中国经济、文化最 发达的地区,后来孔子周游列国,也大概没出这个范围。

这里的诸侯国,往往自称诸夏或者华夏。华夏二字到底什么意思,说法很多,我们不深究,照老的解释就是,我们的衣服特别漂亮,所以叫华;我们的礼节特别高贵,所以叫夏。总之这是个优越感很强的称呼。

其他地方的诸侯国也有些可以称诸夏,不过夏的成色一般没有山东河南高。这儿的 夏都大暑了,那儿才小满、芒种呢。

第一节齐国: 山东人和山东人不一样

既然各诸侯国的国君,都是周天子封的,他们每隔一段时间,就都要向天子汇报一下,自己的国内治理得怎么样了。

《史记•鲁周公世家》里讲了这么一段故事。

齐国的第一任国君太公望,到齐国之后,才五个月,就回到中央,向当时执政的周 公汇报了。

周公很奇怪,就问:"何疾也?"你怎么回来这么快啊?

太公望说: "我把君臣礼仪都简化了,然后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颁布了一些政策。这事情就办完了,所以我回来得快。"

第一个封到鲁国的是谁呢?那正是周公的大儿子伯禽,他这一去,就整整在鲁国耗了三年。周公又奇怪了,问:"何迟也?"你怎么回来这么晚呐?

伯禽说: "鲁地的风俗太不像话了, 所以我到那里之后, 狠狠抓了一回精神文明建设。父亲去世了, 守丧怎么也得守三年才对嘛! 我监督他们守丧来着, 所以回来就迟了

据说,这话传到太公的耳朵里,他评价了这么一句:

"呜呼,鲁后世其北面事齐矣!夫政不简不易,民不有近:平易近民,民必归之。"

鲁国呀,以后怕是要面向北方,侍奉齐国了。一个国家制定政策,归根结底是为了什么?是为了让老百姓觉得方便,这样老百姓才会拥戴政府。看重市容市貌,这是应该的,但因此城管就去掀翻小商贩的摊子,这也太过份了罢?为什么关于城管的话题那么多?这就是典型的"政不简不易,民不有近"。

这个故事未必是真事儿,很可能是后人根据齐鲁两国不同的文化特点编出来的。但 换句话说,就是这个故事也许确实很能反应两国文化的特点。齐国比较自由开放,鲁国 比较看重礼仪和规矩。

齐国背靠泰山,面朝大海,收鱼盐之利,地理环境很优越,商业特别发达。齐国的使者出使,或者外国人到齐国来游说,都首先要夸齐国的经济搞得好,人口众多。过去有学者描述春秋战国时齐地的经济特点,直接就用了资本主义一词。

不过我们要知道,在古代中国人心目中,商人的形象一般是不怎么好的,老觉着商人说话不怎么靠得住。齐国人这个坏名声至少一直传到汉代。韩信要刘邦封自己为假齐王(代理齐王)的时候,理由就是面对奸猾的山东人,不封个王爷没办法镇得住。刘邦自己也喜欢骂,"齐人多诈无情实"。

闲言碎语不要讲,表一表山东好汉武二郎。山东也自来是出英雄好汉的地方。《孟子》里面提到,齐国个猛人叫北宫黝,你千万不能得罪他。因为他的脾气"思以一豪挫于人,若挞之于市朝",就是明明你只是不小心碰了他一下,在他那感受,就跟你把他拖到天安门广场,狠狠抽了一顿一样。而且他要报复起来,那也是不管不顾的,叫"视刺万乘之君,若刺褐夫"。

褐是粗布,是老百姓穿的衣服。唐代的科举,你要是能通过吏部的关试,就意味着正式进入仕途了。所以考生们也就把关试叫做"释褐试",就是这个考试要是过了,你就可以把身上老百姓的衣服脱下来,换官服了。孟子这句话就是说,杀一大国的国君,对北宫黝来说,跟杀一普通人没啥两样。

古籍当中还提到这么几位。

话说齐国有一个猛人,晚上做梦,梦见了一个陌生的猛人,往他脸上"呸"吐了口唾沫,于是他很愤怒,就醒了。醒了之后更愤怒,我这辈子没吃过亏啊,这回叫人当面唾脸上了,怎么办?于是他就每天跑到齐国的市中心,满大街找自己梦见的那个人要报复,找了三天没找着,就气死了。

话说齐国有两个猛人,一天在大街上碰到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彼此还很欣赏。于是说,咱们喝酒去罢。酒馆老板就走过来了:"二位,酒呐,您随便喝,但是最近猪流感,咱们这没有肉卖。"

这二位一想,光喝酒不吃肉那有什么意思呐。于是其中一位猛男拔出刀来,唰,从自己胳膊上片下一片肉来。"我请你吃肉!"

对面这位一看,哟喝,你够猛的哈,他也拔出刀来,唰!"我也请吃肉!" 干是这边再一看,好,你猛,我要比更猛。两个人就唰唰唰,最后就把自己都割死

,

了。

但是,就是这么些猛人,组成军队,战斗力却极其低下。用《荀子·议兵篇》里的话说,他们当起逃兵来,"若飞鸟然",荀子还给齐国的军队定了个性,叫"亡国之兵"。一这样的军队,只能导致国家灭亡。

某种意义上,齐国有点像法国。齐国很富有,齐国文化很发达,齐国人很浪漫,但 齐国人打仗也是真不怎么样。去年圣火传递以来,中法关系有点尴尬。很多网民愤怒的 去搜索,法国人当初对中国人民就犯下了怎样的罪行。结果,很多人顺带还发现了这条 :法国是1840年以来,侵略中国的西方列强里面,绝无仅有的曾经给清政府打败过的国 家。

有些很有名的故事的。比如孙膑庞涓斗智的事儿。孙膑用减灶之计,就是每次埋锅造饭,都少埋一点,表示我的军队里好多人当了逃兵,我的人越来越少了。如果是其他国家使这条计,庞涓都未必中计,"这秦军以能耐苦战出名啊,这么会有这么多人当逃兵?他不是想阴我吧?"但是,齐国人用这条计太合适了,庞涓说了句"吾固知齐军怯!"我一向就知道齐国人是很胆小的,然后他就上当给射死了。

下面这个例子晚点,秦末大乱,楚汉相争时候的事。章邯带着秦兵,打到齐国的地方,把齐国人打得抱头鼠窜;项羽带着楚兵,打到齐国的地方,把齐国人打得抱头鼠窜;韩信带着汉兵,打到齐国的地方,把齐国人打得抱头鼠窜。

而尤其引人注目的是,这些齐国人被打得抱头鼠窜,狼奔豕突的同时,还不忘记你 打我一下,我打你一下。

齐国最大的名人管仲,也是一个著名的逃兵,曾经"三战三走",一打仗就逃跑。 有人就去跟他的好朋友鲍叔牙说,你那朋友,就那管仲,人形不怎么样。结果鲍叔牙还 为他辩护,说管仲有老母在堂嘛,逃跑也是应该的嘛。管仲听到这话很感动,就说了句 名言:"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鲍子也。"

在齐国,管仲是高智商的代表,鲍叔牙则是道德的楷模,现在是,道德的楷模为高智商的代表的逃跑行为辩护,这肯定能在齐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齐国人讲究个人主义,军事上不得不表现得远逊于国力,但反过来看,却是文化上的宽容和创造力,显得格外突出。

上面说的都是男人,下面说女人。

齐国的工商业很发达。干重体力活,女的干不过男的,但是做生意,谁说女子不如男哪?

齐国女孩好多做生意发了财,有钱得都不愿意出嫁了,怕丰厚的嫁妆白白便宜了男方,而宁可招赘一个老公。一起过日子,但财产你是没份的,看你不顺眼,随时可以把你赶走另找一个。——这也就是所谓的"赘婿",你累赘,你多余,你就好像只是身上长的一疖子(赘疣),没了就没了。

赘婿的生活当然是很悲惨的。后来秦始皇抓人服徭役,也是优先抓赘婿。《西游记》里猪八戒在高老庄时被抱怨吃得多,于是他抗议说,吃得多我干得还多呐: "我也曾替你家扫地通沟,搬砖运瓦,筑土打墙,耕田耙地,种麦插秧,创家立业。"就这么你还要赶我走,太残酷了。这便是猪八戒作为一个赘婿的血泪控诉。

然后,齐国女孩也更懂得妆扮和展示自己。每逢社会,我们今天说的社会,是一个

从日语中引进的词,论本意,社是土地神,社会就是祭祀土地神的集会,齐国女孩子的 表演,能够搞得举国疯狂如看超级女声。

真是超级女声,齐国女孩会唱歌也是出了名的,嗓子好,嘹亮;但她们不是快乐女声,因为她们最强劲的是带哭腔的爆破音,特别有力道,要不然孟姜女哭长城,怎么一 哭就倒了呢?

孟姜女是齐国人,她可不姓孟,姓姜。孟是排行,老大的意思,写《汉书》的班固 ,行大,字叫班孟坚;《三国》里那马超,也行大,字叫马孟起。孟姜女,就是姜家的 大闺女。

山那边的鲁国因为精神文明抓得好,"社会"就比较像春晚,没什么看头了。因此到齐国社会时,鲁国国君也就开始琢磨:"最近是不是给我安排一国事访问,咱们也到齐国去观摩一下?"隐公、庄公都动过这心思,当然照例有君子拦阻,不过一定是拦不住的。

丝毫不出意外,对这样又漂亮又开放的女孩儿,臭男人们往往是又想又怕的。《诗经》里有所谓"岂其娶妻,必齐之姜",谁说娶老婆,一定要娶齐国姓姜的女孩啊?就是这种复杂心态的反映。

7. 失败者的春秋(6)齐国国君的女儿亦有可能难嫁

在某些比较极端的情况下,连齐国国君的女儿,都会碰到不容易嫁出去的情况。比如说,齐僖公的女儿文姜。

我们知道,当然对贵族妇女的称呼是这样:后面这个姜,是他娘家的姓,前面这个字儿呢,则往往是跟着老公来的。比如说,郑武公的老婆,就叫武姜;卫宣公的老婆,就叫宣姜。

但是这个文姜的文字,和他老公可没关系。——后来她老公是鲁桓公嘛,人也没叫桓姜。文,就是说因为她特别有文采,是个美女作家型的人物。

有一回,齐僖公看中了郑国一个公子,叫公子忽。就跟公子忽说:"我闺女嫁给你,你是愿意啊,还是不愿意啊?"

老头非常自信,心想我闺女这么好,这事还能不成吗?哪里知道,公子忽一听,您闺女,嫁给我?嘿嘿嘿……"你们齐国是一大国,我们郑国是一小国,大国小国,不般配。"

当然,他这是客气话,照后来鲁国人的看法,他拒绝其实是因为觉得这个媳妇儿不 靠谱。反正这事儿是黄了,后来,这位文姜,就嫁给了鲁桓公。但是,嫁给鲁桓公之前 ,她跟她的哥哥,也就是后来齐襄公,两个人已经好上了。

她嫁到鲁国之后,兄妹俩关系也没断,所以齐鲁两国之间的元首级外交会议,就成了他们兄妹俩幽会的机会。这一回,鲁桓公夫妇到齐国进行国事访问,兄妹俩又幽会 ,这回事情败露了。于是鲁桓公就跟文姜大发雷霆。——而历史的经验无数次告诉我们 , 武大郎捉奸, 是很难有好结果的。

文姜挨骂之后,就去跟齐襄公哭诉,齐襄公一听还火了: "我们兄妹两个的事情,你凭什么过问呐?"于是把鲁桓公喊过来: "喝酒!干呐,交情深一口闷!"结果把鲁桓公灌得酩酊大醉。"哦,鲁侯醉了是吧,彭生,扶鲁侯上车。"齐国一个大力士,叫公子彭生,上来扶鲁桓公上车的时候,用力夹了一把,肋骨全部夹断,鲁桓公就这么给弄死了。

当然得说明,这只是顺带一说,文姜不能代表广大的齐国女性哈。总之,齐国女性能歌善舞,举止优雅,谈吐得体,这些都是其他国家很难比的。

泰山那边,鲁国的情况和齐国就完全不一样了。传说,周公是西周那一套庞大的礼乐制度的制定者,作为周公的子孙后代治理的国家,鲁国至少在理论上,还是坚定不移的贯彻这一套礼乐的。旁的国家的人到鲁国来,听听据说是周人创业时代就流传下来的高雅音乐: "岐山的天,是明朗朗的天,岐山的人民好喜欢······"往往也要赞叹一句: "周礼尽在鲁矣。"

也只有这样的环境,才孕育得出孔子这样的人物。

在鲁国,不但男人知礼,女人也懂得要无微不至的贯彻礼。鲁宣公的女儿,嫁到宋国,才七年,老公宋共公就死了,之后她守寡三十年。一天夜里,宫里失火,烧到她的住处了,她说女人夜里不能出门,"不见傅、母不下堂",但是结果她的保姆到底也没来,她就给活活烧死了。

又有一位寡妇,死了老公,又死了儿子,不免常常啼哭。但是你听她哭哭哭,一哭十几年:白天哭老公,晚上哭儿子,白天哭老公,晚上哭儿子……绝对不带差的,从来也没有发生过晚上哭老公,白天哭儿子的情况。

这是因为周礼当中有条规定,叫"寡妇不夜哭"。晚上躺在床上哭老公的话,给左邻右舍听到,他们要议论的。——鲁国人民还就特别的八卦,这不奇怪,规矩越大,人私下里就越八卦。"大半夜的,哭什么老公啊?是不是想男人了?"然后就推论你守寡也守不长。所以晚上只能哭儿子,那儿子晚上已经哭过了,老公就留到白天哭。

可能是因为前面讲的鲁桓公的悲剧,鲁国的风俗还讲究老公不许陪老婆回娘家。如果发生了这种事,就叫"双行匹至,似于禽兽"。男的陪老婆回娘家,这是禽兽一样的行为。

当然,周礼不仅是这些东西。前面已经讲了,就本质论,周礼是那个强调上下尊卑的封建宗法社会的社会秩序。在血淋淋的政治斗争面前,礼在鲁国和其他国家一样,常常也显得很无能为力。所以搞得司马迁写《史记》的时候很困惑,"至其揖让之礼则从矣,而行事何其戾也?"拱手鞠躬,这个礼貌大家是讲的,可是阴谋暴力的事,鲁国人也一样没少干哪?

但是也不要以为礼所宣扬的道德感全然没用。还是楚汉相争时候的事,项羽乌江自刎之后,他的地盘都投降了刘邦,只有鲁地不肯投降。不但不投降,反而在重重包围之下,生死存亡悬于一线的时候,还在学习研究先王的礼乐,"弦歌之音不绝",一边弹琴,一边唱歌。

这一下是把刘邦给震动了。他肯定觉得,自己的天下要想长治久安,需要的还是这样老百姓。刘邦本来不喜欢儒生,喜欢往儒生的高帽子里面撒尿。后来,他态度慢慢发

生了转变,这事儿肯定也是转变的原因之一。

下面把眼光转向河南。当年周武王的军队杀到商都朝歌的时候,带头开门投降的是 纣的哥哥微子启,他也是第一代宋国国君。为了体现对投诚者的优待,周天子给宋定的 级别是很高的。据说,周朝各国国君的级别是这样,分公侯伯子男五等,以周公旦位望 之尊,太公望功劳之大,都不过是侯爵,宋却是公爵。而且周天子把宋视为"宾国 ",拿对待客人的礼节待他。

但所谓拿你当客人,一是尊重,另外一面说来也是生分。对宋国,信任恐怕是没有的。它的封地是商丘一带,这是四望平坦之地,无险可守。列国纷争的时候,宋国老是挨打,这个其实在他建国的时候就埋下伏笔了。

不知道是不是还保存着对殷商王朝的美好回忆,尽管国力并不强大,但宋国一直是非常有责任感的国家,有点以维护国际和平为己任的意思。比如说,宋襄公也想称霸,——霸在当时没什么贬义,霸主的行为,不过是有点类似于美国式的国家警察,这个后面专门讲。比如说,春秋中后期,各国打得精疲力尽的时候,也是由宋国的大夫华元、向戌,先后来牵头,召开的和平大会。

宋既然是文明古国,对旧传统就比较看重。宋襄公图霸,因此当然得跟当时军事上的超级大国楚国打一仗,那个战争的过程,就是典型的例子。

宋国的军队已经排好阵型了,楚军渡河才渡了一半,人跟宋襄公说,咱们冲锋吧。 宋襄公说,不行。

楚军已经全部渡河了,但队伍还没排好,人再跟宋襄公说,现在可以冲锋了吧?宋 襄公说,还不行。

结果等楚军也列好队,那就没得打了,结果是"公伤股,门官歼焉",宋襄公的大腿受了伤,他的近卫部队,也全军覆没。不久以后,他还就因为这个伤死了。

但饶是如此,人宋襄公可没后悔,他觉得我这是对旧传统旧道德的一种捍卫。他是这么说的:

"君子不重伤,不禽二毛。古之为军也,不以阻隘也。寡人虽亡国之余,不鼓不成列。"

古代打仗,有很多的规范。周礼五大块,吉凶宾嘉军,军礼是专门的一块。

- "不重伤",这字儿,念虫不念众。意思是砍你一刀,没砍死,不许再砍第二刀了,不然你可以喊:"非礼呀!"
- "不禽二毛", 禽是通假字, 通擒拿的擒。什么叫二毛呢?头发花白, 有黑白两种颜色的毛, 这叫二毛。这是说打仗的时候要尊敬老人——当然也可见, 如果谁上战场还挑染一撮白色的头发, 这是非常可耻的作弊行为。
- "古之为军也,不以阻隘也",古代打仗,是不许占据有利地形的。找一片平坦开阔的地儿,公公平平的打。
- "寡人虽亡国之余,不鼓不成列",宋是已经灭亡的殷商王朝的后代,所以宋襄公自称"亡国之余"。鼓声相当于体育比赛当中的发令枪,枪响了才许冲锋。大家队形都列好,要冲锋一起冲嘛。不然就是抢发了,重来重来。
- ——插一句,中学课本里就选了《曹刿论战》。其实那一仗,齐国人是讲礼的,相 反鲁国这个礼仪之邦在曹刿的指挥下很无赖。齐国人开始敲鼓准备冲锋了,鲁庄公说那

咱们也冲吧。曹刿说别,咱等等。

你想想,这个时候要是齐国人不管不顾,我管你鲁国人冲不冲,我就是往前冲,那怎么办?放心,这种情况不会发生,因为按照西周的军礼,你不冲我是不好冲的,只好我缩回去。然后我再敲鼓,你又不冲,我只好再缩回去。你想想,一百米比赛,你都抢跑两回了,状态能不受影响吗?这就是所谓"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齐国人就这么给阴了,——当然你也可以说,曹刿这叫"合理利用规则"。

回头还说宋襄公。对宋襄公的这种做法,历来评价不一。贬斥的,则说是"蠢猪式的仁义道德",但司马迁对他评价就不错,至今也还有人尊他为"仁义之雄"。对此 ,我这里不作评价,只是说,宋国人对旧传统是比较看重。

我们再看两个例子。

鲁宣公二年,宋国的大夫狂狡和郑国的军队作战,郑国人掉井里了,狂狡就把自己的戟倒过来,戟杆伸给人家,把人家给拉了出来。结果那个郑国人一出来就对狂狡喊:"不许动!"就把狂狡给抓了,作了自己的俘虏。

鲁昭公二十一年,宋国的华豹,和晋国的公子城两个人在战场上相遇了。这个时候就比谁手快了,结果,公子城刚刚"注",华豹却已经"关"了。(注,是把箭刚摆好;关,是把弓已经拉满。)公子城慢太多了,那就等着挨射吧,天幸,偏了,没射着。

公子城正想回射,没想到华豹动作太快了,他的弓箭"则又关矣"。这个时候公子城喊了一句: "不狎,鄙。"

这个狎,是更迭的意思。就是公平竞赛,一人一箭啊,你要是射连珠箭,那是很"鄙"的。鄙不是卑鄙,而是偏远,就是说你这是乡巴佬的作风。结果华豹还真就把自己的弓箭给放下来了。结果噗,就给公子城给射死了。

这个时候我们就看出其他国家的人不厚道了。占了宋国人的便宜,还要卖乖。还喜欢把这样那样的蠢人蠢事,给安到宋国人头上。很多故事,大家肯定都很熟悉,只是原来没有注意过这个故事的主人公的国籍。

比如说,有一农民,看见草窠里窜出一兔子,嘣一下在树桩上撞死了。好,从此不种地了,每天蹲树桩边儿等兔子去。守株待兔,这农民哪国人?宋国人!

比如说,还有一农民,啧,这庄稼怎么长这么慢呢?咱给帮帮忙吧,就把这幼苗一根一根往起拔。揠苗助长,这农民哪国人?也是宋国人!

但就是在宋国这个以保守、迂腐、迷信出名的地方,又能产生最瑰奇、新颖的思想。庄子是宋国人;墨子,很可能是宋国人;孔子,虽然孔子是鲁国人,但是孔子他们家,是从宋国逃难到鲁国的。

这也并不奇怪。大概宋国占着商的底气,文化很发达,所以知识分子就多。知识分子天然具有两重性,他既是新文化的创造者(或引进者),又是旧文化的守卫者,一般人都有的趋利避害的本能反而有所退化。所以,最保守和最创新的人往往都是他们。

8. 失败者的春秋(7)秦始皇至死不曾吞并卫国

殷商的核心地区,大抵正是今天的河南省。所以河南的几个国家,不光宋国牢牢不忘自己"亡国之余"的身份,就是卫国、郑国两个姬姓国家,有殷商文化的遗风。

郑国卫国经常被放到一起说,说河南出美女,叫郑卫之女,说河南的流行歌曲影响大,叫郑卫之音。

卫国也是殷商遗民特别多的地方。周武王打赢了牧野之战,军队开进朝歌。商纣自焚死了,商人投降。周武王不想激化民族矛盾,对商纣的儿子武庚禄父给以优待;但是当然他也不会对武庚禄父放心,就派了自己的两个弟弟管叔和蔡叔来监视他。武王把朝歌分成三块:北边叫邶,封给武庚禄父;东边叫鄘,封给管叔;南边叫卫,封给蔡叔。三个人共同治理殷商遗民,因此叫三监。

显然,这个局势并不稳定。尤其糟糕的是,周武王灭商之后,第二年就病死了。儿子成王年纪还小,于是弟弟周公姬旦摄政。这个时候,管叔和蔡叔不但不监视武庚禄父了,反而和武庚禄父勾结,一起发动叛乱,这就是有名的"三监之乱"。

于是周公调动了可以调动的全部力量,发动了第二次东征。这次仗打得远比武王伐 纣惨烈,《诗经》里面说:"既破我斧,又缺我斨。周公东征,四国是皇。哀我人斯 ,亦孔之将。"戕是方孔的斧子,皇同惶。就是说,这一仗,把武器都打残了,四面八 方的国家,都打得人心惶惶的。当兵的能活着回来,都庆幸自个儿命大。

终于乱子平定,周公就把邶、鄘、卫三监合并,封建了一个卫国。这次派到卫国去 坐镇的人物,当然得是最信得过的人了,于是周公选择了自己的小兄弟康叔封。

卫国既是殷商的王都所在,又有爆发叛乱的糟糕先例,周公对这里的统治,当然是格外重视的。因此他特别叮嘱这个小兄弟说,对殷民不要采取高压政策,要做春风化雨式的政治思想工作(《康诰》)。但是他对周人可能会被商人腐朽没落的文化情调所腐蚀表示担忧,所以强调周人要做霓虹灯下的哨兵。

商人特别喜欢喝酒,据考古发现看,多穷的人陪葬品里都会有个酒杯。传说商纣搞过酒池肉林,大概也是有点依据的。周公对这个风气很反感,他说,商朝就是因为喜欢喝酒,酒腥气飘到天上,才导致"天降丧于殷"的。于是,他颁布了非常严厉的禁酒令(《酒诰》):

"厥或诰曰:'群饮。'汝勿佚。尽执拘以归于周,予其杀。又惟殷之迪诸臣惟工 ,乃湎于酒,勿庸杀之,姑惟教之。有斯明享,乃不用我教辞,惟我一人弗恤弗蠲,乃 事同于杀。"

大概就是说,殷顽民聚众喝酒,还有受再教育的机会。周人要是谁这么干,那就马上送回首都来,咔嚓掉算了,绝不宽贷。

周公这些讲话,作为西周初重要的政策文件,都保存在《尚书》里面。一讲话稿的原文今天看来佶屈聱牙,但政策的精神,到今天你往往还会觉得怎么看怎么眼熟。

这种抵制大概注定不会有什么效果,尤其是不会有长期的效果。今天的上海还迷恋着旧上海的风情,卫风也接过了商人"好酒及色"的传统。孔子到卫国,先赞叹人很多,也很富裕,后来就感慨"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

我们看一下地图,宋、郑、卫这三个河南地区比较重要的国家,卫国突在最北边,大部分国土在黄河以北。所以在春秋时,卫国最早受到北方戎狄部落的攻击,鲁闵公二年(-660年)十二月,卫国国都沦陷,从此卫国就衰落了,基本可以说是一蹶不振。

衰落到什么地步呢?--秦始皇统一中国的时候,把它给忘了。

一直到秦二世的时候,不知道哪天一翻地图,诶,怎么还有个卫国啊,赶紧取消掉。所以卫国反而成了最后灭亡的诸侯国。

但是,国力弱归弱,卫国是一个很出人才的地方。而且和宋国不同,这儿出的不是 思想家,而是踏踏实实的政治家、军事家,到战国时代,最重要的两个改革者,一个吴 起一个商鞅,都是卫国人。

当然,他们没有报效祖国,而是跑到其他国家去了。看东周尤其是战国的历史,竟依稀有这样的感觉:卫国不像个国家,而像所大学。大学培养出来的高材生当然不一定会留校,而是纷纷跑到外企打工去了。

卫国灭亡晚,而郑国建立晚。一直到周宣王的时候才建的国,一宣王的儿子周幽王,就是烽火戏诸侯那位,再往下周平王,就东迁洛邑了。也就是说,郑国建立,已经是西周末年的事。春秋时最早欺负周天子的就是郑国,一方面固然是因为挨得近,一方面怕也正是因为建国时间短,没什么历史负担,所以拉得下脸来。而且,郑的国土本来在关中,幽王的时候预感到不安全,才全国人民一起搬家,搬到了河南。郑国境内也有很多殷商遗民,他们很会做生意,一后世所以称做买卖的为商人,就是这个原因。郑国国君要在这里创业,外来户又没什么根基,所以就选择了跟商人们合作,立下协议说:"尔无我叛,我无强贾,毋或丐夺。尔有利市宝贿,我勿与知。"

这句话大概的意思是,"你不要背叛我,我也不搞强买强卖,更不会强抢你的货物。你有什么大宗生意,我也不想过问。"这项协议大概是得到切实遵守的。一次晋国的执政韩宣子到郑国来访问,想顺带弄一只玉环回家。晋国强,郑国弱小,郑当然是要讨好晋国的,但在这个问题上,郑的执政给韩宣子的回复却是:"非官府之守器也,寡君不知。"这话就是说:商人的东西,我们的国君也无权过问。

所以郑国商人特别活跃。最著名的商人故事如"弦高犒师"。秦国军队想偷袭郑国 ,商人弦高碰上了,就假装郑国的使者去见秦军统帅,说我们国君派我来慰问你们,这 是告诉对方,我们郑国已经有准备了,你想偷袭是不成了。

同时, 弦高又派人去回国报告, 说秦军来了, 大家快做准备。结果搞得秦军都没敢打郑国, 另外灭了个国家, 就撤兵了。

这个弦高真是既机智,又爱国。记载中,好像也只有郑国商人有这么大的活动能量 且这么爱国,人当然爱能保护自己利益的国家。

关于郑国人的段子也很多, 而且往往和商业有关。

比如说有人卖一颗明珠,弄了一个特别漂亮的盒子。结果,郑国人来把盒子买走了。买椟还珠。--这么重视包装,是非常现代的消费理念,这事放在今天,可能也就不算是笑话了。

比如说有个郑国人去买鞋子,先量了自己脚的尺码,结果去买鞋的时候尺码忘带了,他不用脚试鞋,而是回去拿尺码。

其实这也算是一种数学思维。有一个拿数学家开涮的段子,说一数学家,拿一空水

壶,打满水,去烧开水了;后来再给他一个满的水壶,说你烧水去吧。结果他哗,把壶里水都倒了,还说:"现在我已经把问题还原为一个已经解决过的问题了。"这和郑人买履的故事真挺像的。如果这个倾向能发扬光大,没准黄仁宇也不用感慨中国没有"数目字管理"了。

照例,哪里的经济发达了,那里的女孩,即使不被认为是最漂亮的,她们着装打扮的方式,也会被认为是引领时尚的风向标。"郑卫之女不充下陈",对国君们来说是很缺乏生活情调的事。战国末,秦国有回想把在秦国的外国人都赶走,于是李斯写了著名的《谏逐客书》,其中说:你说秦国人好,外国人不好,要把我们赶走了,照这个逻辑,你后宫里留这么多郑国、卫国的姑娘干嘛?

郑国风气开放,也是很突出的。郑厉公对一个权臣祭仲不满,联合了一个叫雍纠的人,想除掉祭仲。这个雍纠是什么人呢?是祭仲的女婿。结果,一不留神,雍纠就把这事儿让自己老婆知道了。结果他老婆展开了激烈的思想斗争:我老爸和老公这么你死活我的在斗,我是该站在老爸这边,还是老公这边啊?她决定不了,就回去问自己的妈:"老爸重要,还是老公重要啊?"你知道她妈怎么说的?"老爸只有一个,是个男人就可以拉过来做老公。"原话,叫"人尽夫也!"人尽可夫,这在现在是骂人的话,可在那时的郑国,可以是妈妈教育女儿的话。

照例,农业、重工业搞得好,跟第三产业未必有关系;商业一发达,娱乐业也就给带动起来了。郑国的流行音乐历来霸占了各国的排行榜,郑国打了败仗,赔款清单里头,往往有几个瞎老头子摆在显要位置,显得比美女还受重视,——那时的职业音乐人基本都是瞎老头子。

当然,热爱高雅艺术的人士,是瞧不上郑国的音乐的。孔子就说过,"恶紫夺朱,恶郑乱乐"。并且虽然郑国、卫国流行风相近,但往往也只说"郑风淫",淫是过份的意思。朱熹说,这是因为两国的流行歌虽然都是情情爱爱的,但卫国歌好歹还唱的是男追女,郑国往往就是女追男,太过份了。

9. 失败者的春秋(8)春秋初 诸侯的领土并不接壤

今天这一节会比较繁琐, 因为涉及了比较多的宗法制问题。

在春秋初,诸侯的领土还往往并不接壤,也就是说"封"和"封"之间还有大片的土地。这就是游牧民族活动的地盘了,——《左传》上提到的戎狄之类,跟后来的匈奴什么的不一样,常常并不来自塞外漠北,他也是生活在中原地区的。当时这种局面,叫"华夷杂处",整个看来,是牧场包围农村,农村再包围城市的格局。也就是说,我们前面讲的齐鲁宋郑卫,在加上其他被算作"诸夏"的小国,实际上并不能涵盖整个山东河南。

最发达的地区都如此,再往西去,就更不必说了。太行山自古就是出强盗的地方 ,那叫一个戎狄横行。晋国在太行山以西要想立足,那就得既和戎狄作战,又和他们联 姻。长此以往,风俗上不免受他们的影响。结果搞得山东河南的兄弟们都瞧他不起,虽然晋国国君也姓姬,头一位国君是周武王的儿子,周成王的弟弟,但其他姬姓国家都不认为他和自己平等,所谓晋"僻处山戎,不与诸姬等齿"。

看动物的年纪要看牙口,所以齿有年纪的意思,比如说咱俩要比比谁的年纪大,叫咱们"序序齿"吧。然后,齿再引申为论资排辈的意思。"不与诸姬等齿"就是,晋国啊,你低其他姓姬的一等,我们不带你玩。

当然,到了春秋中后期,就不是带不带晋国玩的问题了,变成晋国带大家玩了,但 那是后话,当初是谁也想不到的。

晋国在破坏宗法制方面,特别引人注目。第一,晋国国内最早发生了大宗被小宗取代的事;第二,晋国是最早对同姓国家下手开刀的。

大宗小宗是由嫡子庶子派生出来的概念。简单说,宗族里面,嫡子繁衍出来的这一 支,就是大宗,庶子及其的后代,则是小宗。

第一个封到晋国的是周成王的弟弟唐叔虞。就全天下姓姬的而言,周天子那一支是 大宗,而晋国这一支是小宗。但在晋国国内看,晋国国君这一支就是大宗,姬姓的其他 支系,是小宗。

周宣王的时候,晋国国君是晋穆公,穆公的太子叫仇,后来又生了个小儿子成师。 据说当时就有人说: "好好一个太子,怎么起名叫仇人的仇呢?而成师这个名字可了不得,象征着将来要成功啊!"

成师获得了一块封地,叫曲沃,于是号为曲沃桓叔。曲沃城比晋的国都翼城还要大,曲沃方面要取代晋国国君的意图也越来越明显。之后六十七年里,曲沃和翼城之间斗争不断。曲沃桓叔,桓叔的儿子曲沃庄公,庄公的儿子曲沃武公,这三代人坚持不懈的努力,前后杀死了五位合法的晋国国君,成师这一支终于取得了国君的地位。于是,曲沃武公就摇身一变,变成了晋武公。

兄弟相残争夺国君的事情当时也不少见,晋国的问题恰恰在于,它时间拖得太长了,所以显得尤其不合法。

宗法制下,继承权的排序是这样:嫡子先于庶子,嫡子的庶子先于庶子的嫡子,嫡子的庶子仍然先于庶子的嫡子的嫡子……以此类推。所以,如果成师直接取代仇,那么仇以外,他确实是第一顺位的继承人。

拖到仇的儿子这一辈,合法继承人是仇的嫡长子晋昭侯,然后是仇的其他儿子,所有这些儿子都死光了,才轮得到成师的后代。

拖到孙子辈,合法继承人是仇的嫡长孙晋孝侯,然后是昭侯的其他儿子,然后是昭侯的兄弟的儿子,然后才轮得到成师一系。

重孙子辈往下,那就更挨不上了。

晋武公只做了一年国君就死了,他的儿子即位,就是晋献公。

献公做了国君后,就对自己曲沃的叔伯兄弟们不放心了,于是对曲沃一支的其他成员挥起了屠刀,几乎把他们都杀光了。同时,晋献公开始了晋国的扩张事业。

下面这个故事很有名。

晋献公要去攻打虢国,跟虞国国君借路。虞国一个大夫叫宫之奇劝阻虞国国君说,路不能借,我们虞国跟虢国的关系,就好像牙齿和嘴唇一样,嘴唇没了,牙齿没有不

挨冻的。可是虞国国君不听,哪能呐,咱们姓姬,晋国也姓姬,都是兄弟啊,他哪能来 打我呢?宫之奇就跟国君讲道理:大伯(即太伯)、虞仲,大王(即太王)之昭也。大伯不 从,是以不嗣。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为文王卿士,勋在王室,藏于盟府。将虢是 灭,何爱于虞?且虞能亲于桓、庄乎,其爱之也?

这段里的大,后来都写作太或泰。

周人的始祖的后稷,往下数十二代是太王,本来叫古公亶父。周本是个很弱小的部族,周人的势力崛起,开始威胁到商朝的统治,古公亶父是开创局面的关键性人物,所谓"古公亶父,实始翦商",因此后来他被尊为太王。

太王自己论辈分是穆,他的儿子一辈就是昭,叫太王之昭。除了即位的季历外(后来被尊为王季),还有虞仲,这是虞国的始祖。

王季的儿子辈又是穆, 统称王季之穆。其中最有名的, 就是周文王。而虢仲是文王的兄弟, 他是虢国的始祖。

而晋国, 当然是文王这一系的。

宫之奇的意思是,你说和晋国是同姓,所以他不会灭你。那请你算算,你和虢国,哪个和晋国亲近些?往上数到王季,他们就是亲戚,咱们虞国呢,得数到太王才行。

更何况说,要讲亲情的话,还有谁比"桓庄之族"跟他更亲啊?桓庄之族指的是曲 沃桓叔、曲沃庄伯的后代。其实晋献公自己也是桓庄之族,可是现在做了国君,一旦感 觉受到了威胁,哪怕最亲的亲人,献公还不是说杀就杀了吗?那他跟虞国还有什么好客 气的?

宫之奇这番话是白费唇舌了。虞国国君路到底是借了。结果,晋献公灭了虢国,回 兵的时候,顺手把虞国也灭了。

这个故事无人不知,不过除了"假途伐虢"、"唇亡齿寒"这样的成语外,其实还有可注意的地方:

第一,如果不把虞国国君当白痴,那么应该可以这样推论:就是当时消灭同姓国家的事情还不多,晋国之前,很少有哪个国家干得出来。

第二,这一仗之后晋国吞并了虢国的土地。这是今天的三门峡一带,地势十分险要,是东西方交通的孔道。后来的殽之战,晋国消灭了大量秦军,生擒秦军三帅,就是在这个地方。春秋时晋国基本能压着秦国打,靠的也是这块地方。——这个地理的问题,我们还要后面细说。

下面就说秦国。

前面我们说,郑国的特点是建国晚,晋国的特点是文化落后。而秦国呢?他立国比郑国还晚,文化上则比晋国还落后,——晋是戎狄化,秦则是非常戎狄化。

秦人的祖先是给周天子养马的,后来慢慢发展得有股子势力,但是还不够格算一个国家。一直到周平王迁都洛邑的时候,他派了支军队护送天子搬家。因为西周末的乱局,周平王没什么人气,搬家时大多数诸侯是不理的,所以秦这个举动有雪中送炭的意思。于是平王给了秦襄公诸侯的职称,并且就许诺说:"西方的故土现在戎狄横行,我都不要了,你要是拿得下来,就是你的。"

这在平王是空头人情,他要是搞得定戎狄部落,又何至于搬家呢?但这之后秦国通过几代人的努力,还真就把周人的革命老区,关中地区都打下来了。

前面已经说了,周灭商,是野蛮征服文明。西周二百多年历史,封建到东方去的周人,在改造和发展殷商文化方面做了不少贡献,所以作为殷商后裔的孔子,心仪的也是周礼;但是在老家,就基本还是老样子,文明顶多像漂浮在表面上的一层清气,架不住小风一吹。现在一经社会动乱,就荡然无存了。

所以秦人接手了关中的土地,文化遗产是没多少的。司马迁写《周本纪》,最后发议论时写了这么一句:学者皆称周伐纣,居洛邑,综其实不然。武王营之,成王使召公卜居,居九鼎焉,而周复都丰、镐。至犬戎败幽王,周乃东徙于洛邑。

我们现在都知道,周分西周东周,但这个在汉朝反而不是常识。所以司马迁不得不站出来跟学者们解释,周武王还是建都在丰镐的,周平王之后才迁都的。那反过来就可以推想,汉朝丰镐那边已经看不见什么曾经作为一个泱泱大国的首都的遗迹了,因为丰镐离汉长安实在是很近的。而且司马迁的这个解释也没多大影响,一般汉朝人还是始终认定,周以来,文化正统在洛阳。

但关中这块儿,政治军事上的优势就实在太大了,四塞之国,易守难攻,而且那时候西北的自然环境也不像现在这样糟糕,号称沃野千里,经济是很容易搞上去的。

咱们掰着指头数,周灭商,拿这儿做根据地;后来秦灭六国,拿这儿做根据地;楚汉争,刘邦灭项羽,拿这儿做根据地;魏晋南北朝四百年乱局,最后周、隋得以统一,拿这儿做根据地·····一直到新中国建立,革命老区虽然不算关中,但是也还挨着。

10. 失败者的春秋(9)楚国与吴越:南方的野蛮人

著名的春秋五霸: 齐桓公、宋襄公、晋文公、秦穆公, 楚庄王。

到楚国这儿不一样了,别国国君,尊一声公,只有楚国国君,称王。

咱们现在的印象,最高是皇帝,皇上下面有若干位王爷。春秋时代可没这一说,皇帝这称呼还没被发明出来呢,普天之下,最尊贵的身份,也就是王了。过去有解释,王字三横,上面一横代表天,下面一横代表地,中间一横代表人。再加一竖,是说沟通天地人的,才够一个王。当然,这么解释在字源学上是靠不住的,但是能产生这么一个解释,却说明大家心目中王的神圣。各国国君一致承认的王,当时只有一个,就是周天子

那楚国怎么也称王了呢?因为他最没文化。

我们知道,人在标榜自己的时候,越没文化,他胆子越大。就好比说,如今是个极没文化的年代,但是偏偏文化大师满天飞。

楚地的文化跟中原文化差别更大。首先语言便跟中原大不相同。我们看看楚国国君这个姓,他姓芈,这个字念米,其实就是羊叫的声音,中原人觉得楚国人说话像羊叫。有时候,又觉得楚国人说话像鸟叫,孟子有一次和人家辩论,他知道人家的老师楚国人,就先给定了个性,楚国人叫"南蛮鴃舌之人"。楚国人是南方的蛮子,鴃,就是伯劳鸟。我们现在骂听不懂的话叫鸟语,这个溯本追源,就可以追到孟老夫子这里。

武王伐纣的时候,曾经在孟津大会诸侯,当时楚国也来凑了个热闹。于是周天子也 就封了个子爵给他。周制五等爵里,子爵是第四等,相当的低了。

当时楚国不但文化落后,国力也也不强,所以也就没有表示异议。但后来楚国越来越强大,对这么低的一个职称,就觉得不能容忍了。

在春秋时代,尤其是春秋的中前期,楚国北上扩张的势头是极猛的。

楚地的民风很剽悍,现在我们还讲,"天上九头鸟,地上湖北佬",这是惹不得的。我在湖北住过大半年,一次从武汉到襄樊去,看见路边的一条标语,印象特别深刻,写的是:"严惩车匪路霸,群众打死有奖!"

然后楚国的军事工业也比较发达,武器造得很好。考古发现有很多例子,我们不说了,再说一个成语故事。有人跑到宋国城门口去卖武器,说我这矛太锋利了,没有盾刺不穿的;又说我这盾太牢固了,没有矛能刺得穿的。"自相矛盾"的这位,是楚国人。当然他的话是吹牛,不过能出口军火,说的话可能也有点谱吧。

所以,当时中原各国还真打不过它。诸夏对楚国本来瞧不起,现在打不过他了,会 因此就尊重他么?不会的,一方面是怕你,一方面为了补偿这个害怕,我还要加倍的瞧 不起你。《左传》的作者提到楚国国君,一口一个楚子,那是绝不松口的。

楚国人也气急了,到了熊通做国君的时候,就说: "我蛮夷也,不与中国之号谥!"我就是野蛮人,我不管你们怎么定爵位定称号,我称王了!于是熊通就成了楚武王。但是楚国称王,其实还是很没有底气的,就好像《西游记》里,孙悟空称齐天大圣,但还是要巨灵神给玉皇大帝带话,封我做齐天大圣。其实你要是真觉得自己和玉帝平齐的话,还要玉帝封你干吗呢?这说明还是追求体制的认同的嘛!

楚国也是, 称了王, 也希望周天子能出面, 肯定一下自己的王号。当然, 他这是做梦。

到了鲁宣公三年,楚国的军队一直开到洛阳,楚王就派人去打听,象征天子权威的九鼎,到底有多重。留下来一个成语,问鼎中原。结果周天子派王孙满去跟楚庄王讲了一通大道理,说什么: "周德虽衰,天命未改,鼎之轻重,未可问也。"王孙满话说得漂亮,并且仿佛也可以看见,《左传》的作者记录这种教训蛮夷的情节的时候,也是写得眉飞色舞的。

有楚国带头,比他更野蛮的吴国、越国,也就是我们这些江浙一带的人,也都跟着称王了。其实在那个时候,我们是比湖北人还剽悍的,随便找个苏州男人,都是打架不要命的主儿。但是不像湖北人,这个作风我们没有传下来,一不留神就变成现在这样了。看着滚滚长江东逝水,真令人想起:"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

要注意,虽然吴国是野蛮国家,但是吴国倒也是姓姬的。这个就说来话长了。

大家都熟悉周文王的,前面我们也提到了,文王的父亲叫季历,也就是所谓王季;王季的父亲古公亶父,也就是太王。

王季上面有两个哥哥,一个叫太伯,一个叫虞仲(也叫仲雍)。太王最喜欢的是小儿子王季,尤其是文王姬昌出生之后,太王一看,自己这孙子太有才了,看来将来咱们周人就指着他发扬光大了,越发想传位给王季,然后再传给姬昌了。

可是这当中有个难处,就是周人早就实行嫡长子继承制度了。那么,轮不到王季啊!太王是规矩人,又不想破坏制度,于是就为难了。好在,两个大儿子都很知趣,太伯

、仲雍一看,你想传位给小兄弟你就传呗,我们在这儿碍眼,那我们就离家出走吧。

于是他们就离家出走了,而且还怕老爸、弟弟不好意思,要把自己追回去,就换了个新发形,在身上搞了好多纹身。这不是赶时髦,而是当时有规矩,叫"身体发肤受诸父母不可毁伤",所以断发纹身,这属于很野蛮很不孝的行为。他们这是表示我已经是不孝之子了,你就是把我追回去,我也失去继承资格了。他们还想,我们这一走啊,要一路跑到中国最野蛮的地方去。

于是他们就跑跑跑,跑到当时中国最野蛮的地方。哪里呢?就是今天的江苏无锡。 现在无锡不还有个太伯庙嘛。

这哥俩在苏锡常一带,受到了当地的野蛮人的拥戴,于是也建立了一个国家,拿虞仲的名字命名,就是吴国。吴就是虞,这两个字是相通的,吴是虞的简化字。汉字书写的历史,从来就是一个逐步简化的历史。要说简化字摧残了中国文化,那只能说中国文化地起根儿就被摧残了。

武王灭商之后,想起了当年离家出走的大爷爷和二爷爷。于是就打听,他们还有没有后。一打听还真有,混得还不错,也搞了个国家了。于是周武王就说,这个野蛮地区的国君你还干着,但是请你也派个兄弟回中国来(中国指中原地区),我再封你一国君。

从此就有了两个虞国。一个是长江下游的,就是我们这里说的吴国;一个就是我们 上次讲的被晋国灭掉那个,习惯上称为虞国或者西吴。

吴国国君虽然跟周天子论起来,那是实在亲戚,但是对那时的人来说,长江实在太浩瀚了。隔着一条江,就很容易交通断绝了。在春秋初期,各国的盟会、战争里,是看不见吴国的身影的。

有些中原国家已经不怎么采用的制度,吴国也坚持着。比如,它往往不搞嫡长子继承,而兄终弟及的情况比较常见。

太伯是第一任吴国国君,他去世,就是虞仲即的位。

再如,传到吴王寿梦这里,他有四个儿子:长子诸樊,次子余祭,三子余昧,四子季札。寿梦去世,传位给长子诸樊。接下来,诸樊传余祭,余祭传余昧,余昧想传季札,季札玩风格,不肯继承哥哥的位子,于是,余昧传位给自己的儿子僚。

这一下,大哥诸樊的儿子公子光不干了。他觉得自己的父亲是最先当国君的,现在小叔叔不继承么,那应该是我呀,你僚算个什么东西呀。

他这就开始谋划阴谋了,赶巧这时候,从楚国来了一个流亡政客,名人,伍员伍子胥。伍子胥替公子光发掘出一个刺客叫专诸的,于是,公子光请王僚来自己家吃饭,专诸把短剑藏在鱼肚子里,假装献鱼,伺机把王僚给刺死了。这就是有名的鱼肠剑的故事

我们不管公子光和专诸,只谈兄终弟及。这里我们就看出来了,兄终弟及有个最大的麻烦:等最小的弟弟也死了,是他的儿子继位,还是掉过头来,还由大哥的儿子继位呢?好像没有一定的规矩可循。

有人说了,给所有的堂兄弟都有继承权,不就了结了么?

要真这么搞,那可了不得了。老婆多,国君家的孩子死亡率又比较低些,那一代一代人,人口是呈几何级数的增长。我再给你讲一事,也是有名的故事:汉献帝见刘备

: "嘿,你也姓刘啊,据说还是汉室宗亲,查查到底是不是。"结果一查宗谱,刘备是中山靖王刘胜之后,汉景帝玄孙,论起来比汉献帝还长一辈呢。于是皇帝尊刘备一声"叔叔",就这么刘备就又叫刘皇叔了。

《三国演义》是这么写的,但这明显就是故事。刘备这样的,汉献帝要是都得喊叔叔,那喊不过来。早在西汉末的时候,类似刘备这样的所谓"汉室宗亲",就已经有十万人了!到这儿东汉末,更不知道多成啥样了。

也就是说,在西汉两百年间,刘邦兄弟三个,就能繁殖出十万人来了。要是都有继承权,这十万人排队当皇上玩儿······

另外,老爸比儿子起码总是要大上十几岁的,再早就是肯德基实在吃太多了。那么儿子就算急于掌权,等老爸翘掉一般也还是等得及的,虽然可能会骂两句,那个老不死的怎么还不死!但兄弟之间不一样了,可能就相差个一两岁,如果不是一个妈,甚至就几天,则一旦在寿命方面稍有逊色,王位就成了泡影。这种因素也会刺激有人动点别的心思。

这个角度看,周人搞嫡长子继承制还是有点子道理的,至少这比兄终弟及稳定有序 多了。

吴国是周人统治当地原来的居民,这些原住民被称为越人。另外,越族人也有一个自己的国家,就是越国。

在春秋初,中原国家连吴国都看不见,那比它更偏僻更落后的越国,当然更看不见 了。

11. 失败者的春秋 (10) 迁都洛阳 郁闷的周天子

周的王都本来在今天陕西西安附近的丰镐,东迁洛阳,是天灾人祸共同造成的后果

周幽王二年(-780年),陕西大地震,泾水、渭水、洛水为之断流,岐山崩塌。这无疑是严重影响了当地人的生产生活了。为什么会发生自然灾害?古人也是很喜欢研究的,但这个研究不是科学探索,而是政治揭秘。

所以有的时候甚至可能为了政治目的,而谎报自然现象。著名的例子如汉成帝的时候,据说天上出现了"荧惑守心"的天象,荧惑是火星,心宿是二十八宿之一,心宿最大的那个星代表皇帝。荧惑守心,就意味着皇帝要死。汉成帝当然不愿意死,那也有办法,找个份量足够大的人物,替皇帝死。于是汉成帝下诏给丞相翟方进说,你自杀吧。于是翟方进就只好自杀。够冤的是吧?更冤的是,现在天文学家一算,那一年根本就不能出现荧惑守心的天象。这事从一开始,就是为了把翟方进给冤死。

当然,西周末这么大规模的地震肯定货真价实的。有人一算老账,当年,伊水、洛水干涸,夏朝就亡了;黄河干涸,商朝就亡了,那现在我们这儿三条河都干了,什么意思啊?岐山崩塌更不得了,想当年凤鸣岐山,然后周人就由一个西陲小国迅速崛起,最

终灭了商朝, 那现在岐山崩塌, 象征着什么呀?

这肯定就人心惶惶了,而当时在位的周幽王,又绝对不是一个能安定人心的领袖。

大家都知道烽火戏诸侯的故事。民间传说四大美女:病西施,醉杨妃,笑褒姒,狠妲己。褒姒笑起来最美,可偏偏就不笑。为了逗她笑,周幽王吩咐说把烽火都给我点起来。这是镐京遭到攻击的信号,向诸侯求援。结果诸侯们哼哧哼哧的赶过来,什么事儿没有。

再后来幽王废了太子宜臼,改立褒姒所生的伯服为太子。结果太子宜臼的外公申国国君不干了,就勾结西夷犬戎,打进了镐京。幽王再点烽火,没人理他了,于是他就被杀了。太子宜臼即位,也就是周平王,他把国都东迁到了洛邑。洛邑一向是周的陪都,从周公的时候就开始营建,反正宫殿什么都是现成的。

这个故事可疑的地方很多,学者有考辨,我们这里就不细说了。反正事情的后果,是很清楚的,周天子的权威,一落千丈。

平王这个天子, 天地人三方面都出了问题。

第一,不合天理。

古往今来,太子被废的事,多得是。一般说来,被废的太子,是很能得到人们同情的,尤其是如果你被害死了,那么你的遭遇被写成诗,民间一传唱,老百姓能听得眼泪哗哗的。——同情失败者,中国古代的通俗讲史,这个风气还是蛮盛的,不像现在,动辄就是《成功的为什么是某某某》,把历史讲成实用权谋大全。刘老师绝不兜售成功学,所以对那些也拿历史磨牙的人,刘老师不认他是同行。

但是问题是,太子宜臼不但没有被害死,反而通过外公勾结异族,把自己老爸给逼死,然后他就当天子了。

这要论起来,真想扣帽子的话: 你反攻首都,这是不忠;你弑父夺位,——就是你说这事不是你策划的,事先你不知道,那你怎么不找申侯算账报仇啊?总之,你这是不孝!你把犬戎招来,对王畿内广大周人老百姓的生活肯定造成巨大灾难,这是不仁;你把犬戎招来,但是又控制不了,引狼入室,这是不智。

钱穆先生说:犬戎是平王一党勾引来的,后来史书上又说,平王东迁是害怕犬戎的逼迫,这是自相矛盾了。钱先生是大家,但在这一条上,立论不怎么牢靠。北宋联合金灭辽,后来自己也给金灭了;南宋联合蒙古灭金,后来自己也给蒙古灭了。平王召来犬戎,但之后局势失控,也没什么奇怪。

第二,失去地利。

- 1、东迁之后,西方的大片土地,只好放弃,后来这些地盘有的落到晋国手里,有 的落到秦国手里。
- 2、天子迁到洛阳,洛阳这块地方,号称是天下之中,交通四通八达,发展经济文化很好,作为一个天子接受诸侯朝拜的副都也很好,甚至天下太平的时候,做首都也行。但本来就是危机四伏的环境,那就有问题了。洛阳尽管不能说无险可守,但太容易受到攻击了。

下围棋讲究金角银边草肚皮,它就是这个草肚皮。

我们可以参看一下后来的历史。刘邦灭了项羽之后,也曾考虑过定都洛阳,但后来

听了张良、娄敬等人的劝,还是去了长安,等到七国之乱的时候,就证明这个决定实在 太明智了。函谷关门一关,别人就打不到你了,相反你随时可以出来打别人。

往后,再看魏晋南北朝的大分裂时代。曹魏和西晋是定都洛阳的,结果之后洛阳被你争我夺,转手无数次,经常搞得人吃人。——它不是无险可守,所以总归能顶一阵;它也不是固若金汤,所以到底早晚得失守。一打持久战,拖到后来没粮食了,不就人吃人么?

所以西晋以后大家往往也都不敢把首都放在洛阳,唯独北魏孝文帝胆子大,搞了个 迁都洛阳,这在文化史上是划时代的大进步,但就北魏政权本身而言,也是走下坡路的 开始。

第三,没有人气。

因为平王这个天子来路不正,所以老牌诸侯国,对他往往不怎么待见。——当然,也不见得那些诸侯国有多高尚,其实说穿了可能也就是势利眼,但是既然找到了这么正义的一个理由,也就势利眼得格外理直气壮了。

本来照规矩,诸侯应该是要定期的朝见天子的。据说是"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聘是派使者去见天子,朝则是亲自去。见天子当然不能空手,要送上贡品的。现在这些都没有了,那这就意味着天子少了一项重要的收入来源。有时候天子手头紧,没钱使,只好跟诸侯去借。

"我那车,最近老熄火,刹车也不灵了,要不……你给我配辆新的?"

结果呢,人家不给他答复,反而把史官喊过来:"哈,这事儿得记下来,这是不合于礼的。周礼规定,诸侯不供应天子的车马衣服,天子也不该为自己征求财物。"

到周平王去世,作为东方姬姓诸侯的领袖的鲁国,连丧都不去奔。之后,桓王在位期间,以天子之尊而频频主动向鲁国示好,鲁国还就爱理不理的,全然是一副热脸贴冷屁股的光景。

这时候,天子所能靠得上的,就是本来不受各国重视的晋国和郑国。但是晋国的距 离有点远,而且他自己国内也发生了内乱了。天子只能指着郑国,他封郑国国君做自己 的卿士,也就是执政大臣。

但是郑国国君也都不是善茬儿,他们更多的是利用天子的名义,为自己捞好处。于是天子跟郑国之间再闹矛盾,而闹矛盾的结果总是天子吃亏。——竟至于太子给送到郑国去当人质;竟至于天子亲自带兵去讨伐郑国,而被人家一箭射中肩膀,惨败而回。

12. 失败者的春秋(11)春秋的乱局 国君遭遇谋杀

诸侯挤兑天子,但自己日子也不好过。有出京剧《刺王僚》,有这么几句唱:

【西皮导板】

列国之中干戈构,

【原板】

弑君不如宰鸡牛,

虽然是弟兄们情义有,

各人的心机各自谋。

这就唱的是春秋时代的兄弟相残。

1、《左传》开篇,第一个完整的故事是《郑伯克段于鄢》。

这是《左传》名篇,各种古文选必选,而且往往也是第一篇。郑武公两个儿子,一个就是郑庄公,一个共叔段。郑庄公生的时候难产,当妈的可以说是死里逃生,当时女人生孩子死亡率是很高的,民间甚至有谚语说,"妇人免乳大故,十死一生"。从此,这个妈就对大儿子有意见,而一心扶植小儿子。而郑庄公是厉害人物,韬光养晦,后发制人,二十二年之后,到底是把弟弟给逼得流亡国外了。但是一场大战也打得很惨烈,因此《左传》上说,这哪里还像是哥哥教育弟弟,国君收拾大夫,倒像是两个国君打仗了,"如二君,故曰克"。

郑庄公和共叔段都是嫡子,这点上没有区别。然后庄公是长子,根据继承法,国君之位当然是他的。但是即使没有那个难产的问题,老年人喜欢小儿子,也是很正常的心理。即使不想废长立幼,也会想给小儿子各种补偿,让他多拥有一些社会、政治的资源,而小儿子既然已经拥有了这些,很自然就又会想:虽然没传给我,我不能抢么?

郑庄公的父亲郑武公比较明智,明显是护着他这个嫡长子的;郑庄公的政治智慧,也远不是共叔段可比。饶是如此,兄弟争权,也还闹成了"如二君"的内战,在其他很多时候很多地方,局面当然更糟糕得多。

2、《春秋》里出现的第一位鲁国国君是鲁隐公。隐公是上代鲁国国君的庶子,虽然他是当哥的,按照"以贵不以长"规矩,他没有继承权,但当时合法的继承人,也就是后来的鲁桓公年纪还小,所以隐公暂时代理了国君。

十年后,桓公已经长大成人了,这就到了权力交接的敏感时期了。有人劝隐公说,干嘛老做代理啊,你把弟弟干掉,不就可以当正式的了么。鲁隐公很厚道,说不行,现在弟弟也差不多成年了。你没看见我正在修别墅吗?这就是我在准备退休养老了。

结果这位一想,得,马屁没拍上。你可是高风亮节了,但要这么着的话,将来新国君即位,知道我都跟你说过什么,能有我的好吗?于是赶紧又跑到桓公那里,说不好了,你哥哥已经动了坏心思了,这个国君他是打算一直做下去了。桓公一听,那怎么成,看来得把我哥给宰喽!就这么,鲁隐公死于谋杀。

兄弟抢国君做的故事实在太多,我们不能一一去讲。要提醒大家的是,春秋时代, ,抢国君做的事,一般也还只会发生在最亲近的同姓之间。那个时代人的等级观念还比 较强,不是老国君生的,也弄个国君做做,这种事大家想都想不到。就好像国君瞧不起 天子,可以;但也想不到要抢天子之位。

这种等级观念,可说是一种贵族传统的体现,但这个传统显然不是中国特色,欧洲也有的。要说有什么中国特色的东西,倒恰恰是中国这个传统崩溃得特别早。等到了大一统帝制的时代,这个宝塔式的社会结构就全然摧毁了。一方面是等级间的压迫严重,一方面是最没有等级观念,"王侯将相,宁有种乎?""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之类的口号满天飞,在欧洲还真找不出几句这种规格的豪言壮语一这是后话,按下不表。

当然,不是国君的亲人的大夫谋杀国君的事也是有的,只不过接下来是另立一个 ,不会篡位就是了。

3、宋国太宰叫华父督的,一天在路上看到宋国司马(也就是国防部部长)孔父嘉的老婆。《左传》写得很传神: "目逆而送之"。逆是迎,就是看着走过来走过来,哒哒哒……然后送,再走过去走过去……直到背影消失。人都消失了,华父督还在那里喃喃自语: "太漂亮了太性感了。"原文是"美而艳",显然,艳跟美不能是同义。据《说文》,艳本来有高大的意思,那么,美是说脸蛋靓,艳是说身材好,大概这里翻译成性感还是合适的。

于是华父督半夜带人,杀进孔父嘉的家里,把孔父嘉给宰了,把他老婆也给抢过来了。然后一想不对,孔父嘉不是一般人呐,宋国的司马,国防部长,而且是托孤的老臣,当年宋的先君,就是把现在的宋国国君托付给他的。现在我们国君面前不好交待了。那怎么办?不好交待就不交待了,干脆一不做二不休,顺手把国君也杀掉了。

但是接下来麻烦又来了,就这么把国君给杀了,怎么向国际社会交待啊?这事儿就不能以武力解决了,宋没这个本事。好在宋是文明古国,有的是宝贝。于是华父督四处派送礼物,其他国家收了礼,也就不好说什么了。其中,送给鲁国的是一只大鼎,鲁桓公收到之后,不顾大臣的阻拦,当即就摆到太庙里去了,可见这份礼份量之重。但这还不是这次事件里宋国送给鲁国最重要的礼物。

孔父嘉的后人并没死绝,这事之后,其中一支,逃难逃到了鲁国,若干代以后,一个婴儿,在尼山出生,就是孔子。

4、华父督杀宋殇公这事,一般认为,这事儿是《左传》给写八卦了,背后还是有 残酷的政治斗争和深刻的社会原因的。但是,下面这事,可无论如何就是一八卦了。

鲁庄公十一年,宋鲁两国大了一仗,宋国著名的大力士南宫长万做了鲁国的俘虏,过了几个月,两国修复了睦邻友好关系,南宫长万被送回宋国。

这本来当然是好事。可是奇就奇在,就是这短短几个月的经历,竟让让南宫长万变成了鲁庄公的粉丝。所以回国后,南宫长万没事就喜欢讴歌鲁庄公。这天宋闵公与南宫长万玩博戏。南宫长万忽然又来了:"太了不起了!鲁侯品德的贤淑!鲁侯体貌的俊美!普天下的诸侯当真够格做国君的,也就是鲁侯了吧!"

你想,任何国君都不能爱听这种话,何况当时还不是就他们俩人儿,宋闵公带着女人呢,在女人面前,男的虚荣心,又要格外膨胀一点,所以宋闵公马上回了一句: "真有那么好么?你不就是给他抓去过嘛!你这就叫犯贱,天生就是个囚犯!"

这下轮到南宫长万受不了了,而他可不会跟你耍嘴皮子,跳起来抄起棋盘,啪的一下就把宋闵公给拍死了。

13. 失败者的春秋(12)过于单纯质朴的郑国公子忽

郑庄公干净利落的摆平了国内矛盾,集中力量对外,使郑国成为春秋初期极为活跃

的国家。但面对同样的问题,他的儿子们——公子忽、公子突,还有子亹和子仪,却显得顾此失彼。不过也必须承认,下一代们的处境确实要更复杂。庄公和共叔段争位,纯粹是郑国的内政;而现在,却不能不考虑外国势力介入的因素。

在一次多国联合救援齐国的军事行动中,郑国的世子公子忽表现出色,赢得了齐僖公的青睐,他为自己的女儿向公子忽求婚。齐是富饶的大国,这当然是很多人求之不得的事情,尤其是,正像当时陪同公子忽一起到齐国的大夫祭仲指出的:"一定要娶她!国君内宠很多,您如果没有强有力的外援,将不能确保继承人的地位。其他三位公子都有可能竞争国君的位子。"

但公子忽拒绝了。忽的理由是,齐国强大,不是我的配偶,而每个人都应该像《诗》上说的那样,靠自己去追求幸福。尤其是,他并不觉得自己为齐国做过什么,"现在由于国君的命令奔赴齐国解救它的危急,反而娶了妻子回国,这里利用战争而成婚,人民将会对我有什么样的议论呢?"

结合其它一些细节,我们有理由推论:很多时候,忽是一个单纯质朴,道德感和是非观有些过于强烈的年轻人。毫无疑问,在这个竞争激烈的时代,这样的人不适合生存

庄公去世,公子忽即位,是为郑昭公,而祭仲从此成为了郑国的国务卿。

庄公另一个儿子公子突,他的母亲来自宋国,并且其家族在宋国得势。所以宋国人希望突能成为郑国的国君,于是把祭仲骗到了宋国,要挟他设法让突取代忽。

祭仲答应,并且居然做到了。忽被迫下野流亡,而公子突成为了郑厉公。这次政变成功得如此轻易,当然导致了一系列的影响,其中最重要的可能是,大家都觉得有机会不妨也试上一把。

公子突做了四年国君,不满祭仲专权,设法要除掉他。结果失败,突逃到边境上的 一个据点里,由于有宋国的支持,郑国人也不敢拿他怎么样。

祭仲迎回了公子忽。但是两年后,另一位大夫对公子忽不满,在野外射死了他。

祭仲不敢让公子突回来,于是立子亹为国君。但就在当年,子亹在参加一次国际会议的时候被谋杀。

祭仲又立子仪。不久后,祭仲去世。

子仪做郑国国君一十四年。《左传》和《史记》对这十四年都似乎无话可说。唯一记录下来的是一起灵异事件:郑国都的南门,城内的蛇与城外的蛇相斗,城内的蛇被咬死。此事象征着什么并不深奥。只不过,本该人来车往的城门口竟然有两蛇相斗,可见真是"无居人"、"无服马"了。以商业发达而著称的郑城,怎么会荒凉到如此地步?这十四年里,为了防备公子突杀回来,这个城市一直处在紧张戒严的气氛中吗?

公子突到底还是杀了回来,成功的除掉子仪,再次登上国君的宝座。然后,他开始清洗他觉得不忠的大臣。比如,他质问大夫原繁:我在国外时,你为什么不给我传递国内的消息?现在我回来了,你为什么又不赶紧对我表示忠心?

原繁说: "国家有君主而自己的心却在国外,还有比这更大的不忠吗?如果社稷有主人,国内的人民,谁不是他的臣子?臣下不应该不忠,这是上天的规定。子仪做国君十四年了,现在策划召请国君您回国的,难道不是不忠吗?庄公的儿子活着的还有八个人,如果他们都可以用官爵做贿赂来劝说别人三心二意,国君您该怎么办?"

原繁的质问,不仅仅是针对公子突个人的。在投机者面前,对传统道德的坚持已经 不但荒唐可笑,而且反而成了最大的不道德。但是,现在确实越来越是一个投机者的时 代,那么,国君您该怎么办?我们大家该怎么办?

无法面对这个新时代的原繁,于是上吊自杀了。

14. 失败者的春秋(13)何谓"欲做奴隶而不可得"

卫庄公宠爱庶子州吁,大臣石碏劝告他。劝告的说辞总体上并没什么新鲜,无非是,人的身份有贵有贱,如果这个等级秩序被打乱,灾难也就随之而来。值得注意的是这句话,石碏说:"如果准备立州吁为太子,那就定下来,如果还不定下来,这就会酿成祸乱。"看来石碏也并非站在嫡长子继承制度的立场上在发言,贵贱并非不可颠倒,只不过贵贱之分却必须保持。国家需要一个绝对权威,所以为了将来考虑,一个国君就不应该对儿子们平均施予作为父亲的爱。

卫庄公做不到。他毕竟还是把国君的位子传给了嫡子,是为卫桓公;同时,州吁在军方建立自己的势力,庄公也不加禁止。

石碏的话今天听来很不人性,然而后来的事实却表明,石碏有洞察力,并且他的意见很可能也代表了卫国人民的心声。还是生活在权威下面,比较有安全感。不然,就是所谓"欲做奴隶而不可得"的局面了。

果然,州吁杀了桓公,自立为国君。而和很多家庭问题专家一样,石碏也管不住自己的孩子,他的儿子石厚,在州吁的势力中扮演了一个重要的角色。

但经过一次篡弑,州吁君位的合法性已经不存在了。州吁得不到人民的拥戴,他试 图发动战争来转移国内矛盾,看来也没有效果。从鲁隐公和大夫众仲的一次对话可以看 出来,国际社会已经在等待着看州吁政府的垮台。

州吁和石厚显然陷入了不安之中。石厚于是想起了退休在家的父亲石碏,他希望老 爷子能给拿个主意。

石碏说: "去朝觐天子,就可以得到合法的地位。"石厚问: "怎么能让天子接受我们的朝觐呢?"石碏说: "陈国国君正受到天子的宠信。现在陈、卫两国互相和睦,如果能得到陈国国君的引见,就可以朝觐天子。"

听了父亲的话,石厚就跟随州吁到了陈国。

与此同时,石碏的信使也到了陈国。"卫是个小国,老夫又已经年迈,不能做什么了。但这两个人确实杀死了我的国君,请您借此机会图谋他们。"

于是,陈国人就抓住了州吁和石厚,又由卫国派人来将他们处死。石碏特地让自己的管家獳羊肩,去陈国杀死了自己的儿子。

《左传》盛赞石碏是一位"大义灭亲"的纯臣,又强调新国君卫宣公的登基,是出自卫国人民的意志。但这一切无济于事,卫国的灾难,才刚刚开始。

15. 失败者的春秋(14)令司马迁困惑的历史事情

卫宣公娶了夷姜。夷姜是卫庄公的妾,也就是宣公的庶母,——这种儿子和老爸的小老婆结合或私通的故事,在这个时代时有发生。

宣公和夷姜生了急子。急子长大成人,宣公为他迎娶齐国国君的女儿,结果发现这女孩儿漂亮,就自己娶过来。——这种老爸看中儿媳的故事,在这个时代也时有发生。

照当时的习惯,这个齐国女孩称为"宣姜"。宣公和宣姜生了两个儿子,公子寿和公子朔。

自己的丈夫本来该是急子,这段破灭的姻缘在宣姜心里留下了怎样的记忆不得而知。但无论怎样都不重要了,又是十多年过去,宣姜作为一个母亲,首先考虑的是怎样让自己的儿子成为国君的继承人。

宣姜和小儿子公子朔一起在宣公面前说急子的坏话,谗言生效,宣公决定处死急子。——大概是怕大夫们反对,策划的是一个暗杀计划。宣公派急子出使齐国,又指使了一伙边境上的强盗,准备中途截杀他。

类似这样的故事,古今中外都有流传,——最著名的比如《哈姆雷特》。并且,其中往往都有一个转折:阴谋布置得并不严密,有人将一切告诉了危险中的人。

这一次,给急子传递消息的是公子寿。作为宣姜的长子,如果急子死了,寿本来应该是最大获益者,但是他不愿意接受这种不名誉的利益。

公子寿告诉急子逃走,急子不同意:"不遵从父亲的命令,那还要儿子做什么呢?除非是没有父亲的国家,才可以这样做。"

等到急子出发的时候,公子寿给他送行,把急子灌醉了。——以急子当时的心情,灌醉他想必不会是什么难事。

于是公子寿打起哥哥的旗帜出发了。——强盗是认旗不认人的,于是杀了公子寿。

急子酒醒了之后,赶过来,对强盗说:"他们要杀的是我,寿又有什么罪?你们杀了我罢。"

强盗当然没有什么客气,就又杀了急子。

于是,公子朔成了最大的受益者。宣公死后由他即位,即卫惠公。

卫国是东周列国中最后灭亡的一个,但在卫国漫长的历史上,似乎只有这件事给了司马迁最深的感慨。《卫世家》篇末的"太史公曰"里,没有对任何历史大事发表评论,而只是说:"我读世家中的记载,看到宣公的太子因为妇人而被杀,他的弟弟寿争着舍生赴死,这和晋国的太子申生不敢向父亲说明骊姬的过错是何其相似。然而,他们终究真的死了,何其悲哀啊!"

今天的眼光看来,这兄弟两个无疑是有点傻。但是,人为了信念而死,并且这种信念毫无侵略性。——不会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而拿别人的生命和生活当实验品,——面

对这样的死者,任何拿出嘲笑、指点或教导的嘴脸来的人,都是可耻的。

卫国人为这兄弟二人而悲哀,于是作了《二子乘舟》这首诗:

- 二子乘舟, 汎汎其景。愿言思子, 中心养养!
- 二子乘舟, 汎汎其逝。愿言思子, 不瑕有害?

只是表达一种思念之情,其余一切都被省略了。

司马迁想得还是要更深一些,包含着对道德的忧虑。鼓吹道德高标固然没有必要,但如果恪守礼仪的人总是没有好结果,那发展下去,就连做人最基本的底线,都无法维持了。

于是,他又追问道: "父子彼此杀害,兄弟彼此残灭,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这个问题也许很容易回答,却绝不容易解决。不管为了什么,谋杀一旦开始,就很难结束。卫惠公得不到民心的归附,于是被赶走,但过了不久,他又利用外国势力(主要是齐国)又杀了回来。

这之后,直到惠公死,直到他的儿子懿公已经在位整整八年,直到北方的蛮族已经 兵临城下,卫国的内乱,都没有止歇。

16. 失败者的春秋(15)春秋时的性观念和婚姻观念

春秋时代的性观念和婚姻观念,和后来有很大的不同。

前面提到卫宣公娶了自己的庶母夷姜。《左传》的原文是,"卫宣公烝于夷姜"。 东汉服虔注: "上淫曰烝。"既然定义为"淫",当然是一种批判,并且越到后来,这种批判越被大加发挥。但很可能,这一层否定意义是附会出来的,在当时,"烝"本是一种正常的婚制。比如说,上面提到的那位宣姜,后来又嫁给了宣公的儿子伯昭。伯昭并不乐意,但在齐国国君的压力下,终究还是被强迫而"烝"了。这样的事可以在外交照会中提出,而正做着卫国国君的宣姜的儿子朔,也并不觉得自己脸上有什么下不来,可见大家都不认为这在伦理上有什么太大的不妥。后来伯昭和宣姜所生的五个儿女,也并没有因为自己是"烝"出来而遭到歧视,两个女孩还都嫁给了国君。但无论如何,齐襄公姜诸儿和他的妹妹文姜之间的恋情是一种乱伦。不管在后世还是当时,都没有疑义。"男女同姓,其生不蕃"早已是普遍的认识,何况,襄公和文姜,乃是嫡亲兄妹

鲁桓公即位后的第三年,娶了齐僖公的女儿文姜。这次婚礼从一开始就包含着不祥的意味:鲁国派去迎亲的,就是手上沾着隐公鲜血的羽父;而齐僖公亲自送女出嫁,也与礼法不合。种种细节看来都不是好兆头,虽然,谁也说不出究竟有多大的不妥。

三年后,桓公与文姜的儿子出生。太子出生的仪式操办的很正规也很喜庆,尤其是 ,儿子还和老爸同一天生日,可以想象桓公有多么开心。在听大夫申繻讲了一通给孩子 该怎样取名的大道理后,桓公给儿子命名叫"同"。关于成婚时候那些"非礼也"的记 忆,即使有,这时也会被忘得一干二净。 十多年过去,齐僖公早已去世,齐国的国君换成了文姜的哥哥姜诸儿,即齐襄公。这时,桓公决定陪文姜回一趟娘家。

大夫申繻又出来发议论: "女人有丈夫,男人有老婆,不可以互相轻慢,这就叫有礼。不合于礼的,就一定会败坏。"

申繻也许有了某种预感。但这种泛泛的议论甚至不好算是劝阻,桓公夫妇还是出发了。

到齐国,"齐侯通焉。"《左传》语焉不详,《史记》则指出齐襄公和文姜早就有过关系,这次是有预谋的重续旧情。

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被一个比你有权有势的男人给戴上绿帽子,不要声张,结果 多半还会好一些。武大郎要是装糊涂不去捉奸,就不会被西门庆"早飞起右脚,正踢中 心窝里";而挨了一脚之后如果愿意放手,那一包砒霜,也可以省了。

可惜,春秋时代没有那么多历史经验可供借鉴,何况有些事情,也不是你知道了该怎么做,就真能克制得住的。鲁桓公发现了问题,然后对文姜表示了愤怒。尤其是,他怀疑那个和自己同月同日生的儿子,究竟是不是自己生的。

齐襄公知道了这件事,在他看来,桓公的愤怒显然太不知好歹,冒犯了他的尊严。 于是,齐襄公请桓公饮酒,之后,又让大力士彭生帮助桓公上了马车。然后,人们发现 桓公死在车里。

可怜的武大郎还有弟弟武松为他报仇,而鲁国人甚至不敢为国君之死而破坏和强大的齐国的睦邻友好关系。送往齐国的国书上是这样写的:

"我们的国君畏惧您的威严,不甘安居于国内,来贵国重修旧好。礼已经完成而不能回国,又无处追究罪责,在诸侯中造成了恶劣的影响。请用公子彭生来消除这种影响。"

被要求处死的仅仅是一个彭生,很可能令齐襄公喜出望外(他未必没有做打一仗的准备),所以彭生当然也就非死不可。这种处理方式,倒是为后来同类事件的了结提供了一个样板,翻开史书,会发现彭生这样的替死鬼随处可见。

可是回头想想,鲁国人到底还是咽不下这口气。这时回忆起来,当初文姜本来是要嫁给郑国的公子忽的,却被他拒绝了。于是,就不禁佩服起公子忽是如何的有远见来 ,在史书上发议论表彰。而浑然忘了就在桓公被害的前一年,公子忽一样死于谋杀。

对弱者而言,有时候选择并不重要,因为结果很可能是一定的。

17. 失败者的春秋(16)齐襄公时代危机四伏的齐国

前面提到的国君中,就有两位死于齐襄公之手。——郑国的子亹和鲁国的桓公。襄 公敢于这么做,倚仗的当然是齐国强大的国力。他没有意识到,在他的统治下,齐国本 身已经危机四伏。

齐襄公十三年,有鲁国大夫提议袭击齐国军队,身负杀父之仇的鲁庄公(桓公的儿

子同) 却到底没有敢付诸行动。但同时,边境上叛乱的种子正在发芽滋长。

一年之前的夏历七月,正是瓜熟时分,襄公任命连称和管至父两位大夫戍守葵丘。 这是一个苦差事,所以襄公许诺说,等到来年瓜熟,就派人来替换他们。现在,又到了 "七月食瓜"的时候,可是襄公那里,却毫无音讯。连称、管至父派人回去请示,襄公 的答复却是,要他们在葵丘这鬼地方继续待下去。

萧墙之内的危险则来自公孙无知。公孙无知是襄公的堂兄弟,当年,襄公的父亲齐僖公很喜欢这个侄子,他的待遇,一切与襄公相等。于是顺理成章的,襄公不喜欢这个分去父亲宠爱的人,等到他即位之后,就把公孙无知贬黜了;同样顺理成章的,公孙无知对此怀恨在心。于是,连、管两位大夫,就和公孙无知走到了一起。

襄公的后宫,更是一个充满了怨念的地方。他对女性有过份强烈的占有欲,太多女人被纳为姬妾,其中很大一部分就不免遭到了冷落。而连称的表妹,恰好就是其中之一。公孙无知对她许诺说,如果政变成功,就娶她作自己的正妻。于是,这个女人窥伺着襄公的行踪。后宫中女人的眼光,本来就只能集中在国君身上,所以这看来倒也没什么奇怪。没有人注意到,这双眼睛中还包含着阴谋与希望。

最后,不知道该替襄公感到是幸运还是荒诞的是,他还拥有几个寺人的忠诚。

襄公外出打猎,看到一只大野猪。他的一个随从说:"这就是公子彭生。"也许是 襄公不认为彭生也有资格为自己感到冤屈,他愤怒起来。襄公叫道:"彭生你还敢来见 我吗?"

一箭射过去,野猪像人一样站起来,大声啼叫。襄公感到害怕,从车上摔下来,弄 丢了自己的鞋子。

回到宫中,恐惧的心理却没有消散。并且,襄公也没有办法面对(或说不甘心承认)自己的恐惧,所以他必须迁怒于人。管鞋子的寺人费于是受到了鞭打,他带着鲜血淋漓的脊背,退了出去。

正在这个时候,公孙无知一伙得了讯息,杀到了宫门前。他们抓住了寺人费。寺人 费对他们说:"我怎么会为襄公而守御呢。我先进去探听消息,你们暂且不要进去,惊 动了宫中的守卫,行事就不容易了。"

看到寺人费背上的创伤,公孙无知他们都觉得,他对襄公一定充满仇恨,这是个可信赖的人。

于是寺人费进宫,把襄公藏到门背后,同时联络其他的寺人,开始抵抗。这种努力几乎是徒劳的。战斗中,很快寺人费死于门中,石之纷如死于阶下,躺在床上冒充襄公的孟阳,也没有瞒过叛乱者的眼睛。一番搜索之后,齐襄公露在门下面的脚被发现了。——民间的说法是,那只丢失的鞋子突然出现在门前,从而襄公被暴露了,这是彭生的鬼魂的报复。

襄公被弑,公孙无知成为齐国国君。但他的命运更加不济,谋杀襄公的政变发生在冬天十二月,第二年一开春,公孙无知就也被人杀死。《春秋》写道,"齐人杀无知。"直呼无知的名字,是不承认他是国君;用"杀"而不用"弑"字,是也不认为此事是以下犯上。

这之后,齐国在一段时间内没有国君。而等到下一位齐君出现,整个春秋时代的面貌,都将为之改写。

18. 失败者的春秋(17)春秋时代的温和战争

虽然都说中国政治早熟,但春秋时代,也还没熟成后来那个样子。看老祖宗的故事,也不一定要老是用那么敬畏的眼光。有时候其实就像是看小孩子那么看,更合适。有小孩子的可爱,也有小孩子特有的那种无目的的残忍。

很多政治事件,还真就是情绪的而不是权谋的。上回讲的,好些谋杀国君的事是这样,同样,国与国之间的战争,常常也有点儿戏。

战争的起因可能很可笑。

比方说,两国边境上,两伙女的在采桑叶,为了谁多谁少打起来了;回家后各自哭诉,——前面说过,家是政治单位,都是有军队的——于是两家大夫就打起来;然后大夫跟国君汇报,两国之间的战争可能就爆发了。而且这种仗,有时是打过就算,一转身就能和好。看来仗打得并不惨烈,不然你杀了我老爸,我强奸了你老婆,再要达成谅解,不可能是这么容易的事。看几个事例:

- 1、鲁隐公二年(前721), 莒国与向国之间发生了一场战争。原因是,向姜嫁到莒国,在婆家住不惯就又回去了,于是莒国就发兵,要去抢回老婆。——为了抢一个女人打仗,这莒国是没有荷马呀,不然也能写一《伊利亚特》。
- 2、鲁隐公五年,郑国攻打宋国,宋国来向鲁国求救。鲁隐公就问,仗打得怎么样了?当时郑国已经攻破了宋国的外城,但是宋国人要面子,说还没到内城呢。其实战况鲁隐公全知道,所以一听这话就火了,你装拽是吧,那我不帮你了。所以这次鲁国就没有发兵。

鲁隐公九年,郑国再次攻打宋国。宋国人想,上次鲁国你也不来救我,这次我不找你了,于是他就自己把郑国打退了。但这下鲁隐公更火了,遇到麻烦居然不找我,眼睛里还有没我啊!

鲁隐公十年,也就接下来的一年,鲁国就把齐国、郑国都找来:"今年是不是又要 打宋国了?一起去啊!"

3、鲁桓公六年(前706年)夏天,齐国遭到北戎的攻击,诸侯一起前往救援,取得了胜利。在战争当中,郑国的军队,表现得尤其出色。

大家都来帮你,当然你齐国也得表示一下。于是齐国就给各国准备了礼物,但这些礼物,他不是自己送过去的,而是委托公认比较德高望重的鲁国,说:"你给我分一下吧。"

鲁国是这么安排的:接受礼物的次序,就按照我们各国获得分封的次序来吧。那么,郑国是周宣王的时候才封的,他当然得排在最后面。

为此郑国大怒, 在桓公十年, 联合了齐国和卫国, 一起讨伐鲁国。

我读《左传》读到这一段,印象最深的是什么呢?这一仗鲁国是打输了还是打赢了 ,《春秋》没提,《左传》仍然没提,只是特别强调了一句:"我有辞也!" 有辞,就是有理的意思。我们今天还说,振振有辞,就是这人说话,一副觉得自己特有理的样子。也就是说,鲁国强调,我按照周王室分封的次序,把你郑国排在最后,是对的。这样坚持了真理,哪怕因此打一仗也是值得的,我这是打了一场正义的战争。并且,虽然这次进攻是郑国发起的,齐国、卫国只是陪衬,但在记录攻打自己的这三国国家的名字的时候,鲁国人仍然坚持,把领头的郑国放在了最后。

征兵规模不大,持续时间不长

前面说过,各诸侯国内的人,有国人和野人之分。上阵当兵,是国人的特权,野人只能搞搞后勤。——国人是周人,野人则是原住民,彼此间是有或至少有过民族矛盾的。当年武王伐纣,商纣的军队临阵倒戈,周人占了大便宜。现在以史为鉴,得防着一报还一报,自己再吃这个亏。所以能当兵的,一定是国人。国人差不多也都可以算个小贵族了,所以那时候打仗,就跟现在打高尔夫一样,倒也是一项贵族运动。

那时候都是车战,一旦冲锋起来,战车的冲击力是非常可怕的。拉车的是四匹马 (所以成语有驷马难追而不说五马难追),车上有三个人,除了主帅的车,座位安排是这 样:中间的是御者,驾车的;左边是这辆车上地位最高的人,受过比较严格的射击训练 ;右边这位一般都特别壮,是个大力士,他的职责一是和敌人搏斗,一是如果车轮陷沟 里了,他就跳下车来,把车给推出来。

你想,一匹马跑起来那冲击力就够可怕的,这儿有四匹马,四匹马还拉着车,车上还有三个人,三个人里还有个特别壮……两车对撞,那就直接车毁人亡了。所以,一般不提倡战车对撞的作战方式。考古学家发现。当时通用的武器戈或者矛之类,杆都特别的长,——一个猜测是,这是要保证两辆车远远的交错而过,武器还能够打到对方。

战车冲锋,几个回合也就分了胜负了,所以一般打仗很少超过一天的。鲁隐公四年 ,宋、陈、蔡、卫四国联军伐郑,包围了郑国的东门,《左传》上写:"五日而还"。 特别标出是五天,就是因为当时打仗很少会持续这么长时间。而被别人堵在城里五天之 久,显然也让郑国人视为奇耻大辱,之后郑国的几次出击,《左传》都特别注明:"以 报东门之役",这是对东门那一仗的报复。

毫无疑问,像战国时代,秦国赵国长平之战那样,会整整对峙消耗三年的持久战,完全出乎春秋初期的人们的想象力之外。

没有常备军

那时候还没有常备军。

当然,国人的日常生活当中,军事训练是有的。周礼当中有一项,叫作射礼,就是平常要练练射箭什么的。孔子教学生,礼乐射御书数,射箭也是六项技能课之一。孔子说: "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一个君子,跟人没什么好争的,但是射箭还是可以争一争的。不过,友谊第一,比赛第二,所谓"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揖让而升,打躬作揖然后登上赛场;揖让而下,打躬作揖然后离开赛场;揖让而饮,打躬作揖然后该罚酒的罚酒。这样就算是争了,也还是很君子的。

当然,这么搞,从军事训练的角度看射礼,就很有形式主义的嫌疑了。孔子还说 "射不主皮。"皮是皮做的箭靶子,射箭不讲究能否把靶子射穿。靶子射不穿,战场 上当然更射不穿铠甲了,更是形式主义得一塌糊涂。不过,孔子生活的年代是春秋末 ,正是春秋战国期间难得的一个相对和平时期,所以容得他说这个话,大多数的射礼 , 应该比孔子提倡的不君子。

还有一些舞蹈,也能起到军事训练的作用。有一支舞曲叫《大武》,表现周武王的事迹的,在当时的地位,大概相当于今天的《义勇军进行曲》。跳大武的时候,舞蹈者"总干山立",干是盾牌,就是说跳舞的道具是武器;舞姿则"发扬蹈厉",动作幅度大,经常有腿高高抬起,然后重重跺下去动作,这可说是舞武合一了。又有一种万舞。《诗经》里说: "硕人俣俣(音语,魁梧貌),公庭万舞。有力如虎,执辔如组(编织的一排排丝线)。"舞姿刚劲可知。南方的楚国也爱跳这个舞,有个故事:

楚文王去世,他的夫人却还是很美貌的。于是,当时楚国的令尹(就是执政大臣)公子元就想追求这位文夫人。这几千年来,追女生的办法,变化说大也大,说不大也不大,就是开舞会搞派对。于是公子元就带着一帮子人,天天在文夫人的住处旁边跳万舞。结果这位文夫人听到歌舞声,反而哭起来了,她说: "先君以是舞也,习戎备也。今令尹不寻诸仇雠,而于未亡人之侧,不亦异乎?"我们先王在世的时候,也经常带着大家跳万舞。跳万舞干什么?"习戎备",就是搞军训。可是现在,咱们这位令尹,不去找楚国的仇人报仇,却跑到我这个寡妇这里来跳万舞,这不是一件很奇怪的是么?

于是公子元听了很惭愧, 就带着刚刚还在跳万舞的快乐男生们, 去侵略郑国去了。

这里是明确提出,万舞有军事训练的功能。

但是,重要的武器,大家平时都是接触不到的。一定要到快开战了,才到太庙集中。太庙是祭祀祖先的地方,也是存放武器的地方。大家在这里先祭祀宣誓,强调一下我们打的是一场正义的战争,我们都有必胜的信念,然后才领取武器。

但是这有恶果。比如说为了争夺一辆比较好的战车,有时自己人会先打起来,乃至为此结仇。

不防守战略要地

宋襄公说: "古之为军也,不以阻碍也。"这个规矩不是他翻那卷古书看到的,而是当时确实还比较普遍的作法。这点,整个春秋都是如此。所以,像桃林之塞(也就是潼关),像伊阙这样的地方,哪天派军队去驻守了,《左传》都要大书特书一下。则平时这里没人防守,也就是显而易见的了。潼关、伊阙都是"天下之险"级别的战略要地,连这里都没人守,则其余的地方更加不会设防。

宋襄公的特殊之处,不过是他在明摆着打不过的情况下,还能这么坚持原则。绝不是他的创意特别旺盛,会把尘封已久的规矩重新找出来。

很少摧毁性的战争

鲁桓公十四年(前698年),宋纠集了一支多国部队攻郑。这次战果很大,焚烧了郑国的渠门,杀进了郑国的国都,一直打到城内的主干道上。最终拆了郑国太庙的椽子,回去装在宋国的城门上。

可以推断,这次在郑城之内,并没有发生什么激烈的巷战,不然多国部队不可能好整以暇的去拆太庙。而且仅从文明程度上来说,这支多国部队也完全适合来打一场现代化的战争:他们袭击了军用设施(太庙是存放武器的地方),但很少伤害平民。

当然,不怎么攻击平民是我的猜测。理由是如果死人太多,就需要一个漫长的恢复期,而这次首都沦陷,看不出郑国国力因此受到了什么影响。——多国部队攻讲城后没

有驻扎,很快就撤了回去,第二年冬天又不厌其烦的再次进攻(这倒很像打网络游戏练级的劲头),但这一次,郑国人顶住了攻势。

要是换到战国时代,早就"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了。看来,对敌人的有生力量进行毁灭性的打击,还不是这个时代战争的目的。

但是,这仅限于诸夏间的战争,要是面对非我族类的戎狄或者楚国,形势就完全不一样了。

19. 失败者的春秋(18)南蛮楚国吞并小国 慢慢崛起

过去有一种说法,叫做东夷西戎南蛮北狄:就是诸夏在天下的正中,然后东边的少数民族叫夷,西边的戎,南边的叫蛮,北边的叫狄。这个说法大概并不准确。前面已经讲过,当时是一种华夷杂处的局面。对同一个民族,称夷称狄称戎,往往也不固定。

所谓华夏与戎狄的差异,主要还不是种族上的,而是生活习惯上的。诸夏搞农耕,戎狄则多是游牧民族。诸夏主要居住在城里和城郊,游牧民在附近的野外出没。只要不侵犯到城郭附近的封疆以内,大家就算相安无事。彼此之间也常通婚,大概在西方国家娶戎狄女子的情形多一些(东迁前的周王室就有不少例子,晋国更不必说),东方的诸侯则较少。

戎狄虽然是游牧民族,但那个时候还并没有发展出骑兵战术,他们并不是塞外的胡人,在马匹拥有上,也未见得比诸夏更有优势。戎狄的战士称为"徒",也就是步兵。

诸夏都讲究车战。当时的战车,战车冲锋,那确实是很猛的,但是它也有明显的劣势:冲起来就很难掉头,而且受地形限制太大,一旦到了山区,碰到步兵反而吃亏。而山戎、山戎(疑为狄之误),他们还就善于利用对你不利的地形。

春秋初北方的狄人极盛,从西往东看,从黄河渭水之间,到太行山两麓,直到黄河下游的北岸,到处都是他们活动的身影。戎狄既然是游牧民,所以对土地的兴趣也就相对不大,所到之处烧杀掠抢,但然后扬长而去。他们对诸夏的侵扰,是流寇主义的,我给起个名字叫"孙悟空吃蟠桃式",咬一口就丢开,咬一口丢开。

诸夏对戎狄最大的一次惨败,是发生在鲁闵公二年。那一年狄人攻打卫国。卫懿公一向喜欢养鹤,给鹤做轩车。轩车是一种本来大夫才有资格坐的车,就是说,鹤比人还精贵。卫懿公这么搞,经济浪费不说,关键很伤了贵族们的自尊心和优越感。坐车本来是我们的特权,现在特权不特了。所以大兵压境的时候,他们都闹情绪,说要打仗让鹤去打,我们不去。

这种大祸临头的时候内部还不团结的故事,古今中外都有很多,我印象里最猛的一个是希罗多德讲的。他的《历史》第三卷里讲:面对斯基泰人的进攻的时候,奇姆美利亚人的贵族认为该战,平民认为该走。谁也说服不不了谁,于是贵族和平民打起来了,结果平民把贵族全部杀死了,然后就走了。

这个卫懿公虽然是个混蛋国君,但是人并不猥琐,相反身上还是很有点那个时代的 贵族精神的。自己造成的后果,他也知道承担,于是勉强组织起一点人马迎敌。上阵前 ,他把一块玉玦和一支箭交给两个留下来守城的大夫。箭是武器,玦则表示决心。鸿门 宴的时候,范增老头催项羽杀刘邦,就老是举起玉玦在项羽眼前晃,这就是誓死一战的 意思。

然后,他又把一件绣衣交给妻子,说,有什么事儿都听那两位大夫的吧。这个地方,过去的注解都不怎么妥帖,我猜想是这个意思: 古今中外都有这样的风俗,就是男女定情的时候,女的送给男的礼物,是自己最贴身的东西,那很可能就是衣服。比如说,《红楼梦》里面,晴雯临死前,感慨说自己枉担了个虚名,然后"又伸手向被内将贴身穿着的一件旧红绫袄脱下"送给宝玉,意思是我就是你的人了。那么反过来,男方把衣服还给女的,这就是缘尽于此的意思。咱们的缘分到头了,以后你该改嫁改嫁罢。

《左传》用笔简单,这里只写了一个动作一句话,但其间动情处,我觉得是不下于《伊利亚特》里面,出城决战阿基琉斯之前,赫克托尔与安德洛马赫的诀别。上阵了当然是打不过,但卫懿公坚持国君的旗帜不能倒,自己到了哪儿大旗飘到哪儿,其结果自然只能是败得更惨。

这一战后卫国只逃出来730人,之后虽然重新建立了国家,却再也没能恢复故土。 南方楚国的作风,和戎狄可就大不相同了,他搞的是扩张主义,也起个名字,叫 "猪八戒吃馒头式",——当真是磨砖砌的喉咙,又光又溜。一路北上,看见什么小国 就一口吞下,绝没什么客气。春秋时候被灭的小国很多,据顾栋高《春秋大事表》的统 计,其中亡于楚国之手的,见于典籍的就有四十二个,超过灭国数排名二、三、四位的 晋、齐、鲁三国的总和。分布在汉水北岸的一系列姬姓国,被楚国风卷残云般的消灭干 净。

清代高士奇编写《左传纪事本末》,将《楚伐灭小国》专门集为一篇。他这样概括 楚国向北扩张的过程:

唐国、邓国逼处方城山之外,不免首先承受了楚国的兵锋;他们灭亡之后,遭遇同样命运的是申国和息国;接下来是江国和黄国,再接下来是陈国和蔡国。等到陈国、蔡国也招架不住,中原诸国就无一不感受到楚国的威胁了。

黄河流域的诸夏本来还在那里自顾自的打打闹闹,偶然抬头一看,却猛地发现,楚国这个地方千里的庞然大物已经就在眼前。其中惊心动魄之处,实在难以用言语表达。

20. 失败者的春秋(19)孔子为何高度评价管仲

人对现状不满,往往就会怀旧。现在给复杂的人际关系搞得心烦,那么一回头,童年多么美好啊;在大学里念书的时候,把学校骂个臭死,等毕业了,就拿我们学校的BBS来说,上面好多毕业多年的人晃着,就这些人,最容不得人说学校一点不是;女孩子嫁人了,慢慢看老公越来越不顺眼,回想起来,虽然初恋时不懂爱情,但那也是甜蜜的

感伤啊;工厂效益不好,回头想想,毛主席的时候多好啊;大学里行政的权力越来越大,于是老师们想,蒋委员长时多好啊······你看看现在市面上有多少怀念民国的书。

过去是不是真有那么好,其实不重要了。关键是一经过回忆上色,假的也变成真的。想当年哪能像现在这样,杀个国君跟杀个鸡似的,不怕受到天子的惩罚吗?想当年用得着为了点屁事去打仗么?有问题可以找天子协商嘛!现在那些戎狄都来打我们,想当年都是天子带着我们去打他们的……

现在大家都开始怀念周天子具有巨大权威的时代了,但周天子显然已经衰得不行, 指望他本人是指不上了, 所以只好指望一个能够以天子的名义, 为大家做事的人, 也就是霸主。

乱世,是产生霸主的社会基础;怀旧,是催生霸主的心理基础。那时霸字还没什么 贬义。霸,也写作"伯",伯是老大的意思,霸主也就是诸侯里的老大。

东汉的大学者郑玄给《左传》作注解,有这么一句:霸,把也,言把持王者之政教

这意思是,天下是天子的,但是现在天子不管事,事情归霸主管。对这个世界来说,天子是董事长,霸主是总经理。

那么,哪个国家的国君有可能成为霸主呢?当然,称霸国首先得是个大国。《史记》写得很清楚:是时周室微,唯齐、楚、秦、晋为强。晋初与会,献公死,国内乱。秦穆公辟远,不与中国会盟。楚成王初收荆蛮有之,夷狄自置。唯独齐为中国会盟,而桓公能宣其德,故诸侯宾会。

当时,天下最强的国家是四个: 齐楚秦晋。

楚国这时对自己的定位就是野蛮人,大家结盟,很大一部分原因也就是为了打他的。他要当霸主,就跟《神雕侠侣》里面,金轮法王跑到英雄大会上,说我要当武林盟主一样。这是一种非常欠扁的行为。

秦国也不行,因为地理位置太偏远,这个时候,它还想不到要跟山东河南的这些诸侯国来打交道。

晋国呢,晋国当时的问题是发生了内乱。一晋献公年纪大了,宠爱年轻的老婆骊姬,把太子逼死,另外两个大儿子逼得流亡,而临终前立了骊姬生的小儿子。结果晋国的大夫们不服,于是晋国就乱了,非常典型的动乱模式。

只剩下齐国了。齐国不久前也发生了内乱。齐襄公被谋杀了,于是齐国国内大乱,齐国的公子们,纷纷逃到国外避难。其中有公子小白,鲍叔牙保着他,到了莒国;有公子纠,管仲保着他,到了鲁国。后来乱子平息,公子小白和公子纠就都往回赶,这时形势很明显,先入为主,谁先回去谁就是国君。莒国近,鲁国远,就这么走,肯定是公子小白先到。于是管仲登上一辆轻车,备好一副弓箭,就去中途截杀公子小白。远远望见公子小白的身影了,管仲一箭射过去,小白惨叫一声,口吐鲜血,就倒在了车中。于是管仲回去,跟公子纠说: "得了,这事儿我搞定了,咱们不用急了。"哪里知道,公子小白是一点都不小白,管仲那一箭,正好射在他的衣带钩上,箭没射进去。但是小白反应很快: "看来对方箭法很准哪,他要是再射,可没这么好运气。"赶紧咬破舌尖,吐出口血来倒下去,这就骗过了管仲。就这么,小白抢先赶回了齐国。也就是大名鼎

于是鲍叔牙就跟齐桓公说:"国君啊,你是想仅仅治理好齐国呢,还是想称霸于诸侯?"

齐桓公说:"当然想称霸于诸侯!"

"那行,您要是就想治理好齐国,就我们这些人,足够了;您要是想称霸于诸侯,非管仲不可!"

齐桓公一代霸主,还是很能放下个人恩怨的,于是就接受了鲍叔牙的建议,写了封信到鲁国:"公子纠是我的兄弟,我不忍心杀他;管仲是我的仇人,我一定要亲手杀他。"所谓我不忍心杀他,就是你替我杀了罢。所谓我一定要亲手杀他,那你得先给我把他送过来啊。他这是加了个小心,怕直接要管仲,鲁国人不给。"这是一人才啊,你任用他我不惨了吗?凭什么给你啊?"现在说要过来是想杀掉,鲁国人就没什么舍不得了。

齐国强鲁国弱,鲁国没办法,把公子纠杀了。追随公子纠的人,于是就纷纷自杀,并且,盛情邀请管仲,一起自杀。

他这道理也通:我们自杀不自杀其实还无所谓,你管仲尤其得自杀啊!你可是差点没把人公子小白射死,他能不记仇么?给鲁侯的信里都写明了,要把你给醢了——就是 别成肉泥。现在跟我们一块儿上吊,不好歹还落个全尸吗?

但是管仲不这么想。或者,他是有预感,齐桓公不会是真想杀自己;或者他没有预感,但是只要还有一线生机,他也不肯放弃的。就从老是当逃兵那事儿也看得出来,他 从来不是一个道德标兵,他不是一个为了忠于主人,就甘于牺牲性命的人。正所谓:

三战三北君莫羞, 一匡天下霸诸侯。

若经沟渎殉小节,盖世功名尽射钩。

管仲事业做得很大,经历又很传奇,所以当然经常被人议论——包括孔子和他的弟子们。

在很多具体问题上,孔子不喜欢管仲。

子曰: "管仲之器小哉!"或曰: "管仲俭乎?"曰: "管氏有三归,官事不摄,焉得俭?" "然则管仲知礼乎?"曰: "邦君树塞门,管氏亦树塞门;邦君为两君之好有反坫,管氏亦有反坫。管氏而知礼,孰不知礼?"

孔子说: "管仲这人,格局太小。"有人问: "管仲节俭么?"孔子说: "管氏有三归,官事不摄,焉得俭?"

什么叫三归?解释很多,随便取其中一种,女孩子嫁人叫归,《诗经》里有"之子于归,宜其室家"。那个时候诸侯娶媳妇,比方说吧,齐国国君要娶鲁国国君的女儿,鲁国国君不能光把自己的闺女嫁过去,他得找两个跟自己同姓的国家,比方说郑国和卫国,这都是姓姬的: "我闺女可是嫁到齐国去了,咱们都是兄弟,你们也得赞助一下。"于是这两国国君,也要把女儿嫁到齐国去。娶就娶三个国家的女孩,叫"三归",这是诸侯的特权,管仲本来没资格,但是他也这么搞了。还有其他解释,但不管哪种解释,主题都是一样的,就是说管仲很奢侈。

什么叫官事不摄?摄是代理,就是说,管仲家里的佣人特别多,而且分工特别明晰,不兼职。扫地的不擦窗户,擦窗户的不洗衣服,洗衣服的不下厨房,下厨房的,做西红柿炒鸡蛋的,不做非菜炒鸡蛋······所以孔子说,这怎么能叫节俭呢?

又问: "管仲懂礼吗?" 孔子说: "邦君树塞门,管氏亦树塞门。" 树是动词,修建;塞门大致就是后来说的照壁或影壁。当时这是国君的特权,但管仲在家门口也筑了道影壁。 "邦君为两君之好有反坫,管氏亦有反坫。" 坫其实就是一个小土台子,两国国君结盟,喝过酒了,要把酒杯倒扣着放在这个小土台上,所以叫反坫。显然这也是国君才可以有的东西,可是管仲也整了个,太僭越了。所以孔子总结说: "管氏而知礼,孰不知礼。"管仲都懂礼的话,还有谁不知道礼啊?

但是,在学生对管仲做出负面评价的时候,孔子却反驳了,而且对管仲推许极其的高。孔子把这个字许给管仲了——"仁"。

要知道,其实什么节俭啊,懂礼啊,在孔子眼里虽然是美德,却也不算什么了不起的好评,可是这个"仁"字就不得了了。孔子是很少会说人家"仁"的,相反他喜欢说"不知其仁",意思是这个人是不错,优点有,但仁还说不上。

孔子门下那么多学生,他最喜欢谁?毫无疑问是颜回,而孔门弟子里面,混得最好的,社会声誉的最高的,则是子贡。于是子贡就给孔子盯上了: "女与回也孰愈?"你跟颜回,你们俩谁强一点啊。

这个子贡是个人精哪,当然知道顺着老师说:"赐也何敢望回?回也闻一以知十,赐也,闻一以知二。"(子贡姓端木名赐字子贡,喊字是表示尊敬,称呼自己,当然称名。)"当然颜回强,您教给我啥,我能再领悟出一条,就不错了。颜回呢,您说一,他能知道十。"

结果孔子是真不给子贡留面子: "弗如也,吾与女弗如也。""嗯,你不如他,我很赞同你这个话,你是不如他。""与"是赞同的意思。当然,要解释成"和"也行,那就更不得了了: "你不如他,我孔丘和你端木赐都不如他。"

但就是颜回,在仁这个问题上孔子是怎么说的:"回也其心三月不违仁,其余则日月至焉而已矣。""颜回也不过就是能保持三个月而已,整体上也还是不够一个仁者的。"

那么孔子为什么又愿意给管仲那么高的评价呢?看具体的对话:

子路曰: "桓公杀公子纠,召忽死之,管仲不死。"曰: "未仁乎?"子曰: "桓公九合诸侯,不以兵车,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

这天,一个学生叫子路的,来找孔子。读《论语》,孔子这么些学生里面,给人留下印象最深的,就是子路。子路跟孔子,就像李逵跟宋江一样。而且,我比较心态猥琐的说一句,从做老师的角度说,你班上有一个子路这样的学生,实在是幸福了。第一,不管你问什么问题,他肯定第一个举手发言;第二,不管他回答的是什么,他一定答得不对。其他人一看,说这个样子还说个一头的劲,我讲得比他好啊,我也说两句。这课堂气氛就很活跃了嘛。子路比较戆,性情中人,慷慨就义是他的理想,所以他喜欢为公子纠尽忠的召忽,而对管仲这种好死不如赖活着的作风,是很瞧不上的。"未仁乎"前面那个曰,主语还是子路,子路发表意见时常常很冲动,然后就挨孔子训,所以这次话说了一半,他心里也有点打鼓,这里顿了一下,然后才问:"管仲算不上仁吧?"

"桓公九合诸侯,不以兵车,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九是多次。齐桓公多次聚会诸侯,可是大都是"衣裳之会",不是靠的武力威胁。"你来,你不来我揍你!"这都没有。能这做到这些,靠的就是管仲,这说明在管仲的辅佐下,齐桓公这个霸

主当得很得人心,那为什么能这么得人心?

再看下一段:

子贡曰: "管仲非仁者与?桓公杀公子纠,不能死,又相之。"子曰: "管仲相桓公,霸诸侯,一匡天下,民到于今受其赐。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岂若匹夫匹妇之为谅也,自经于沟渎而莫之知也。"

子贡也不认可管仲。于是孔子就解释说:管仲辅佐齐桓公,称霸于诸侯,一举匡正 了天下,老百姓至今还受着他的恩惠呐。假如没有管仲的话,我们都要披头散发的穿野 蛮人的服装了。华夏的风俗,男子二十岁成年,就要行冠礼,把头发结到头上,女的十 五岁成年,如果定了婚,就要行笄礼,也把头发结到头上。所以如果一男一女,是刚成 年就结婚的, 那就叫结发夫妻, 因为结婚前刚刚在成人仪式上把头发结起来了。戎狄就 没有这个规矩,都是披头散发的。华夏族的衣服衣襟朝右边开,叫右衽,戎狄正相反。 披发左衽,都是戎狄的风俗。当时戎狄的势力极盛,《公羊传·僖公四年》有一句话 : "南夷北狄交,中国不绝若线。"南方的蛮族和北方的蛮族,他们的势力已经挨上了 。一个在我们南边一个在我们北边,他们挨上了,那我们哪儿去了?我们就好像风中的 游丝,虽然还没有断,但眼看着随时都会断,这叫"中国不绝若线"。所以,这时能出 现一个管仲这样的人物,实在太重要了。他的功绩,就是捍卫了华夏文明。管仲辅佐齐 桓公积极促成诸侯会盟,口号就是:"戎狄豺狼,不可厌也;诸夏亲昵,不可弃也。 " 戎狄都跟豺狼一样,他们的野心、欲望是永远不会满足的,你不打他不行;而我们华 夏的各国,再有什么矛盾,是内部矛盾,都是亲人,谁也别丢下谁。尊王攘夷,是管仲 的大事业,如果他也像"匹夫匹妇"那样,拘泥于一些小的信用(谅是信用),找根绳把 自己勒死(经是绳子,这里是动词,勒死),然后尸体丢小水沟里,谁还知道他啊?

管仲以攘夷为号召,孔子再以此推崇管仲,后来就形成了儒家的一个重要命题,叫"华夷之辨"。当然要说明的是,这不是种族歧视,主要就是一种文化上的优越感。照儒家的传统,叫"中国则中国之,夷狄则夷狄之"。只要你接受中国文化,那不管你是什么血统,什么政治立场,都拿你当中国人看,这叫"中国则中国之";相反,一个中国人,却奇风异俗,那就不承认你是中国人了,这叫"夷狄则夷狄之"。

"夷"们当然不会喜欢这种优越感,但是最终又不得不接受华夏文明确实存在的优越性。比如北宋灭亡后,金兵攻破曲阜,一把火把孔庙烧成了灰烬。但等到统治稍微稳定,金的皇帝便又拨专款把孔庙重新盖起来,还在民间不知道什么地方,找了个孔子的后代,尊为衍圣公。当时孔子正牌嫡系的后代已经跑到了南宋,当然也在做衍圣公,这就出现了一南一北各有一个衍圣公的搞笑局面。总之,金国是也尊起孔来。正如"打倒孔家店"、"批林批孔"的呼声言犹在耳,于丹的《论语心得》,就居然又成了许多行政部门学习的材料了。

正是: 万里长城可以倒, 仲尼圣像总贴金。

21. 失败者的春秋(20)齐桓公伐楚 为何先解决蔡国

从齐桓公登基开始(-685年),到宋国大夫向戌牵头召开弭兵会议(-546年)为止,算是春秋中期。春秋五霸,集中出现在这个时期,因此这一段,也可以称之为叫霸政时期。

齐桓公要称霸, 当务之急, 就是要改变"南夷北狄交, 中国不绝若线"的局面。

和楚国比起来,北方的戎狄实力弱一些,然而他们已经深入华夏腹地,危害却更大一些。所以就先对付戎狄。齐桓公联盟各国,经过一系列的战争,大致做到了不让戎狄的势力,侵入到黄河以南。

当然,还要展开对遭到戎狄严重破坏的国家的救援工作。卫国在戎狄的攻击下国土沦丧,齐桓公就派出军队,把卫国的难民保护起来,还提供救援物资。受到类似待遇的还有邢国。据说在齐桓公的帮助下,卫国人民和邢国人民都很幸福,所谓"邢迁如归,卫国忘亡"。邢国原来的国土沦丧,只好举国搬家,可是搬家的感觉,就跟回家一样。而卫国人呢,幸福得都忘了自己已经亡过一回国了。

这都是对齐桓公的称赞,中国人是有把救灾工作搞成庆功会的传统的。当然,比起 汶川之后,"主席唤,总理呼,党疼国爱,声声入废墟"的名句,春秋时代的歌颂,就 显得太缺乏力度了。

但是,南方的楚国,就不是这么好对付的了。所以齐国也不敢轻举妄动,一直到鲁 僖公三年(-657年),发生了一件小事。

齐桓公比较好色,老婆比较多。正式的夫人三位;不是夫人而享受夫人待遇的,六 位,这是所谓"如夫人"。后来对人家的小老婆比较客气的称呼,就是如夫人,出处在 这里。其余的,我们就不提了。这天,齐桓公和夫人当中的一位,蔡国国君的妹妹,史 书上叫蔡姬,两个人划船玩。蔡姬比较调皮,在船上老是动,把船搞得摇摇晃晃的。齐 桓公一代霸主,可是怕水,给吓得脸色惨白的,说:"你不要动了,不要动了。"这个 时候我就要问问在座的女同学了。当你一向很拉风的男朋友,忽然为了点小破事就吓坏 了,而且你也知道,其实不会有危险,这个时候你是会选择安慰他呢,还是继续吓吓他 ?(上课时百分之九十的概率,女生们会同声说:吓吓他!)这就叫人同此心。蔡姬的想法 跟现在的女生们是一样的,齐桓公越是害怕,她就越是又是跳又是蹦,搞得齐桓公几乎 是魂不附体了。上岸之后,威风回来了,就开始发飙: "你给我回家去,不要你了 !"就把人家给赶回了蔡国,——但是,没有办理离婚手续。这本来也不算是一大事 , 小两口吵架, 女的回娘家了, 这就什么呢?但是问题是这个蔡国国君脾气也很大, 我 妹妹这么好,你居然还赶她回来:"行了,妹子,别烦了,哥给你再找一老公。"他就 又把妹妹给嫁了。这下齐桓公火了:"这没离婚呐!"于是第二年一开春,他就纠集了 八国联军——齐、鲁、宋、陈、卫、郑、许、曹,正好八国——去打蔡国,那蔡国当然 打不过,于是"蔡溃"。但是你想想,齐桓公就为自己这么点家庭纠纷就去打垮了一个 国家,是不是也太过份了一点?于是就没有收兵,大军继续南下,一直到了接近楚国边 境的召陵。

去打楚国,《左传》的作者肯定是很高兴的。而我们的古文,表述是很讲究的。齐

桓公打蔡国,他说是齐桓公"侵蔡",下了一个侵略的"侵";去打楚国,他就说"遂伐楚",落了一个讨伐的"伐"。这是表明,战争的性质,已经由非正义向正义转变了

楚王派了一个使者去见齐桓公,话说得也很阴阳怪气的: "你们齐国离我们楚国很远呐,牛马发情都跑不到一块儿来的,你怎么跑过来啦?"——留下一个成语,叫"风马牛不相及"。这个风有两个解释,一个是走失,一个是发情。齐国走失的牛马,也跑不到我楚国来啊;或者,齐国发情的牛马,也跑不到我楚国来啊。结合前因,解释成发情似乎合适些。

管仲就站出来了: "你这话说得不对啊,我们不是为了什么发情的事情才来打你的。打你的原因: "第一,我们的先君太公,曾经得到过周朝中央政府的授权,你们楚国也在我们的讨伐范围之内;第二,确实就应该打你,你们楚国有罪啊!"接下来,管仲说了楚国两条罪。"尔贡包茅不入,王祭不共,无以缩酒",——楚地特产一种香草,叫菁茅,捆好的菁茅就叫包茅。楚国应该给周天子进贡包茅,这是祭祀的时候,过滤酒用的,过滤酒的过程叫"缩酒"。你现在香草不进贡,导致天子的祭祀不规范了,这是你的第一条罪。"昭王南征而不复",——想当年周昭王南征没有能够回去,就死在你楚国的势力范围以内了,这是你的第二条罪。

管仲这两条罪,问得是狡猾狡猾的。

"你那个香草没有进贡!"这算多大事呐?这个问题楚国觉得认错就认错吧,反正认这个错也没后果。

"昭王南征而不复",天子死在你这儿了,这绝对是大罪了。可是,周昭王是谁呀?西周的开国天子周武王,武王的儿子成王,成王的儿子康王,康王的儿子,就是这个周昭王了。这还是西周初年的事,跟齐桓公伐楚,之间隔着老几百年了,你来打我,算这个几百年前的旧账干什么呢?而且周昭王怎么死的?他可不是我们楚国人杀死的。那是因为……他坐的船是泰坦尼克号,在汉水上沉了,他就淹死了。虽然传说船上是我们楚国人做了点手脚,那个船上没钉钉子,是用胶粘起来的,结果船到江心,风浪一打就散架了,但是你也没证据啊?所以楚国使者回答得也很干脆: "这事儿,你到水边问去吧!"("君其问诸水滨!")

其实真想问罪的话,楚国有大得多的罪名可以问,就是"汉阳诸姬,楚实尽之"。 什么意思?想当年,周天子在汉水的北岸(山南为阳,水北为阳,汉阳就是汉水的北岸)封建了一批姬姓国家,现在这些国家,好多都给楚国吞并了。这就是你的罪。这个罪 管仲不敢问,一问,楚国就不好搪塞了。"汉阳诸姬楚实尽之"哈,恩,是我干的,现 在要把这些国家再吐出来,肯定不可能,要打咱们就打。

这个时候齐国不敢跟楚国打,以当时楚国的扩张势头之猛,虽然是八国联军,但打起来仍是胜负难料,而且齐军开到召陵,补给线拖得很长,更是非常吃亏;当然楚国也不怎么敢跟齐国打,他也知道,这么一场大仗打下来,不管谁胜谁负,获胜的一方也只能是惨胜,对谁都没有好处。所以最终,大家都叫嚣了一通。齐国说:"以此众战,谁能御之?以此攻城,何城不克?"我们齐国人很多,谁能挡得住,什么城攻不下来?楚国说:我们楚国"方城以为城,汉水以为池",拿方城山做城墙,拿汉水做护城河,你人再多,没地儿用去。大家都叫嚣了一通,但是谁都没敢打。不过不管怎么说,这事儿算

是稍稍遏止住了楚国北上扩张的势头。

这一段,是《左传》名篇,以文学性强而著称。研究历史的人,则当然觉得看问题不能这么简单。一般认为,齐桓公南下伐楚,是精心策划好的一次军事行动。首先,之前几年齐国已经通过一系列军事、外交活动,把本来已经屈服于楚国的郑国,给争取回来了;其次,齐桓公刚刚和楚国眼皮子底下的两个小国,江国和黄国,建立了外交关系。一一这就明摆着是在建立攻楚的桥头堡。至于"蔡姬荡舟"的事,很可能只是借口而已。攻打楚国,本来就是非先打蔡国不可的。为什么?这就牵涉到另外一起著名的八卦事件。

大概在齐桓公伐楚之前二十多年(-684年),陈国国君的小女儿出嫁到息国。《左传 》上称她为息妫(音归),这也就是著名的息夫人。从陈国到息国,要从蔡国经过。而当 时的蔡国国君,蔡哀侯姬献舞也不是外人,他老婆就是息夫人的姐姐。结果,这位蔡哀 侯一见自己的小姨子,他就真不拿自己当外人了。《左传》就写了两个字:"弗宾。 "你的举动,压根就不是对待客人的礼节啊。蔡哀侯到底干了什么?不知道。总之,后 果很严重, 息国国君听说了这事, 大发雷霆。然后他决定要报复。但是他报复的办法 ,却实在是愚不可及。息国国君派人去找楚文王寻求帮助: "你派军队来讨伐我,我向 蔡国求救。蔡国跟我是连襟,他一定会来救我的,他一来,我们一起打它。"楚国正琢 磨着怎么北上扩张呢,这送上门来的行货,还有不要的么?蔡哀侯也果然上当,他兴兴 头头(此句不通,疑为原录入者之误——阿谁)的亲自率兵来救息国,却被早就埋伏好的 楚军打了个以逸待劳,成了楚军的俘虏。明白了前因后果之后,你说蔡哀侯心里挂火不 挂火?我来帮你的,你居然这么阴我!于是他就去找楚文王:"大王,您知道息国为什么 要请您来抓我么?这是这么这么这么回事,他老婆实在太漂亮了!"于是楚王就去跟息国 国君打招呼: "听说你老婆挺漂亮的啊,带出来给我看下!"一看,很好,我要了,恩 ,你这息国呀,我也要了。于是,息夫人就变成了楚文王的夫人,——我们前面提到过 ,楚国的令尹领着一帮子快乐男生要泡的那位文夫人,就是她;息国也亡了。而蔡国呢 ?楚国没灭蔡国, 留着, 给我把门。

从此,蔡国一直是追随楚国的,算是楚国的仆从国。那么要除帮凶,必然要攻蔡 ;从地理位置上说,蔡国在今天的河南上蔡,是这楚地的门户,要攻楚,也必须先解决 蔡国的问题。齐桓公伐楚的一百五十年后,吴楚大战,吴军最终能够攻入楚国的郢都 ,也一样是先取道蔡国的。

22. 失败者的春秋(21)春秋尊王与霸政的实质

核心提示:这是因为霸政的实质,就是捍卫西周的旧制度,而旧制度是谁制定的?周的先王制定的。所以,周天子的存在和权威,是旧制度的合法性的来源。要推行霸政,非尊奉周天子不可。

尊王是霸政的基础。《左传·庄公十四年》写道: "齐请师于周(齐桓公跟周天子

要了军事行动的批准)。"《庄十五年》便写:"齐始霸也"。鲁庄公十四年已经是齐桓公即位的第七年,可见是有了尊王,才有所谓霸政,这个次序是很明显的。这是因为霸政的实质,就是捍卫西周的旧制度,而旧制度是谁制定的?周的先王制定的。所以,周天子的存在和权威,是旧制度的合法性的来源。要推行霸政,非尊奉周天子不可。

齐桓公对天子,态度是很尊敬的,著名的例子如鲁僖公九年,诸侯在葵丘盟会,周 天子也派来了使者,赐给齐桓公胙肉--祭祀用的干肉,叫胙肉,又特别吩咐说:因为伯 舅您年纪大了,特别慰问,给您再提升一个级别,这肉您直接接了就完了,不用下拜了 。伯舅是指齐桓公。天子称同姓诸侯为伯父叔父,管异姓的诸侯称伯舅叔舅。有的旧注 说,大国称伯,小国称叔。就是你是大国国君,是小孩子天子也管你叫伯伯,你是小国 ,七老八十了天子也管你叫叔叔。这个注,现在有的学者认为不一定可靠,也许并没这 么复杂,是伯是叔,还就是指着年纪论的。葵丘的时候,齐桓公年纪确实是很大了。结 果齐桓公的反应是: "天威不违颜咫尺,小白,余敢贪天子之命无下拜?恐陨越于下 ,以遗天子羞。敢不下拜?"违是距离,颜是脸面,这是说天子虽然不在场,但天子的 威严还是近在咫尺,近在眼前的。小白,齐桓公的名字。贪,接受的意思,特指接受不 该得到的东西。陨越是颠坠,"陨越于下"就是在下面栽跟头。大意:天子的威严是无 所不在的,我姜小白哪里就敢接受天子这个命令而不下拜呢?恐怕不下拜我就要栽跟头 了,这不是也让天子蒙羞么?哪里敢不下拜呢?于是,齐桓公就"下,拜;登,受"。你 别看《左传》就写了四个字,这个过程是很复杂的: 从盟会的高台上下来,这叫下;行 稽首礼,也就是最隆重的磕头的礼节,这叫拜:重新登上高台,这叫登:再行稽首礼,然 后接受胙肉,这叫受。

当然,重视的不光是这些虚文,齐桓公确实是能帮天子解决问题的,搞得天子对他都有了依赖了。葵丘之盟前的两年,周惠王去世,合法的继承人太子姬郑一也就是此时赐胙肉给齐桓公的周襄王一因为害怕弟弟王子带要抢班夺权,丧都不敢发。而是先通知了齐桓公,等齐桓公出面召集诸侯国盟会,拥戴他做天子,他才觉得自己的位子是坐稳了,才正式为父亲举行丧礼。

葵丘之盟的具体内容,《孟子》和《谷梁传》等书里都提到过一些,这些条款总结下来,关注的是两个核心问题:一个是制兼并,一个是禁篡弑。

制兼并,可以说是对西周封建制度的捍卫。是周天子封建的国家,就要尽量让它延续下去。齐桓公并没有积极从事领土扩张(当然有也是有的),相反退还了一些以前齐国侵略别国的土地。《国语·齐语》中记录了齐桓公与管仲君臣的这么一番对话:齐桓公问:"我想向南征伐,找谁来做东道主啊?"管仲说:"以鲁国做东道主。当然,得把以前侵略人家的棠地、潜地先还给人家"齐桓公问:"我想向西征伐,找谁来做东道主啊?"管仲说:"以卫国做东道主。当然,得把以前侵略人家的台、原、姑与漆里先还给人家。"齐桓公又问:"我想向北征伐,找谁来做东道主啊?"管仲说:"以燕国做东道主。当然,得把以前侵略人家的柴夫、吠狗先还给人家。"

齐桓公没问: "我想向东征伐,找谁来做东道主啊?"不然管仲只好说: "要组建太平洋舰队,咱们还得再发展两年。"

你看看, 当霸主, 干的尽是割还土地的事。

《左传》里面,借周天子的使者宰孔的嘴巴批评齐桓公,说他的霸政动机不纯:"齐侯不务德而勤远略,故北伐山戎,南伐楚,西为此会也。"(此会指葵丘会盟)其实这番话,恰恰说明了齐桓公没有把心思花在兼并扩张上。因为不管是山戎还是楚国的地盘,齐桓公都不可能把它纳入版图,——为了平定西戎,齐军还一度翻越了太行山,当时路都没有,每每还要把战车抬起来前进,那更不是他能取得的土地了。齐国不搞后世那种显然更有政治智慧的远交近攻而是远攻近交,确实是在为了诸夏排难解纷。因此你要批评他,也只能说他虚荣心过剩,没有做好事不留名,并且出了名之后就不够低调,而不好说他有多大野心。最极端的例子,一次齐桓公出兵,帮助燕国打退了山戎的进攻。燕国国君燕庄公当然非常感激,所以齐桓公回国的时候,他就送了一程又一程,送了一程又一程,不知不觉,就送出了燕国国境。齐桓公猛然一激灵:"不好,我们已经做了非礼的事情了!"因为按照周礼的规定,一国国君送另外一国国君,是不能送出国境线的,这叫"诸侯相送不逾境"。但是再非礼,都已经送到这里来了,那还能怎么办呢?结果齐桓公说:"要不这样,你不是已经送到这里了吗?那这片土地我就都割让给你燕国,那你就不算送出国境了。……不过,你不要再送了哈!"当然,最后这句是我加的。

葵丘之盟的盟约还强调,有矛盾和平协商,找盟主解决。对于容易引起国际纠纷的问题,也作了具体规定。比如"毋遏籴,毋雍泉"。籴字念地,大家中学时学过叶圣陶先生的《多收了三五斗》,其中有个粜字,丰收了,庄稼人都到城里来卖米,叫粜米。粜是卖出粮食,从字形上我们也看得出来,籴是粜的反义词,是买进粮食。"毋遏籴"就是如果哪国庄稼歉收,附近的国家一定要对他提供救济粮,不许借机搞封锁。这条要是真能做到,能把不少战争的隐患消于无形。比如下回我们就要讲到,秦国和晋国之间,打过一场有名的韩原之战。这一仗的起因,就是因为秦国遭了灾,而晋国坐视不救。泉这里泛指河流,雍是堵上,"毋雍泉"就是不要到处修筑堤坝。枯水季节,上游筑一个坝,下游就没水喝;秋水时至,下游筑一个坝,上游就要发洪水。这就叫"以邻为壑",全球性经济危机以来,说到欧美国家的一些经济政策的时候,这个词在我们的媒体上使用的频率又高起来了。中国是农业国,自古对"以邻为壑"的后果感受特别深。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刻石夸耀自己的功绩,"决通川防"也是重要的一条。

禁篡弑,可以说是对宗法制的捍卫。而宗法制的核心内容就是嫡长子继承制,所以盟约强调"毋易树子",树子就是嫡长子。

其他条款,都是围绕这个核心内容制定的。如"毋使妇人与国事":女人对政治没有发言权。鲁迅在《阿Q正传》里说,"中国的男人,本来大半都可以做圣贤,可惜全被女人毁掉了。"是调侃,但当时的人,对这个观点则是很认真的。当然,要证明这个观点正确,可以找到许多证据。女人考虑政治问题一般没什么远见,容易感情用事,这都是事实。至于女人容易缺乏远见,原是因为被臭男人们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造成的,所以问题的根子还是在男人这里,这臭男人们就多半忘掉或假装忘掉了。老女人她容易偏爱小儿子,所以女人干政的话,嫡长子的地位就会受到威胁。

在春秋战国时代,还有一个后世不大会出现的麻烦:就是太后谈恋爱还比较自由,她要是希望她的男朋友来掌权,这对国君的地位也会构成很大威胁。比如说罢,宋襄公的夫人爱上了宋国的一位公子,叫公子鲍。宋襄公夫人和公子鲍论起来,已经是奶奶

和孙子的关系。但是爱情的力量,是不会被年龄和辈分所阻隔的。这位公子鲍是当时国际间闻名的帅哥,所以即使是倒追,也不那么容易。"奶奶你干什么,我们是没有可能的!"于是,老太太怀揣着一颗受伤破碎的心,开始默默的等待机会。很快,机会来了!宋国发生了饥荒。帅哥很有爱心,开仓放粮,但是他一个庶公子,能有多少粮食储备呢?老夫人知道了,这下,秀出真我的机会到了。她也放粮,不但放粮,而且放话。"来,给你一钟粟,告诉你一个小秘密,我爱公子鲍……来,给你一斛黍,告诉你一个小秘密,我爱公子鲍……"毫无疑问,这种事儿肯定是传得最快的。所谓我只把秘密告诉了他,谁知道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就成了全国上下尽人皆知的秘密。这下宋国人民就想,老太太对我们这么好,不是她大家都饿死了,咱们也要帮她达成心愿啊。于是都去给公子鲍施加压力,"你赶紧把老太后娶了哈,不然我要跟你不客气的!"就这样,老太太就把自己的爱情攻势,变成了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帅哥终于顶不住了,"行了奶奶我怕了你了,我娶你还不成么?"后来,公子鲍就是在这位奶奶兼情人的帮助下,把原来的宋国国君赶走了,自己登上君位,就是宋文公。

所以,"妇人与国事",是很危险的。如"毋以妾为妻":小老婆不能扶正。子以母贵,小老婆一旦扶正,那谁是嫡长子就说不清了。宗周覆灭,不就是褒姒这个小老婆被扶正的结果么?但是,这个问题,齐桓公自己做得就很不好。前面说了,他老婆是很多的,夫人三个,如夫人六个。三个夫人都没有儿子,而六位如夫人,则都有儿子,显然,这些儿子的地位是平等的,该由谁来即位,就很成问题。齐桓公定了一个继承人,但其他五个儿子不服,而齐桓公显然也没有能够禁止他们发展自己的势力。齐桓公一死,他们就大打出手,齐国宫中为之一空,桓公的尸体丢在床上六十七天无人过问,生出蛆虫来,一直爬到门外。

往后乱子虽然平息,但是齐国却再也没有能够重振齐桓公的霸业。当然,那些后来称霸的国家,一般也不敢得罪齐国;乃至于,为了取得齐国哪怕仅仅是形式上的支持,也要给齐国很多好处。齐国当然还时不时欺负一下附近的小国,但总体而言,显得对国际事务不关心。和其他许多国家相比,齐国对战争的介入程度,是最浅的,可以算是一个半吊子的瑞士。

到了战国的最后十几年,秦始皇灭韩、灭赵、灭魏、灭燕、灭楚,齐国就在一边干 看着,最后秦军兵临城下的时候,齐国已经孤立无援了。大家都骂末代齐王田建糊涂 ,其实,他倒也是赓续的春秋时齐国的老传统。

23. 失败者的春秋(22)无颜见江东父老有"出处"

核心提示: 史书上没有直接记录楚军伤亡到底有多大。但楚军失败后,楚成王放话给楚军统帅子玉说: "大夫若入,其若申、息之老何?"你要是回来,你该把申地、息地的父老怎么样啊?这意思是,你没脸讲申息父老啦。项羽那句"无颜见江东父老"的名言,其实还是学的这句。

真正典型意义上的霸政, 事实上也只有齐桓公的霸政。

霸政要推行,一个是称霸国必须要是一个大国,一个是要有对旧时代精神的奉行。 这两个条件,缺一不可。光有对旧时代精神的奉行,国力不够强大,霸政就会沦为笑柄

齐桓公之后,接过霸政大旗的是宋襄公。晚年,齐桓公把自己的儿子孝公托付给了宋襄公,可以说,宋襄公也正是他心目中霸政的继承人。结果是,宋襄公虽然帮助齐国平定了内乱,确保了齐孝公登上君位,但是却顶不住楚国强大的攻势。泓之战,宋军惨败,襄公重伤,并最终因此含恨而死。之所以失败,有宋襄之仁的因素,但当时战场上讲军礼的,也不止他一家,守军礼仍然打胜仗的例子,也有的是。并且如果仗打赢了,《左传》里的君子就会盛赞这些表现,乃至推许这是获胜的原因。道德君子其实也很势利眼。归根结底,宋襄公失败,还是宋的国力不行。

光热爱旧社会却不是大国,不行;但如果只是一个大国,而不热爱旧社会,那就会使霸政名不副实。那就是今天所说的横行霸道的霸,而不再是"把持王者之政教"的霸了。事实上,今天霸字的这个用法,正是霸政逐步变质而催生的。

宋襄公之后的霸主,就是大名鼎鼎的晋文公。

齐桓晋文向来相提并论,这是从事功上论。其实只比建立的功业,这么论晋文公还委屈了。齐桓公北拒戎狄,只能保持不让他们侵入黄河南岸,晋文公和他的子孙,却是真的相继把白狄、赤狄都打垮了。跟楚国作战,更没得比。齐楚在召陵结盟之后,楚国照样北上攻伐,吞灭小国;而晋文公城濮一战,却真是摧毁了楚军的有生力量的。

史书上没有直接记录楚军伤亡到底有多大。但楚军失败后,楚成王放话给楚军统帅子玉说:"大夫若入,其若申、息之老何?"你要是回来,你该把申地、息地的父老怎么样啊?这意思是,你没脸讲申息父老啦。项羽那句"无颜见江东父老"的名言,其实还是学的这句。

从这话可以看出,申息子弟,必然是损伤惨重。申在南阳盆地北端,这也是中国境内几块号称帝王基业的地区之一,比如汉光武刘秀就是从这儿起家的。申息的子弟,也向来是楚军的重要兵源。所以这一战之后,晋文公会盟诸侯,向来跟着楚国做小弟的鲁国、卫国、陈国、蔡国等等也都来凑热闹了。

但是要论尊王,晋文公就可疑了。晋文公倒是也帮天子做了一些很重要的事。当时周天子很没面子,他的王后和他的弟弟王子带私通,于是天子去捉奸,于是天子就给奸夫淫妇赶出了家门。《春秋》给天子做脸,只写了句"天王出居于郑",好像他只是出门旅游,给弟弟和老婆创造机会似的。

天子出了事,有点实力的诸侯们都很高兴。"我们终于又有机会为天子服务了。"秦穆公首先点起兵,想赶到郑地去护送天子回洛阳。但是他路太远了,到郑国还得先跟晋国借路。晋文公想,这么好的机会我凭什么让给你啊,他就抢先跑过去了。

平乱的过程没什么可说,但护送襄王回到了洛阳后,晋文公就开始跟天子提出无礼的要求了,他想死后也享受天子规格的葬礼。周襄王在这个问题上倒很自尊,说别的给以给,但等级不能乱,我还是给块地给你吧。于是就把阳樊一带的土地,赐给晋文公。

但阳樊人都害怕晋文公来接管这里,不愿意接受他的统治。因为晋文公要"大泯其

宗祊, 蔑杀其民人"。祊字念崩, 是宗庙内祭祀的地方。"泯其宗祊"就是拆人家的宗庙, "蔑杀其民人"主要还不是说要人家的命, 而是取消人家的国人身份, 你们都给我到乡下做野人去。这不仅是上山下乡的问题, 前面说过, 照周制, 国人的权力是很不小的, 怎么解决的国家危难, 国家要不要迁都, 乃至立谁做国君, 都要向他们咨询。何况, 阳樊的国人, 基本上都是王亲国戚, 往上数几代, 都能跟天子论得上亲戚, 所谓"谁非王之亲姻"。

但晋文公虽然承认阳樊人的抗议是"君子之言",但到底是"出其民"了。就是你想保留国人身份可以,那你走吧。这不管你从此到哪里去做你的国人,但从此你和阳樊没关系了。

再往后,鲁僖公二十八年,晋文公想盟会诸侯,怕诸侯们不来,就跟周天子打招呼,说你先来一下。这就是挟天子以令诸侯了。

还有许多诸如此类的行为,其实都是和旧制度的精神不符的。大概,这就是孔子会说"晋文公谲而不正,齐桓公正而不谲"的原因。

当然,事到如今,封建宗法制度要过气,可以说是历史的必然;并且,是晋国而不是其他国家率先走这一步,很大程度也不是偶然。

霸政捍卫旧制度,在尊王的旗帜下,完成制兼并,禁篡弑,攘夷狄三大政治使命,呼吁和平,维持稳定,延续文明的血脉,短期看,是很得人心的。但是,作为一种临时性的制度,它是注定维持不下去的。

第一,名义上,霸主的权力来自周天子,但是很明显,天子从来没有选择、任免霸主的权力。所以霸主总归是有点名不正言不顺的。这大概是孟子讲"五霸者三王之罪人"的原因。

第二,霸主为各诸侯国做那么多事,那霸主是活雷锋么?当然不是,为你做事,他是要报酬的。霸主出兵,结盟国家都要派兵支持,即使不打仗,各国也要源源不断个霸主提供经费。那各诸侯国能不能说:"我给你的钱你都花哪儿去了?你给做一个明细的账目吧。"显然是不能。所以霸政带来了权力集中,而这又恰恰是一种没有监督的权力,变质本来是迟早的事。

第三,前面说了霸政推行的两个条件:大国挑头和热爱旧社会,这恰恰是自相矛盾的。因为西周的那一套封建宗法的体系,完全是在小国寡民、交通闭塞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要维持旧制度,也就不可能产生一个可以充分调动国内资源的大国。——因为国下面有家,权力都分散在大夫手里,国君说话,大夫完全有资本不听。

春秋时,齐楚秦晋能成为最强的四个大国,有地缘优势,正好是东南西北四个角;但也因为他们都是旧传统薄弱的国家。秦晋不同程度的戎狄化,楚国干脆就是蛮夷,齐国呢?一开始我们就讲到,他立国的精神里,就包含着一种对礼法传统的不认真。相对而言,齐国旧传统的成分最多,所以它的霸政最纯粹,但维持时间也最短。而晋国则是最没宗法传统的国家,这前面已经讲过。葵丘之盟的时候,晋献公本来也想参加的,但走了半道又折回去了。回去当然有其他原因,但他要真参加了盟会,跟各国国君见面,总也会有些不好意思吧。盟约说"毋易树子",他曲沃这一支,本身就不是树子,不久前,献公还刚刚逼死了自己的树子申生;盟约说"无专杀大夫",他却把最亲最近的桓庄之族,都杀光了。最后,从晋文公的个人遭遇来说,他对封建宗法制怕也没什

么好感。宗法讲亲亲,但他流亡十九年,到过好多国家,对他好些的,恰恰是不同姓的 国家。凡是跟他同姓的,对他都不好。他到过卫国,到过曹国,到过郑国,到过鲁国。 这都是同姓。结果郑国、卫国都不管饭、尤其是在卫国、搞得他几乎饿死。这才发生了 著名的五鹿野人的事件。在一个叫五鹿的地方,他跟一个乡下人要饭,乡下人丢了块土 疙瘩给他。得亏他身边的人机灵,说这好事儿啊!这说明老天爷要赐土地给我们啊 !——当时也只能这么自我安慰了。在曹国,人家倒是管饭了,但是曹共公非常无礼 ,要偷窥他洗澡。据说重耳长得挺怪,我们的肋骨都是一根一根的,他不是,他是联成 一片的,叫骈胁,据说具有这种体貌特征的人,力气都特别大。曹共公一听这挺好玩的 哈,我得瞅瞅……鲁国对他也不好。相反,倒是那些不同姓的国家,一个个对他都不错 。他到过宋国,宋国国君姓子。宋襄公对他不错,送了二十辆马车,这就是八十匹马 ,厚礼!到过齐国,齐国国君姓姜。齐桓公对他更好了,不但送了马车,而且送一马子 。给他娶了一个齐国老婆,搞得重耳在齐国舒服得都不想走了。她这个齐国老婆还是蛮 深明大义的,还跟他说: "老公啊,你是做大事的人,你还是走吧!"他还没出息 : "我不要做大事,我要跟你在一起。"最后还把他灌醉了,才把他弄走的。到过楚国 , 楚国国君姓芈。楚成王对他是盛情款待, 当然按照楚国的风俗就是, 楚王对谁好了之 后,就要问一声: "将来你怎么报答我呀?"这个问题重耳答得很漂亮,说: "你们禁 国什么都有,我没什么好给你的。一定要说报答的话,那么将来万一晋军跟楚军在战场 上相遇,我将让我的军队退后九十里。"——留下一个成语,叫退避三舍。一舍是三十 里,也是一支军队一天的行军距离。所以三舍对两支军队来说,是一个安全距离。退两 舍的话,那明天你也前进我也前进,那傍晚时分碰上,就可以挑灯夜战了,而三舍,即 使都进兵, 那中间还隔着一舍呐。这意思是, 能不跟你打, 我还是不跟你打。还到过秦 国,秦国国君姓嬴。重耳之所以能成为后来的晋文公,靠的就是秦国的帮忙。

总之, 霸政从晋文公这里开始变质, 也是很顺理成章的。

24. 失败者的春秋(23) 打破宗族限制 晋楚得以强盛

核心提示:这事的长远后果大家都很清楚,就是战国时晋国被异姓的大夫瓜分了。 但就从春秋中期形势看,则是因为不讲宗法,人才选拔的余地比齐、鲁、宋、卫这些国 家都要大,因此冒头的人才也最多。

从晋文公的父亲晋献公开始,晋国就留下来一个传统,公族一概不给封地。当然,他还想不到废除封建制度(也没可能),封还是要封的,封异姓。春秋初年,异姓大夫弑君则有之,篡位的事似乎还少见,也许他因此觉得不同姓的人还可靠些,或者至少威胁不那么迫切。这事的长远后果大家都很清楚,就是战国时晋国被异姓的大夫瓜分了。但就从春秋中期形势看,则是因为不讲宗法,人才选拔的余地比齐、鲁、宋、卫这些国家都要大,因此冒头的人才也最多。

在反封建的问题上,楚国要走得更远。我们知道,后来取代封建制度的是郡县制

,而文献当中能找到的最早的关于县的记载,就是楚国的。

春秋时似乎也有郡,但那时不是郡下设县,而是比较繁荣的地方,就设一个县;而地广人稀的地方,就设一个郡,郡县是平级的。就像西藏叫自治区,江苏叫省,却也是平级的,只是西藏比江苏要大得多。但后来,人口增长,地广人稀的地方不再地广人稀了,郡就显得太大,就好像西藏的人口密度哪天要是也像江苏省那么大,它肯定也会拆分成几个省和自治区的。于是郡以下再设若干个县,这才有了郡县二级行政区划。

郡县和封建制度下的家有什么区别?大夫的家是世袭的,这个地方封给这个大夫,国君就对这个地方基本失控了。而郡县不一样,你干得不好,国君就可以撤你的职,君主对国家的控制能力明显是加强了。

过去还有个老话,叫"刑不上大夫",国君无权对大夫用刑,但这个话,在楚国明显就已经是过去时了。楚国国君以下最大的官就是令尹,而从城濮之战开始往下数,《 左传》里写到,楚国有八位令尹,被楚王杀了或者被楚王逼得自杀了。

春秋时代,楚国始终是最强的国家,或者至少是最强的国家之一,和它在新体制的 打造上走得最远,是有很大的关系的。这一切都表明,楚国已经越来越不是一个封建国 家,而在通向一个新型的中央集权的帝国。

军事上,晋国、楚国这样的新型国家,实力肯定是更强,但是,这种新的集权的官僚的国家管理模式,是否真的就在方方面面都优于旧社会呢?不妨就从"刑不上大夫"这句话谈起。刑是掌握在君主手里,"刑不上大夫"说明国君的权力在大夫面前还有很多限制。现在国君可以拿大夫开刀了,是国君和大夫为代表的贵族之间的一次权力再分配。分配的结果是,国君的权力极大扩张,而贵族也降低到平民的地位,但却一点不意味着平民的生活可以有任何改善。

前面已经讲过,封建社会的本质是小国寡民。在封建体制下,等级分明是一回事,但并不意味着官大一级可以压死人。

大夫在国君面前可以保持自己的尊严,因为跟我你得讲礼,不能讲刑。尤其是"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这种变态的道德观,当时肯定没有。看两个例子:

晋献公晚年宠爱骊姬,把三个年长的儿子或者废了,或者杀了,打算立骊姬的儿子。但是他也知道,晋国的大夫们对此肯定不服,自己一死,只怕就要出乱子,这时候他想了又想,也就只有一个叫荀息的大夫靠得住。于是临终前,他就跟荀息说: "这小孩子我就托付给大夫您了,您打算拿他怎么办?"荀息说: "臣竭其股肱之力,加之以忠贞。其济,君之灵也;不济,则以死继之(我肯定尽忠,竭尽全力。这事儿能成,是国君您的灵魂保佑;不成,我愿意把命搭上)。"后来果然动乱爆发。动乱的组织者并不想对荀息下手,就问: "你打算怎么办?"荀息说: "唯有一死。"人家就告诉他: "你死也白死。"荀息说: "我已经跟我们的先君承诺了,不可以出尔反尔。为了实践这个诺言,白死我也死。"后来动乱中,荀息确实是死了。荀息这样的人,当然是忠臣,后世也有很多。区别在哪里?《左传》借君子之口评价荀息: "诗所谓'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荀息有焉('美玉上有瑕疵,还可以磨掉;这句说错了,那就没办法可想了。'荀息就是这样啊)。"他这意思,是替荀息惋惜。荀息不该答应晋献公,愿意为保你那小儿子而死。不答应可以不死,答应了那确实是不得不死了。就是说,在"君子"们的道德观里,信用是要讲的,但忠君这一款,就得往后排了。这和现

在的观念其实比较相似,但和秦始皇往后的大一统帝国的观念,则完全不同。

再如,齐庄公和齐国大夫崔杼的老婆私通,结果被崔杼杀了,齐国动乱,有人就问晏婴: "您这会儿打算怎么办呐?为国君而死?流亡国外?还是回自己的老家去?"晏婴说: "难道他只是我一个人的国君么,我为什么要陪葬?国君死是我的过错么,我为什么要流亡?国君都已经死了,还能回哪里去啊?"这一连串的反问之后,接下来这段话很重要: "君民者,岂以陵民?社稷是主。臣君者,岂为其口实,社稷是养。故君为社稷死,则死之;为社稷亡,则亡之。若为己死而为己亡,非其私昵,谁敢任之(一个做国君的人,难道是让他欺压老百姓的吗?是要靠他来处理国家大事。我们做国君的臣子,难道就是为了领薪水吗?我们的责任是保养国家。所以,国君是为国家而死的,我们有责任陪他一起死;国君是为国家而流亡的,我们有责任陪他一起流亡;但是国君因为他自己的私事而死了或流亡了,不是他个人的亲信,谁敢陪他一道啊)?" "非其私昵,谁敢任之?"注意这个"敢"字。这话的意思是,这种情况下,有责任陪国君死的,一定是他私人的亲信。我晏婴要是这时候也陪葬,就会被人当作他私人的亲信。为什么叫不敢死?我是国家的大臣,我不敢丢这个人。

大夫跟国君是如此,士跟大夫也一样。回到家(就是大夫的封地)里,士对大夫要讲尊卑礼节,但也可以保持自己的尊严,至于国君,那对普通的士来说就已经是很遥远的存在,遥远得有点空洞了。可以借用欧洲封建时代的一句话,叫: "我主人的主人,不是我的主人。"庶人呢?也不至于在贵族面前就卑贱得不像个人。也看个例子:

鲁宣公二年,宋国和郑国打了一仗,宋国的右师(相当于执政)华元做了郑国的俘虏 ,后来又逃了回来。后来宋国人开始修城墙,这个工程是华元主管的。这时候修城墙的 民工们就开始笑华元: "睅(音汉)其目,皤(音婆)其腹,弃甲而复。于思于思,弃甲复 来。""睅其目,皤其腹","于思于思",都是说华元的长相。于字是语气词,无意 义;思同偲,是说华元长了部络腮胡子。翻译大意:眼睛鼓得大大的,肚子挺得高高的 ,丢盔卸甲逃回来的。你这络腮大胡子,丢盔卸甲逃回来。华元一听,居然这么挖苦我 !就跟身边人说: 你们也唱, 咱们来个刘三姐对歌!于是他手下人就唱: "牛则有皮, 犀 兕尚多,弃甲则那?"那,是奈何的合音。古人管小犀牛叫犀,大犀牛叫兕,牛皮、犀 皮、兕皮都可以做盔甲,统称"三革",当然,犀牛皮的质量会更好一些。这意思是 ,牛皮就可以做盔甲,何况咱们犀牛皮有得是,丢了盔甲又怎么样,咱们卷土重来未可 知!——我疑心,这是不是吹牛皮的出典。民工们一听,哈,你唱回来啦,咱们再唱 : "从其有皮, 丹漆若何?"从同纵, 纵然有牛皮, 刷盔甲的红漆哪里找去。意思是 ,这场子你找不回来啦。华元一听:"去之,夫其口众我寡(咱们离开这儿吧,他们人 多声音大,咱们惹不起)。"要知道,当时华元可并不是一个下野的、落魄的前政府官 员。如果是这样,那倒没什么稀奇了。中国人是有打落水狗的传统的,墙倒众人推,最 喜欢在已经落水失势的官员身上展示正义感,典型的例子比如喜欢跑到岳王坟前向秦桧 的跪像吐唾沫。但当时华元仍然是宋国的执政,宋国国君对他的信任,从来就没有衰减 过,他手里是有权的。可就这么一当权派,给一伙苦力嘲笑,也只好服输。

小国,人和人之间不大会极端不平等。因为小共同体,下面要监督上面总比较容易,上面也不大可能搞极权。一个有一万人的地方,我得到了一百人的支持,然后我对其他九千九百人说: "你们都得听我的,谁不听,我就杀了谁。"这种行为叫找抽。但一

个一百万人的地方,我得到了一万人的支持,然后我对所有人说: "你们都得听我的。"我很可能就能达到目的。变成了集权社会,下级对上级可以实施取而代之的暴力,但是很难再有封建体制下,大家和平共处的尊严。

毁灭的力量可以落入任何人手里,创造力则只属于有尊严的人。我们还不应该忘了,春秋时代,太行山以东的诸夏各国,不管军事实力怎么弱小,始终都是中国这片土地上,人口最众多,经济最富庶,文化创造力最旺盛的地区。一个最直接的证据就是,如果不是这样,大家干嘛非跑到这里来争霸啊?楚国也可以往东发展嘛,那可是今天的江浙地区;楚国也可以往南发展嘛,到湖南去,到广东去,那里都是没有开发的处女地。而且我们知道,无论是江浙还是湖广,就自然条件而论,可都比黄河流域要优越。可是楚国人偏偏哪里都不去,他就是要北上。同样的,晋国也不一定要南下和东进啊。它西边就是秦国,而且事实也证明了秦国是个威胁。可是晋国尽管很注意削弱秦的国力,却没有兴趣向西推进夺取秦的土地。相反的,他要到中原来争霸,热切的想扮演起华夏文明的代表者和保护人的角色。这难道不正说明了,那些战场上连吃败仗的诸夏所创造的财富和文化的吸引力吗?

25. 失败者的春秋(24)常为土地开战 秦穆公为何要救济闹饥荒的晋国?

核心提示:这就是所谓的殽函谷地,因为这里后来建起了一道赫赫有名的关口,就是函谷关。秦穆公频频插手晋国内政,表面上是学雷锋做好事,其实他念兹在兹的

,就是这块土地。晋惠公则深知,这块土地绝不能放弃。一旦真放弃,那春秋时的晋国

,就成了五代时候的后晋了。

秦国则有一点特殊。我们从秦穆公说起。前面说了,霸主不是活雷锋。但是,你看《左传》或《史记》里秦穆公的故事,第一印象,这位霸主还真是活雷锋。当然,要讲一个好人的故事,还一定需要一个坏种做陪衬。这个又无赖又愚蠢的坏种,就是晋惠公。

晋献公死,晋国发生了内乱,于是公子们纷纷流亡国外。国内局势大致稳定后,国内的大夫就放出话来,请这些公子们回国。这和齐国公孙无知之乱后,大夫们请流亡在莒国的齐桓公回国是一样的。其中一个公子叫夷吾的,想回去,可是他又担心国内这些大夫权力太大不好控制,于是他决定先找外援,这就想到秦国了。秦穆公娶的他姐姐,他是大舅子。于是他派人去跟秦穆公说: "你帮我回去,我就把河外的土地割让给你。"于是秦穆公派兵护送夷吾回国做了国君,这就是晋惠公。这是鲁僖公九年的事。但是晋惠公回国后就反悔了,送话给秦穆公: "当初我跟你是说过,把河外给你。但是我晋国的大臣都说:'这片土地是我们晋国的先君遗留下来的土地,是我们晋国领土神圣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当时你流亡在外的时候,有什么资格把这块地许给别人呢?'我拿他们也没办法。"于是他就赖着地不给了。

过了几年(僖十三),晋国发生饥荒,老百姓没饭吃。这个晋惠公是真拉得下脸

来,这时又想起秦国了,就派人跟秦国讨要救济粮。秦穆公说:"其君是恶,其民何罪?"晋惠公是混蛋,但是晋国的人民是无辜的。于是派船给晋国运粮食。一船一船的粮,船队规模很大,因此历史上特别记了一笔,叫"泛舟之役"。

第二年(僖十四),轮到秦国灾荒了,于是秦国跟晋国要救济。结果,晋惠公君臣一讨论,结论是"皮之不存,毛将焉附",皮都没有了,毛还能长哪儿啊?这意思是,答应给秦国的地没给,已经结了怨了;现在就是给粮,仇恨也消除不了。当初答应给地,是皮,到底没给,是皮之不存;现在给粮,是毛,给了也白给,是毛将焉附。

于是晋惠公就眼看着秦国人挨饿。秦穆公终于忍无可忍,兴兵攻打晋国,秦晋两军在韩原大战。好人有好报,秦国人到底是扬眉吐气了,获得了胜利,抓住了晋惠公。 之后,秦穆公再一次显出大仁大义,没有杀晋惠公,居然还把他给放回去了。

这是粗读历史故事所得出的印象,就看好人坏人了。读书细一点则不难发现,晋 惠公确实不是什么好东西,不过从晋国的角度看,确实是无论如何都不能兑现那个承诺 ,把河外列城送给秦国的。

这个河外列城到底是什么地方呢?黄河从龙门山到华阴,是南北流向的,然后便 折而向东。对晋国来说,河西和河南,都是河外。所谓河外列城,"东尽虢略,南及华山,内及解梁城",我们不作详细的地理考辨了,反正大略说,其中最关键的,就是晋献公假途伐虢,所吞并的那块虢国的土地。

我们知道,中国的地理形势,由西向东,可以分为由高而低的三级阶梯。这个地方,正是第二级阶梯和第三级阶梯的分界,黄河奔腾而下,两岸都是崇山峻岭,险峻异常。这就是所谓的殽函谷地,因为这里后来建起了一道赫赫有名的关口,就是函谷关。这是秦要向东争霸的咽喉通道,晋国控制住这里,也就等于是扼住了秦的咽喉。反过来,一旦秦国得到了这里,秦国打晋国就好像水之就下,势不可当。

秦穆公频频插手晋国内政,表面上是学雷锋做好事,其实他念兹在兹的,就是这块土地。晋惠公则深知,这块土地绝不能放弃。一旦真放弃,那春秋时的晋国,就成了五代时候的后晋了。写历史的人,也一定会议论说:"晋惠公拘泥于匹夫的小信用,而忘掉了国家的大义。"反正对失败者,大家是总找得出很多批评的理由的。

晋惠公死后,秦穆公又帮助重耳回国。我们不知道,这一次秦穆公有没有又跟重耳要什么承诺,也不知道,重耳最终有没有兑现这个承诺。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就是公子重耳变成晋文公之后,秦晋之好的时间并不长,两国关系很明显是在不断恶化的。

晋文公去世,秦穆公终于无法克制对东方的向往,在还不曾据有殽函谷地的情况下,发兵奔袭千里,攻打郑国。结果在回军时,遭到晋军伏击,全军覆没。这就是著名的殽之战。

要知道,在此之前,战争中是很少有全军覆没这个概念的。殽之战,可能是春秋时第一次以歼灭敌方有生力量为目的的战争。

在列国中,秦军最早遭到了大规模的屠杀,这事一定在秦人心目中留下了深刻而惨痛的记忆。而众所周知,到了战国的时候,秦国是最热衷实施大屠杀的国家。

殺之战之后,秦晋之间战争不断,但晋国始终处于优势地位。秦国很长时间没有 能够出殽山一步,以致几乎东方的国家,几乎忘了天下之大,还有个秦国。

往东突破不了晋国的封锁, 所以秦国转而把扩张的重心, 转向西方了。于是"并

国二十,遂霸西戎",就是说,秦穆公这个霸主,是西戎的霸主,而没有得到诸夏的承认。所以他的霸主的成色,就比齐桓晋文要差多了,也有人在谈谁是春秋五霸的时候,就拿别人把他替换掉。

还有一个故事值得一说。

秦本来戎狄化程度很深,但秦穆公一度是很向往东方的礼乐文明的,所以他就模拟东方,搞山寨版的礼乐文明。自以为搞得不错了,就想找个机会卖弄一下。

这天,一个西戎使者叫由余的到秦国来。在秦穆公看来,这是最好的卖弄对象了。本来我秦国跟你西戎也差不多,但你看看,我现在多高雅,多有文化!于是他把秦国所学到的礼乐,展示给由余看,这就是暴发户特别喜欢炫富的心态。

这一卖弄,就卖弄坏了。由余虽然是西戎使者,但是人家祖上是晋国人,比你秦国有文化,而且由余本人是一个非常有文化修养的人。我们知道,鄙视文明的人,不一定是野蛮人。也很可能正是因为文化水平高,思想见识深,所以对文明的那种虚伪和做作,看得更透彻。中国的比如老子,他强调不发展,觉得人回到婴儿的状态最好;西方的,比如卢梭,他喜欢鼓吹什么"高贵的野蛮人",搞得伏尔泰看了他的书之后写了封信给他,说读了您的大作啊,我就觉得两条腿走路太可耻了,还是在地上爬比较高贵。

这回,由余看见秦穆公的这一套,就显得非常不屑。他说: "你这么搞,叫折腾。你看看山东各国搞礼乐教化,可是他们的国家治理得好吗?相反,我们戎人一切社会规范都很简单,但是民风淳朴,上下一心,就跟一个人似的。所以要礼乐干什么?"

后来,秦穆公越想由余的话觉得越有道理。于是使了点阴招,让西戎王抄了由余的鱿鱼,然后就把由余给挖过来了,并且,开始按照由余的思路治理国家。

这个故事,也未必是真事,然而它所反映的背后的社会心态,也许很真实。就是说,对东方诸夏的文明,秦国拒绝得最彻底。晋楚都不同程度的改变了封建宗法制度,但是他们毕竟都向往中原文化,并且随着兼并战争的进行,他们在逐步的中原化。而秦国连这个也免了。他几乎是在刻意的保持野蛮、落后的文化。但是也正因为如此,秦人也最大限度的保持了一种蛮性的冲击力。在冷兵器时代,这种冲击力只要再加上纪律,对军事胜负的影响,是比什么都大的。这么保持住野蛮,为后来的商鞅变法减小了阻力,也使得秦在列国争雄的战争中,得以笑到了最后。

当然,这是后话。

26. 失败者的春秋(25)晋惠公非庸君 霸业他亦有功

核心提示: 晋惠公当然算不上什么英明的君主, 品德上可指摘的地方更多。但脑子不笨, 有笼络的手腕, 身边也有一群相当有素质的辅佐。他当国君十四年, 晋国虽然没能对外扩张, 但国力保持得还可以, 至少, 他没糟蹋。对这个结论, 最重要的证明实际上不是我上面说的这些, 而是晋文公重耳的霸业。鲁僖公二十四年, 晋文公登基; 僖二十五年, 晋文公帮助天子平王子带之乱, 并开始外出征伐; 僖二十八年夏四月, 城濮破

楚,一战定霸。积蓄国力,那是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事。晋文公只有短短四年多的时间,晋国强大的国力是哪里来的?只能是,晋文公接手的本来就不是一个烂摊子,惠公时代晋国的底子,本来就不错。所以文公的要做的,是整合,而不是积蓄,这才是四年时间可以完成的工作。

晋献公晚年宠爱骊姬,骊姬为了自己的儿子奚齐能做国君,就设计害死了太子申生, 逼得另外两位年长的公子重耳和夷吾流亡国外。

骊姬这么做,其实很不明智。晋献公去世,骊姬如愿让自己的儿子当上了国君。但 里克、丕郑等晋国的大夫们都不服,就把骊姬的儿子杀了,敢于维护骊姬的人也杀了。

这时,晋国就面临了没有国君的问题。于是,大夫里克派人去请当时流亡在狄人那里的重耳回来当国君,重耳回复说: "负父之命出奔,父死不得修人子之礼侍丧,重耳何敢入!大夫其更立他子。"

这是谈道德。

于是里克又去请公子夷吾,夷吾和手下人商议的结果是:"内犹有公子可立者而外求,难信。计非之秦,辅强国之威以入,恐危。"

这个回复,就是利害算计了。谈道德的人,背后可能也有利害算计,重耳当时不愿 意回国,一样也可能是因为,回国了也是里克手里的傀儡,滋味不好受。

夷吾想回国,又不想当傀儡,所以就要找外援,于是就去找秦国。这也是早就计划好的,当时夷吾在梁国,之所以会逃到这里来,就是因为梁国和秦国很近。当然,要秦国帮忙,空口白话不行,得给人家好处。于是夷吾派郤芮去见秦穆公,答应把河外的五座城,往南到华山,往东到当初虢国的土地,都割让给秦国。接下来,秦穆公和郤芮的对话很有意思。

秦伯谓郤芮曰: "公子谁恃?"(秦穆公问: "你们公子有什么力量可以倚仗?")这是试探夷吾的虚实。

对曰: "臣闻亡人无党,有党必有仇。夷吾弱不好弄,能斗不过,长亦不改,不识其他。"(郤芮说,我们公子没有党羽,打小性格也不好斗不过分,别的就不知道了。)

公谓公孙枝曰: "夷吾其定乎?"秦穆公向公孙枝咨询,这句话内容紧接上文,但 已经换场了,不是当着郤芮的面说的。

对曰: "臣闻之,唯则定国。《诗》曰: '不识不知,顺帝之则。'文王之谓也。 又曰: '不僭不贼,鲜不为则。'无好无恶,不忌不克之谓也。今其言多忌克,难哉 !"郤芮的话比较委婉,但拿去好听的字眼,其实就是夷吾在晋国国内没什么力量可以 倚仗,性格也不强势。公孙枝就郤芮的话做这样的推论,顺理成章。

公曰: "忌则多怨,又焉能克?是吾利也。"秦穆公这里谈的是"利",不是要当帮助晋国的活雷锋。

结合前因后果,大概可以这么分析:秦穆公希望能够插手晋国内政,就想帮晋国立个比较无能的国君。于是夷吾就得到秦国的支持,回国登基,就是晋惠公。

是夷吾确实无能?还是夷吾一党也摸准了秦穆公的心思,为了骗取秦国的支持,所

以在装孙子?

往下看。

夷吾当上国君后不久, 就把里克给逼死了。

里克不是容易杀的。晋献公死后,里克是掌握晋国实权的人。骊姬的儿子奚齐,本来即将登上国君的宝座,可是还在丧庐中,就被里克给杀了。受晋献公托孤的荀息,于是改立骊姬妹妹的儿子卓子,里克又把卓子给杀了,这次动手的地方,干脆是在朝堂上。荀息没办法,只好陪着卓子死了。这就是所谓里克"弑二君与一大夫"。骊姬为了让自己的儿子当上晋国国君,处心积虑十几年。从情理上说,除了给晋献公灌迷汤,她肯定也会拉拢一些其他政治力量。可是面对里克的屠刀,居然毫无抵抗之力,可见里克背后的势力有多雄厚。

惠公杀里克时让人给里克带话说:"没你我做不了国君,我得感谢你。可是,两个国君一个大夫都给你杀了,做你的国君,不也太难了么?"他这个担忧,不能说没有理由。更重要的,他能杀里克,说明他不仅是拥有一个国君的虚名,而且有实力。不然,里克能杀奚齐、卓子,为什么不能杀他?

可见,他跟秦穆公说什么"亡人无党",不是实话,他在晋国国内,本来就有根基。

里克有一个重要的同党,叫丕郑。晋惠公杀里克的时候,丕郑在秦国。因为他在为惠公给秦穆公带话:

"始夷吾以河西地许君。今幸得入立,大臣曰:'地者先君之地,君亡在外,何以得擅许秦者?'寡人争之弗能得,故谢秦。"

这里可以阴谋论一下。惠公靠秦穆公的力量回国,使得自己可以免于一回到晋国,就处于里克、丕郑的控制之下。然后他把答应割让河外之地的问题摆到里克、丕郑面前。这个诺言不能兑现,这点惠公和里、丕之党,很容易取得共识。甚至于,整个晋国上下估计没几个人会有不同意见。由于还意识不到惠公是个危险人物,所以里克、丕郑只想着怎么应对秦国,丕郑表示愿意出使秦国。趁丕郑不在,里克孤掌难鸣的时候,惠公突然发动,对里克下手。事情的真相不一定这么环环相扣。但惠公利用秦穆公的力量,摆脱国内大夫的控制,再以晋国大夫的反对为理由,拒绝向秦穆公兑现诺言,却是很明显的事实。这一手乾坤大挪移借力打力,不能说使得不高明。

 \equiv

意识到自己被惠公利用了的丕郑,开始转而为秦国谋划。他跟秦穆公说: "吕甥、郤称、冀芮实为不从,若重问以召之,臣出晋君,君纳重耳,蔑不济矣。"吕甥,《左传》里也作瑕甥、瑕吕饴甥、阴饴甥,《史记》里则做作吕省。其实都是一个人,本文统一称吕甥。这是惠公一党最重要的人物,下面还会提到。冀芮就是前面提到的郤芮。这几个人都是惠公的死党。所谓"实为不从",是说他们不愿意履践割地给秦的诺言。现在可以先收买他们,于是惠公也就势孤力弱了。然后就可以考虑让重耳取代惠公的事。于是秦穆公赞助丕郑回国收买这些人。收买完全不成功,结果是不久之后,丕郑和他在军方的势力,就被一锅端了。于是丕郑的儿子丕豹再跑到秦国,跟秦穆公说惠公不得人心,推翻他很容易。穆公是何等人物,当然知道这是丕豹急于报仇,故意贬低惠公。

穆公说: "失众,焉能杀。违祸,谁能出君。"(没有大众的支持,怎么可能诛杀大夫?晋国国内反对惠公的人,避祸还来不及,哪里能够赶他下台?)《左传》多次提到,晋惠公在晋国不得人心。其实,这些评价有的是出自宣传需要,有的则恐怕是事后附会之言,都不如秦穆公这句实在。

兀

鲁僖公十五年,秦晋韩原之战爆发。这一仗开战前,秦正义,晋没理,秦必胜,晋 必败,《左传》大力渲染了半天。但看战况,则是另一回事。

备战的时候,大夫庆郑说了晋惠公不爱听的话,偏偏占卜的结果却说,选庆郑当车 右最吉利。于是惠公破除迷信,没选庆郑当车右,又用了郑国送的马拉车。结果在战场 上,郑国马不听话,导致惠公陷入了秦军的包围。惠公向庆郑呼救,庆郑不理,跑开了 ,惠公被俘。同时,秦穆公也陷入了晋军的包围,庆郑跑去跟眼看就要抓住穆公的晋军 说,快去救咱们国君。于是晋国人走了,秦穆公逃过了这一劫。这是《左传》、《国语》的说法。

还有另外一说,散见于许多古籍,《史记》也采信了: 当初有一批盗马贼,偷吃了秦穆公的骏马。秦穆公知道这事后,不但没追究,反而给他们送了美酒过去,说吃了马肉不喝酒,伤身子,你们喝吧。于是这些人对秦穆公感激得不得了。所以韩原之战时,秦穆公已经身陷重围的时候,他们突然杀出来,把晋军杀退了。

这两说哪一说更接近历史真相,其实不重要。事实上两说都有很明显的道德说教的 气味和文学加工的痕迹。但有一点,不同的说法观点倒是一致的,就是韩原之战打得相 当惨烈,秦军是险胜,乃至可说有点运气。

这足以表明, 惠公没有失去大部分军队的支持。

抓住惠公后,秦国国内主流的意见,就是把他放回去。秦穆公说: "不图晋忧,重其怒也。"国君被抓,晋国的大夫们都很忧虑,不考虑这个问题,会加重他们的悲愤。公孙枝说: "晋未可灭而杀其君,只以成恶……重怒难任,陵人不祥。"我们没有办法灭掉晋国,却把人家国君杀了,只能导致两国关系彻底恶化。晋国人要是都大怒了,咱们抗不住,欺负人,不吉利。

事实证明,秦国君臣的担忧属于有政治远见。

惠公的死党的吕甥,这时候把发动群众的工作做得漂亮极了。他先用惠公的名义重赏了国人,然后宣布惠公的话:"孤虽归,辱社稷矣。其卜贰圉也。"

所谓"夫太子,君之贰也",上面这句里的"贰",就是指太子。这话是说:我即使能回来,也已经给国家丢人了。还是占卜一下,我的儿子圉,当国君是不是合适。

听了这话,国人们就都哭了。于是吕甥就策划搞"爱田"和"州兵"。这两个词怎么理解,历来解说纷纭,我没能力考辨。但可以肯定的是,这是极其重大的经济和军事改革(可能大到有划时代意义),它的效果足以使"好我者劝,恶我者惧":本来跟晋国友好的,跟晋国交往越发来劲;本来跟晋国敌对的,就都害怕了。

不久之后, 吕甥来见秦穆公, 对话有意思。

秦穆公问,晋国内部和睦不和睦。

吕甥说,不和睦。"小人耻失其君而悼丧其亲,不惮征缮以立圉也,曰:'必报仇

,宁事戎狄。'君子爱其君而知其罪,不惮征缮以待秦命,曰: '必报德,有死无二。'以此不和。"所谓"小人耻失其君而悼丧其亲",是晋国的平民拥戴惠公;所谓"君子爱其君而知其罪",则"知罪"显然是有前提的,就是"秦必归君",你得把我们国君放回来。总之,你秦国放回我们国君,我们晋国内部就不和了,平民还是恨秦国,但贵族会反战。秦国不放我们国君回来,那么晋国可就上下和睦,大家都以你秦国为敌了。于是,秦穆公也就放晋惠公回国了。

总观这一大段, 要说惠公在国内很不得人心, 实在是不大像。

Ŧī.

鲁僖公二十三年,惠公死,他的儿子圉即位,就是晋怀公。怀公滥用威刑,晋人这 才渐渐离心。次年春,秦穆公发兵,送公子重耳回国,杀死了怀公。重耳终于结束了十 九年的流亡生涯,做起了国君。

总结两句:

晋惠公当然算不上什么英明的君主,品德上可指摘的地方更多。但脑子不笨,有笼络的手腕,身边也有一群相当有素质的辅佐。他当国君十四年,晋国虽然没能对外扩张,但国力保持得还可以,至少,他没糟蹋。

对这个结论,最重要的证明实际上不是我上面说的这些,而是晋文公重耳的霸业。

鲁僖公二十四年,晋文公登基;僖二十五年,晋文公帮助天子平王子带之乱,并开始外出征伐;僖二十八年夏四月,城濮破楚,一战定霸。

积蓄国力,那是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的事。晋文公只有短短四年多的时间,晋国强大的国力是哪里来的?

只能是,晋文公接手的本来就不是一个烂摊子,惠公时代晋国的底子,本来就不错。所以文公的要做的,是整合,而不是积蓄,这才是四年时间可以完成的工作。

27. 失败者的春秋(26)春秋时代的"美苏争霸"

核心提示:其余四场大战,除了鞌之战发生在晋国与齐国之间外,都是晋楚两国间的战争。而鞌之战所以发生,也是因为晋国担心齐国和楚国联合。所以说,春秋中期的主旋律,是晋楚争霸。基本模式是,这两个超级大国大战一场,谁获胜,各小国就表示,拥戴谁做霸主,然后,向他缴纳贡品,实际上,说穿了就是交保护费。当然,如果老是这样根本就打不起来,那还争什么霸主呢?所以打还是要打的,但是,要打在别人的地盘上打。

春秋中期,有所谓五大战争: 公元前633年,晋楚城濮之战 公元前628年,秦晋殽之战 公元前597年,晋楚邲之战 公元前589年,齐晋鞌之战

公元前580年,晋楚鄢陵之战

秦晋殽之战,前面已经讲了。其余四场大战,除了鞌之战发生在晋国与齐国之间外,都是晋楚两国间的战争。而鞌之战所以发生,也是因为晋国担心齐国和楚国联合。所以说,春秋中期的主旋律,是晋楚争霸。基本模式是,这两个超级大国大战一场,谁获胜,各小国就表示,拥戴谁做霸主,然后,向他缴纳贡品,实际上,说穿了就是交保护费。

说到这争霸战的特点,有几条值得注意:

第一,我们尽量不打

两个大国,轻易也不敢直接交锋。就好像美苏争霸的时候一样,是不敢彼此间直接 打的。因为直接打就得咣咣咣扔原子弹,那谁都吃不消。

晋国楚国当然不至于彼此顾忌到这个地步,但是城濮之战后,彼此对开战都还是很谨慎的,不像秦国跟晋国,有事没事就打一回热身。城濮之战到向戌弭兵,之间差不多九十年,真正的大仗,也就打了这三回。其余的时候,有时是楚国躲晋国,更多是晋国躲楚国,有时更是讨点口头便宜就算了。

鲁僖公三十三年,在蔡国境内,晋军和楚军相遇了,双方隔河对峙。晋军统帅阳处 父给楚军的统帅子上写了封信:"咱们这么耗着不是办法,这样,我后退三十里,你过 河,咱们见个高低。"楚国人也不傻。他知道你阳处父不是宋襄公,我过河过了一半

- ,你冲过来了,那我不惨啦。于是回了封信:"这样,我退后三十里,你过河我们打。
- "于是楚军开始后退。哪里知道,阳处父根本就不过河,反而直接宣布: "咱们庆祝吧
- ,楚军已经逃跑了!"他就这么收兵了。那边楚军一看晋国人已经走了,他也不敢追
- ,就也回家了。后来楚王觉得这事丢了自己的面子,就把统兵的子上给杀了。

第二,要打在别人的地盘上打

当然,如果老是这样根本就打不起来,那还争什么霸主呢?所以打还是要打的,但是,要打在别人的地盘上打。

晋楚两国地北天南,相距很远,基本上谁也没有打到对方的家门口去。打,都是利 用那些小国的国土做战场的。

城濮之战,城濮在今天山东鄄(音倦)城的西南,当时是卫国境内。

邲之战, 邲在今天的河南荥阳东北, 是郑国的地盘。

鄢陵之战,鄢陵是今河南鄢陵西北,还是在郑国。

郑国的地理位置,到晋国和到楚国距离差不多。所以晋国楚国都觉得,在这里打,后勤上彼此都不吃亏。而且郑国地势也比较开阔,地形上也很公平。所以要开战的话,经常就挑中郑国做战场。

第三, 打了你的小弟, 就是打你

更多的时候,晋国和楚国都是通过攻打教训小国,来显示自己的威风的。——仍然 好像是美国跟苏联斗,也是你到巴拿马捅一下,我到阿富汗捅一下。

城濮之战的起因是什么?是楚国打宋国,楚国打宋国的理由是什么?是宋国亲近晋国。那么,晋国当然不能坐视不救,可是他去救宋国了么?没有。那么,围魏救赵,他直接去打楚国了?也没有。晋国跑过去打追随楚国的卫国和曹国,就算是对楚国的抗议和

示威了。

邲之战,起因楚国打郑国,理由跟上回一样,郑国亲近晋国。郑国当然打不过楚国,便向晋求援。晋国倒是也派援兵了,但是行动奇慢。终于,走半道,探马来报,郑国已经投降了。于是主帅荀林父一声令下,咱们撤兵罢。为什么?荀林父的意思:郑国都投降了,我还辛辛苦苦赶过去干什么?这话倒也不错,那回去之后,晋军是不是就可以休息解散了?怎么能解散呢?"这个郑国,太不象话了,怎么能投降楚国这样的野蛮国家呢?不去教训他一下,咱们作为正义之师,没有尽到维护国际和平的责任。等楚军撤了,我们也去打郑国一下。"

总之, 倒霉的都是这些小国家。

夹缝中,给夹得最惨的是宋国。我前面说过,宋国人是比较戆的,他就认死理,楚 国是蛮夷国家。其实到了春秋中后期的时候,楚国中原化的程度已经很深了,楚国的本 土文化和中原的礼乐文明相结合,产生出来的新文化比中原文明不说犹有过之罢,至少 也毫不逊色(这个讲到战国的时候会细说)。但是宋国人他不管这个,我就看你楚国人不 顺眼。因此宋国绝大多数时候是站在晋国一边的,也因此,楚国要拿谁开刀,往往第一 个想到的也是他。前后,楚国好几次包围了宋的都城。最惨的一次鲁宣公十四年(-595) 九月, 楚庄王围宋。第二年春天, 宋国人向晋求救, 可是就在两年多以前, 邲之战 晋国刚刚惨败在楚国手里,现在又忙于和秦国作战,哪里救得了宋国呢?国内一讨论 ,认为"虽鞭之长,不及马腹,天方授楚,未可与争。"可是晋国人坏,他不说自己来 不了,反而派人给宋国人打气: "要坚持,要挺住,要发扬爱国主义精神,要保持中原 文化的先进性,我马上就给你发救兵。"于是宋国人戆劲上来了,拿出一种愚公移山的 精神来守城,拿出一种守株待兔的精神,来等待晋国的援兵。守株待兔我们说过,这是 宋国的本地风光:而如果宋国人知道愚公移山这事,这时候肯定骂:"这老头太戆了 ,没事挖什么山哪!"愚公他们家,在"冀州之南,河阳之北",差不多就是宋国再往 北去一点那个位置。愚公家门口,有太行、王屋二山,愚公出门不方便就开始挖山,结 果惊动了天帝,天帝就派夸娥氏二子,把山给搬走了。从此,愚公家"指通豫南,达于 汉阴",就是说直通河南南部,一直到汉水的南岸。豫南汉阴,那是楚国的地盘,宋国 在哪?就在楚国到愚公家的大路上。宋国人肯定想,你把山搬那么远干嘛。稍微往南移 动一点就可以了嘛,那楚国人打我们也不能这么长驱直入了。结果,这一仗打成了春秋 时为期最长的一次围城战。宋国人在城里搞到"易子而食,析骸以爨"的地步。没东西 吃了怎么办?吃小孩,自己的孩子舍不得吃,那咱们换。你吃我的,我吃你的。小孩领 回家去也不能生吃啊,得生火,柴禾是早就没有了,但到处都是死人,拿点死人骨头拆 吧拆吧,火也点起来了。顺带说一下,宋的都城在睢水以北,这里后来叫睢阳。唐朝安 史之乱的时候, 名将张巡死守睢阳, 结果也是没粮食吃了只好吃人, 一座睢阳城几乎吃 空了。这样的悲壮和惨无人道,出现一次震撼人心,但在同一个地方反复上演,则不能 不引发人对历史虚无主义的感想了。

孔子周游列国,碰到好多隐士,这些隐士大多就是出现在当年的晋楚战场一带。孔子不满黑暗的现实,老想着改良;隐士们则不相信社会还有变好的可能。这和他们更多的见识了历史的无耻与悲惨,可能也有关系。

大国残暴无耻, 小国就只有把自己变成无赖, 不然他就没法维持生存。

郑国就越来越无赖化了。前面说了,邲之战前,晋国其实不想跟楚国打,为什么最终还是打了?很大程度上就是郑国挑唆怂恿的。郑国人的想法就是,你们一定得打,你们不打,我哪里知道该认谁做老大啊?晋楚争霸九十多年,郑国认晋国是老大和认楚国是老大各是四十多年。可见晋楚两国有多么势均力敌,也可见郑国见风使舵有多么敏捷

襄公八年(-565年), 楚国攻打郑国。郑国人两个选择: 一、向楚国投降; 二, 当时 郑和晋国结盟,可以等晋国的救兵。结果郑国的执政子驷引了一句《诗》: "俟河之清 ,人寿几何?"人一辈子才几年啊,等晋国的救兵啊,还不如等黄河清了呢。过去传说 ,黄河一千年清一回,就是说等晋国是千年等一回的事情。所以,向楚国投降!"当然 ,等楚国走了,晋国人肯定又要来的,"这个子驷别提多明白了,"那也没关系,咱们 把保护费准备好,他来了给钱给他就是啦。"果然,楚国人一走,第二年,晋国人来了 。郑国一看,哦,来了,我向你投降,咱们再结盟吧。这次盟会上,晋国人说,这回把 话说定了, 盟约这么写: "自今日既盟之后, 郑国而不唯晋命是听, 而或有异志者, 有 如此盟。"你以后一定得听我晋国的,不能三心二意。结果郑国人说,盟誓上咱们再加 一句: "自今日既盟之後,郑国而不唯有礼与强可以庇民者是从,而敢有异志者,亦如 之!"大意:从今天结盟之后,我们郑国如果不追随讲究周礼,而且强大得可以保护我 们郑国的国家,而有三心二意的话,就要受到这份盟书上所说的惩罚。于是,祷告了神 明。晋国人一听火了,什么叫追随强大的国家?你这不是有奶就是娘吗!这盟书得改!郑 国人说:"这盟誓已经汇报给神明了!如果盟书也可以改,那就是神明也可以背叛:神明 都可以背叛,那大国又有什么不可以背叛的?还是就这么着罢。"晋国人也无可奈何 ,走了。果然,他前脚走,后脚楚国又来了。郑国还是老样子,向楚国投降,和楚国结 盟。也有人不好意思,说:"我们刚跟晋国歃血为盟,嘴上的血还没干呐,这就改变立 场,合适吗?"子驷说:"我们本来就说追随强大的国家啊,没有违背盟约啊!"看来 , 郑国的道德崩溃得最彻底,郑国人也是真善于拿着条约咬文嚼字。所以,郑国能成为 春秋各国里最早颁布法律的国家,实在也是毫不奇怪的。但是,郑国再滑头,毕竟弱国 无外交。给晋国楚国这么不断的收保护费,也搞得财政体系快崩溃了。所谓:天祸郑国 , 使介居二大国之间, 大国不加德音, 而乱以要之, 使其鬼神不获歆其禋祀, 其民人不 获享其土利,夫妇辛苦垫隘,无所底告。(老天爷祸害我们郑国,让我夹在你们晋楚两 个大国之间。你们做大国的,不给我们友好的声明,反而发动战争,要挟我们结盟,让 我们郑国的鬼神不能享受到清洁的祭祀,让我们的人民不能安心耕作,男男女女辛苦羸 弱,有冤没处说啊。)

终于,大家都被折腾得受不了了。在鲁襄公二十七年(-546年),由宋国的大夫向戌牵头,各国的实力派人物荟萃于宋国,召开弭兵会议。弭是消除,兵是武器,指代战争,弭兵就是消除战争,弭兵会议,也就和平大会。

(全文完)